



第七十六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140 和 141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方案规划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第四编

国际合作促进发展

第 16 款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

方案 13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

目录

	页次
前言	3
A.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和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4
B. 2022 年拟议所需员额资源和非员额资源***	90
附件	
一. 2022 年组织结构和员额分配	116
二. 为执行监督机构相关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汇总	121

* A/76/50。

** 根据第 72/266 A 号决议第 11 段的规定，包含方案计划和方案执行情况资料的部分通过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提交大会审议。

*** 根据第 72/266 A 号决议第 11 段的规定，包含所需员额资源和非员额资源的部分通过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交大会审议。



前言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会员国处理和应对毒品、有组织犯罪、恐怖主义和腐败带来的不断变化的挑战,努力实现人人共享的和平、安全和可持续发展。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2022年拟议方案预算文件的总体目标是,在九个次级方案的支持下,根据《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加速以有成效和有效率的方式应对这些全球挑战。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其外地办事处网络和维也纳总部,以其2021-2025年组织战略为基础,向会员国和国际社会提供综合、全面的支持,并且强调实施基于证据的战略、纳入青年和利用新技术。此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加大了行动力度,努力将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及人权等重要共有问题更好地纳入其规范、研究和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中。

2021年,全球推动加速实现2030年议程的行动产生了巨大势头,腐败被认为是阻碍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一个重要共有问题。在这方面,会员国将开展一个重要的进程和政策对话,在即将于2021年6月2日至4日在纽约举行的大会反腐败特别会议上制定和推进未来十年全球反腐败议程。预计特别会议将通过一项着眼于行动的政治宣言,寻求更有力地执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以及同行审议机制产生的建议,包括通过更有成效和更有效率的方式进行国际合作,解决腐败和相关的非法资金流动问题。

在过去一年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向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提供了支持,并支持通过了《关于推进预防犯罪、刑事司法和法治的京都宣言:努力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该宣言将指导会员国努力加强全球伙伴关系,推进预防犯罪、刑事司法和法治,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在经过近十年谈判后,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果断采取行动,在第十届会议上启动了《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以采取联合行动,打击有组织犯罪,此后,审议机制也取得了进展。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促进了联合国全系统应对2019冠状病毒疾病(COVID-19)大流行及其后果的行动,包括进行研究和提出政策简报,支持决策者采取循证办法,解决危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协助会员国评估有组织犯罪和毒品贩运在大流行期间的的影响,并调整了应对这些威胁和挑战的措施和行动。与此同时,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保护其在世界各地的工作人员和其他人员的安全和福祉,包括针对远程工作的现实情况作出调整,以确保持续交付产出。

2022年拟议方案预算文件反映下述情况: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越来越多地参与与其他联合国实体的联合倡议,包括通过参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参与这些倡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其姐妹机构与其他伙伴、特别是与区域一级的伙伴、以及与民间社会密切合作,共同努力,展示了多边主义的重要性和附加价值。

2022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加大行动力度,支持会员国解决该办公室任务范围内的问题,特别是解决毒品、犯罪、腐败和恐怖主义挑战相互作用产生的问题。我们将继续利用数据、新技术和创新工作方法,增强我们工作的影响力,更好地为最有可能被遗忘的人服务。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

加达·法特希·瓦利(签名)

A.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和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 16.1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负责支持会员国构建一个不受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危害的更安全世界,为所有人争取安全和正义。这项任务来自相关联合国公约和大会第 45/179、46/152 和 46/185 C 号等决议确定的优先事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重点专题领域涵盖广泛,从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到加强行动,预防吸毒和治疗及护理吸毒导致的各种病症;从推动替代发展到预防和打击腐败;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改革到预防恐怖主义。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以其监护和倡导的一系列国际文书为基础开展工作。这些文书包括三项国际药物管制公约、《联合国反腐败公约》、《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十九项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以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2021 年,包括非法贩运毒品在内的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仍对世界各地的安全、发展和善治构成重大威胁。腐败、网络犯罪、使用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从事犯罪活动以及环境犯罪,特别是无管制和非法地掠夺不可再生资源以及贩运濒危动植物种等犯罪,都与国家脆弱性有关,都破坏法治。非法种植、制造、消费和贩运毒品仍然危及数百万人的健康、尊严和希望。此种行为会造成生命损失,社会凝聚力丧失和资本枯竭。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支持的宗旨是应对这些挑战,促进多边合作,建设政府能力,使其能够制定和执行连贯一致的可持续发展政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虽然主要由预算外资源供资,但将继续通过执行技术合作经常方案和发展账户项目提供这种支持。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 16.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是一个联合国实体,任务涵盖联合国三大支柱——即和平与安全、发展和人权,负责协助会员国全面打击犯罪,包括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应对世界毒品问题,反腐败,防止国际恐怖主义。
- 16.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三个广泛相互关联和相互支持的工作流执行任务:
- (a) 规范工作,包括进行政策宣传和提供立法协助,促进批准和执行相关国际条约,并且向条约机构、理事机构和其他由会员国驱动机构提供文秘和实质服务,在毒品、犯罪和反恐等相关任务领域帮助确定各个重点领域、挑战、应对措施和承诺;
 - (b) 研究和政策支持工作,通过增加对毒品和犯罪问题的认知和了解扩大证据库,并使其与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决策进程接轨;
 - (c) 技术合作,通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广泛外地网络和总部,提高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打击非法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的能力。
- 16.4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2019 年通过的《关于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加大行动力度以加快履行我们对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的部长级宣言》和 2016 年举行的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成果文件都强调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任务领域的重要性。此外,预

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和麻醉药品委员会也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及药物管制等领域共享专门知识和经验提供了平台。由此产生的任务授权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其方案纳入更广泛的联合国全系统倡议提供了另一个理由，进而也有助于提高国家自主性和可持续性。

- 16.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发挥公平知识经纪人作用，确定创新有效方法，防止犯罪阻碍享受可持续福祉。研究和分析确实将发挥重要作用，促进更好地发现、理解和制定应对毒品和犯罪挑战的对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在开展研究分析时，促进共同国家分析，帮助在国家一级形成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并在权能得到增强的驻地协调员领导下完成任务。内部产生的分析结果还将为制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方案提供证据基础，这些方案源自理事机构规定的任务以及《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和《联合国打击有组织犯罪国际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
- 16.6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改进重点，特别注重吸毒、贩毒、跨国有组织犯罪、非法资金流动、腐败和恐怖主义之间的节点联系，并在增进人民福祉的更广泛框架内审议这些问题。在关键专题领域提供外勤支助和加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能力有助于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任务规定与《2030 年议程》之间建立相互联系。此外，改善跨领域的基本作用将有助于确保将坚实的变革理论和有成效的成果管理纳入规划、监测和报告中。
- 16.7 2022 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会员国正面临的与 2019 冠状病毒疾病(COVID-19)大流行有关的已知和预期挑战。这些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提供知识、业务指导和工具，支持会员国减轻有可能减缓 COVID-19 恢复力度的毒品、犯罪和腐败挑战；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政府间机构框架内组织关于 COVID-19 对毒品和犯罪相关事项影响的会议；加强刑事司法系统防备和应对危机并从危机中恢复的能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将酌情与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发展协调办公室、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各自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协调，支持实施 COVID-19 社会经济应对计划、《2019 冠状病毒病全球人道主义应对计划》以及《2019 冠状病毒病战略防范和应对计划》。次级方案 5、6、8 和 9 提供了此类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实例。如次级方案 6 和次级方案 9 构成部分 2 所述，预计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会员国提供的支持将促进取得 2022 年的计划成果。
- 16.8 在与其他实体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合作方面，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正在与会员国和联合国姐妹机构以及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帮助会员国更好地了解它们所面临挑战的性质，并设计协调一致的方案和政策，以便在执行《2030 年议程》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继续在与目标 16 有关的问题上积极支持会员国。此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一直在与非洲联盟、东南亚国家联盟、加勒比共同体、独立国家联合体、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经济合作组织、欧洲委员会、阿拉伯国家联盟、美洲国家组织、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上海合作组织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等一系列国际组织实施方案，以加强共同做法。
- 16.9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设立了各种联合项目和协调小组，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也参与其中。这些项目和小组包括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毒品预防、治疗和康复(世卫组织)；执法(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刑警组织))；边境管理(世界海关组织)；反腐败(开发署)；打击人口贩运和偷运移民活动(国际移民组织、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和打击人口贩运机构间协调小组)；预防恐怖主义(秘书处反恐恐怖主义办公室和与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契约有关的实体)；儿童诉诸法律(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城

市安全治理(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确保按照任务授权, 以协调一致的方式收集统计数据(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统计司)。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仍然是联合国艾滋病/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署)的一个积极共同赞助者, 并且是在毒品使用者和监狱环境中开展的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领域实务工作的领导者。除进行合作外,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其合作伙伴还通过宣传、出版物和数字通信, 向外部受众展示联合国系统为推动会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而提供的支持。

- 16.10 在外部因素方面, 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 (a) 仍将有预算外资源, 包括通过供资契约核心资源增加对基本作用的供资, 使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能够支持会员国打击性质和范围不断演变的跨国有组织犯罪网络, 斩断这些网络与腐败和国家结构不断削弱这种情况之间的联系;
 - (b) 会员国在本国政策、方案和预算中确认, 须在落实《2030 年议程》的统筹协调和国家自主的努力中应对安全、司法和法治挑战;
 - (c) 国际金融机构、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多边组织都强调加强财政治理和防止公共资金外泄的重要性, 从而以可持续方式解决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授权任务范围内的各种问题, 全面落实《2030 年议程》;
 - (d) 会员国与其他国家对应方分享实时数据及其他业务数据, 以便采取以情报为主导的有效对策, 瓦解有组织犯罪网络。
- 16.11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 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 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 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 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 16.12 在残疾包容方面, 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制定并启动了一项涵盖 2021 年和 2022 年的行动计划, 以期将残疾包容纳入其政策、规划、方案和业务。该行动计划与残疾包容战略对应, 包括四个核心领域的 15 项指标, 这四个核心领域是: 领导力、战略规划和管理; 包容性; 方案活动; 组织文化。
- 16.1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 力求统筹协调一致地履行对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全球承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战略和行动计划(2022-2025)》开展工作, 该战略和行动计划仍是协调一致的框架, 指导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会员国实现《2030 年议程》, 特别是关于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权能的目标 5。2021 年将完成组织一级对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战略和行动计划(2018-2021)》执行情况的评价。评价提出的证据和成果将为第二期履行性别平等承诺的工作提供依据。总干事/执行主任办公室设有一个性别平等小组, 负责协调执行这项延长的战略, 一个由性别平等战略协调人组成的全组织网络支持该小组开展工作。
- 16.14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更加重视性别平等成果, 加大了行动力度, 力求将性别平等层面纳入其授权工作领域。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考虑紧急情况对性别相关问题的影响, 例如, 正在发生的 COVID-19 大流行对性别相关问题的影响。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实施并倡导实施各种

措施，以满足妇女、男子、男孩和女孩的不同需求，特别是满足那些因年龄、种族、收入水平、地理位置、移民身份、残疾、健康状况和其他特征而处于弱势地位的人的需求。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 16.15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影响包括：各种会议和活动被推迟，包括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从 2020 年 4 月推迟到 2021 年 3 月；改变做法，将面对面的会议、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改为虚拟或混合形式。各次级方案列举了影响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1、5、6、7 和 8 以及次级方案 9 构成部分 1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改变，也对 2020 年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 16.16 不过，与此同时，2020 年在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一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开展了新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修改的和开展的新活动包括：编制和散发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所处理各种问题的最新政策简报、指导说明和业务建议，支持会员国应对 COVID-19；制定虚拟方法，供会员国用于满足关键需求；研究和分析 COVID-19 对毒品、有组织犯罪、人口贩运和偷运移民等事项的影响；紧急采购和供应个人防护设备或医疗用品，以满足会员国的需要，特别是满足执法部门和监狱以及吸毒者的需求。各次级方案列举了修改的和新的活动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3、4、5、6、7 和 8 以及次级方案 9 构成部分 2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新的和修改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 16.17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反思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并将其纳入主流。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认识到由于以混合形式举行会议，增强了以远程方式参与麻醉药品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以及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管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工作组等机构会议的情况，因此，没有在维也纳派驻代表或无法旅行的代表团也能够参与。不过，与面对面会议相比，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所有任务领域虚拟或混合会议提供服务需要更多的人力资源，增加了一层技术和组织工作。此外，需要口译服务的政府间会议费用更高，因为这意味着需要为远程口译平台支付额外费用。

立法授权

- 16.18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公约

- 经《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
- 《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
-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
-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任择议定书》

-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
-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陆、海、空偷运移民的补充议定书》
-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补充议定书》
-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大会决议

S-30/1	我们对有效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	70/266	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快速加紧防治艾滋病毒，到 2030 年消除艾滋病疫情
62/272; 64/297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64/182; 74/178; 75/198	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 ¹	73/183	加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在促进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方面的作用
66/282; 68/276; 70/291; 72/284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审查	74/306	全面协调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5/196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决议

28/4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基金 2020-2021 两年期预算
------	--------------------------------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决议

62/9	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基金 2020-2021 年两年期预算
------	---------------------------------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声明和宣言

《关于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加大行动力度以加快履行我们对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的部长级宣言》

《麻醉药品委员会 2014 年会员国落实〈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情况高级别审议部长级联合声明》

应交付产出

16.19 表 16.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¹ 特别提及《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见 E/2009/28-E/CN.7/2009/12, 第一章, C 节)。

表 16.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3	3	3	3
1.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2.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2	2
4. 与性别平等有关的项目	1	1	1	1
5. 与独立评价职能有关的项目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	5	5	6
6. 与性别平等有关的启发思考会议	4	3	4	4
7. 性别平等问题会议	1	1	—	1
8. 性别平等有关专题的会外活动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9	22	19	22
9. 性别平等有关问题的指导说明和其他工具	1	7	1	6
10. 独立、联合和全系统评价和综合研究	17	14	17	15
11. 评价工具、方法和办法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为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反腐败和预防恐怖主义领域的多边努力提供咨询服务，并酌情与会员国、政府间组织和民间社会合作，包括在区域一级；通过讲演活动、会议、信息传播、媒体活动、提高公众认识以及酌情代表秘书长参加国际活动和论坛，向会员国和民间社会宣传毒品管制、预防犯罪、反腐败和预防恐怖主义问题。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网基评价应用程序。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评价简报、网络研讨会和年度审查。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网站内容更新。				

评价活动

16.20 2020 年完成的下列评价活动为编制 2022 年方案计划提供了指导：

(a) 独立深入评价：

(一) 对东南亚区域方案以及印度尼西亚、缅甸和越南国家方案进行的独立深入评价(次级方案 1、2、3、4 和 5；状态：已完成)；

- (二) 对《执行多哈宣言全球方案：促进守法文化》执行情况进行的独立深入评价(次级方案 3；状态：已完成)；
 - (三) 对海上犯罪问题全球方案进行的独立深入中期评价(次级方案 5；状态：已完成)；
 - (四) 对《枪支问题全球方案——打击非法武器贩运及其与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的联系》进行的独立深入中期评价(次级方案 1；状态：执行中)；
 - (五) 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西亚和中亚的方案活动进行的独立深入的最后群组评价(次级方案 1、2、3、4、5 和 6；状态：执行中)；
 - (六) 对通过有效执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防止和打击腐败以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的全球方案进行的独立深入评价(次级方案 3；状态：执行中)；
 - (七) 对全球预防恐怖主义方案进行的独立深入最后评价(次级方案 4；状态：执行中)；
 - (八) 对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战略和行动计划》进行的独立整体评价(次级方案 1、2、3、4、5、6 和 7；状态：执行中)；
 - (九) 对治疗药物依赖及其健康后果以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世卫组织药物依赖治疗和护理联合方案进行的独立深入中期群组评价(次级方案 2；状况：初始阶段)；
- (b) 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下列项目进行了独立评价(次级方案 1、2、3、5 和 6)：
- (一) 拉丁美洲和非洲城市改善社区安全的循证政策(已完成)；
 - (二) 支持西非经共体解决西非日益严重的非法毒品贩运、有组织犯罪和药物滥用问题的区域行动计划(已完成)；
 - (三) 渔业犯罪问题倡议“FishNET”——在打击野生动物和森林犯罪全球方案和集装箱管制方案下实施的一个联合项目(已完成)；
 - (四) 支持《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工作(已完成)；
 - (五) 为墨西哥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提供技术援助(已完成)；
 - (六) 打击野生动物和森林犯罪全球方案(已完成)；
 - (七) 衡量和评估西巴尔干地区有组织犯罪的行动(已完成)；
 - (八) 建设阿拉伯国家打击人口贩运活动国家能力的阿拉伯倡议(已完成)。

16.21 2022 年方案计划已考虑到上文所述评价结果、2017-2018 年综合元评价结果和创新的预防犯罪综合元评价结果，也考虑到其他综合评价产品。例如，两年期综合元评价报告强调，需要更好地将人权和性别平等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项目和方案的设计、规划、执行和报告工作。在这方面，在评估工作中发现了一个良好做法，这就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不断努力，向国家合作伙伴宣传中亚地区高危人群的需求。此外，两年期综合元评价报告指出，需要改进成果管理制，包括更系统地收集方案执行情况数据。在进行上述评价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各次级方案将继续加强在性别平等问题上的做法。

16.22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以下评价：

- (a)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各次级方案的选定领域；
- (b) 根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方案活动选定的区域和国家；
- (c) 涵盖各次级方案和区域以及组织一级的独立评价。

16.2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认识到，在危机期间更加需要通过评估进行问责。2022 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进一步着力进行独立、促进性别平等、注重效用和组织一级的评价，将其战略转化为基于证据和评价的具体战略决策，应对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问题。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独立评价科将根据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开展联合国改革的指示，促进国家评价能力建设，同时努力提供高水平的联合评价产品和服务。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

目标

16.2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预防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及非法贩运活动。

战略

16.25 为促成这一目标实现，本次级方案将继续通过全球、区域和区域间举措，促进会员国相关主管部门、区域实体和其它伙伴之间的国际合作。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促进遵守和执行各项国际药物管制公约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工作，包括支持《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为实现这一目标，将根据该机制的运作程序和规则中分配给秘书处的任务，在具备所需资源的情况下，协助缔约国同时以受审议国和审议国的身份成功参与审议进程。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开展规范和业务工作，打击新出现和不断变化的犯罪，如网络犯罪、贩运文化财产、野生动物犯罪和影响环境的犯罪。大会第 74/247 号决议决定设立一个代表所有区域的不限成员名额特设政府间专家委员会，以拟订一项关于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行为的全面国际公约。通过本次级方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担任特设政府间委员会的秘书处，并将支持会员国开展会议筹备工作。

16.26 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向会员国提供有针对性的技术援助。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建设中央当局和其他刑事司法行为者在刑事事项国际合作方面的能力，并通过支持国际司法合作网络和单个会员国，特别是在贩运案件方面，发挥司法协助请求的促进者作用。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方面取得进展。

16.27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促进拦截违禁品，并支持沿毒品贩运路线开展缉获后的刑事司法合作，以期瓦解其背后的有组织犯罪集团。在此过程中，本次级方案将把各国政府、国际社会、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和其他行为体联结起来，并通过南北、南南和三方合作等方式在发展中国家开展高效

的、有针对性的能力建设活动，以支持各国执行落实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国家计划。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积极推动在打击贩毒和相关有组织犯罪调查中使用特殊侦查手段，这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目标 5、8、10、15、16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6.28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会员国执行关于人口贩运、移民偷渡和火器的议定书。就后者而言，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旨在减少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立法和政策制定，提供关于调查和起诉枪支贩运及相关罪行的培训，并支持关于枪支贩运的全球数据收集和分析，为政策和业务层面的战略决策建立证据基础，这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方面取得进展。

16.29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加强国际合作，预防、调查和起诉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新兴犯罪形式，并通过实施情况审查机制进程等方式，加强这方面的体制能力和立法能力；

(b) 因国际合作加强、更多的有组织犯罪集团被捣毁，毒品、枪支和其他违禁品的贩运减少。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3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促进马拉维人口贩运案件的识别和转介

16.31 每年都有成千上万的男子、妇女和儿童落入本国和国外的人贩子手中。作为受害者来源国、过境国和目的地国，全球几乎每个国家都受到人口贩运罪行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一直在支持包括马拉维在内的伙伴国加强应对贩运人口问题。本次级方案支持设立跨机构协调机构，以加大力度识别和转介贩运受害者。此外，应国土安全部的要求，本次级方案还为一线执法人员提供了关于适用《反人口贩运法：条例和标准操作程序及国家转介机制》的培训。另外，本次级方案还为马拉维警察部门开发了与贩运人口有关的专门培训课程，包括关于识别受害者身份的培训，并为国家数据收集和分析工作提供支持。2018 年 12 月至 2020 年 3 月期间，本次级方案帮助马拉维识别了 228 名受害者(共 77 名成人，包括 61 名男性和 16 名女性，还有 151 名儿童)。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32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马拉维 2020 年第一季度对 4 名贩运人口的个人提起的公诉就是明证(见表 16.2)。

表 16.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与马拉维政府共同发起的关于人口贩运的新项目	加强一线执法人员适用《反人口贩运法：条例和标准操作程序及国家转介机制》的能力。	马拉维 2020 年第一季度对 4 名贩卖人口个人的起诉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 16.33 2020 年期间，受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调整了枪支问题工作组第七届会议的日期，并以虚拟形式或混合形式举行所有政府间会议，允许每个代表团派一名代表到会场出席，会议时长从 3 小时减至 2 小时。本次级方案还推迟了原定于 2020 年开展的武器收缴运动。此外，根据大会的决定，大会第 74/247 号决议设立的特设委员会的组织会议推迟至 2021 年举行。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向联合港口管制组提供的全面培训和辅导活动改为在线形式举行。为执法当局和检察官提供的与贩运和滥用枪支、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有关的培训和辅导活动也调整了形式，改为远程进行。如下文成果 1 所示，其中一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34 但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新的活动，以支持会员国处理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事项，即发布关于 COVID-19 对有组织犯罪影响的若干政策简报，包括关于 COVID-19 大流行对人口贩运影响的专题简报。本次级方案在快速评价的基础上制定了这一指南，作为应对疫情影响的一项措施，并协助会员国作出调整，继续履行保护贩运受害者、预防和打击贩运人口罪行的集体使命。该简报包括具体的行动建议，已被翻译成六种语文(阿拉伯语、英语、法语、葡萄牙语、俄语和西班牙语)。

2022 年计划成果

- 16.3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货柜里的犯罪——偷运可卡因²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36 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向哥伦比亚政府提供支助，帮助其设立更多的联合港口管制组。鉴于 COVID-19 的暴发，本次级方案不得不调整其计划的活动和支助。本次级方案并没有按原定计划为所有 10 个新设立的联合港口管制组开展识别和检查高风险货物的面对面能力建设活动，而是将培训活动集中在中央特征类型分析和确定目标中心以及 5 个联合港口管制组。此外，本次级方案还与伙伴国的海关和其他执法当局合作开展了全球在线培训试点，以便在国家和地区之间分享有关贩毒活动的第一手资料。到目前为止，已完成 185 期在线培训，1 925 名警官接受了在线培训。
- 16.37 上述工作促成与包括哥伦比亚在内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 4 个国家签署谅解备忘录，并在该国运行 5 个联合港口管制组。这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的目标，即与该区域 4 个国家签署谅解备忘录并在该国运行 10 个联合港口管制组。COVID-19 所带来的挑战和困难阻碍了联合港口管制组海关特遣队的运作，延误了海关官员培训课程的推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3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调整其培训课程，举办关于海港风险管理、供应链安全和

²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贸易便利化的虚拟讲习班，并启动一个为期三年的辅导方案，以确保新单位和已设立单位之间的信息共享与合作。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16.3)。

表 16.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2021(计划业绩) ^a	2022(计划业绩)
哥伦比亚与全球集装箱管制方案官员会面，讨论该方案今后在该国开展的活动	哥伦比亚签署协议，成为全球集装箱管制方案参与国，并同意开始初步实施活动	与包括哥伦比亚在内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 4 个国家签署谅解备忘录，在该国的 5 个联合港口管制组投入运作	新设立的联合港口管制组全面运作，成功地防止非法货物跨境流动	联合港口管制组缉获可卡因，以防止非法货物跨境流动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将数字法医证据纳入主流³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39 本次级方案继续向会员国提供数字法医证据能力建设。这包括提供硬件和软件，培训分析员、调查员和法官，以及将新能力纳入“常态”应对措施的主流。除了向应会员国要求设立的数字取证单位提供有针对性的能力建设外，本次级方案还扩大了其服务范围，以确保各国的业务能力有助于加强国际合作，因为具有相同能力的国家可以以相称、合法、负责和迅速的方式相互合作。
- 16.40 上述工作有助于增强数字法证股处理数字证据的知识和能力，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4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向西非部署一名打击网络犯罪起诉辅导员专家，以确保该区域各国的国家当局获得有针对性的专门援助。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16.4)。

³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表 16.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2021(计划业绩) ^a	2022(计划业绩)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提出请求的会员国密切合作,提供培训和指导,以应对新技术和新设备带来的技术和法律挑战	国家警察部队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建立第一个数字法证实验室,以满足该国的具体需要	增强数字法证处理和数字证据的知识和能力	国家警察部队每年能够对 2 000 多起刑事案件进行数字媒体分析	西非的国家警察部队和检察官分析数字媒体在刑事案件中的使用情况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 根据《枪支议定书》,统一立法和体制框架,加强国际合作和循证方法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42 本次级方案促进遵守和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枪支补充议定书》以及有关枪支问题的全球和区域文书,并支持统一立法框架,以促进司法合作,防止有组织犯罪集团利用法律漏洞开展活动。本次级方案通过支持政策和立法发展以及循证刑事司法对策,包括通过其从业人员群体及其业务行动加强南南合作和跨区域合作,为会员国打击非法武器贩运和相关犯罪的努力作出了贡献。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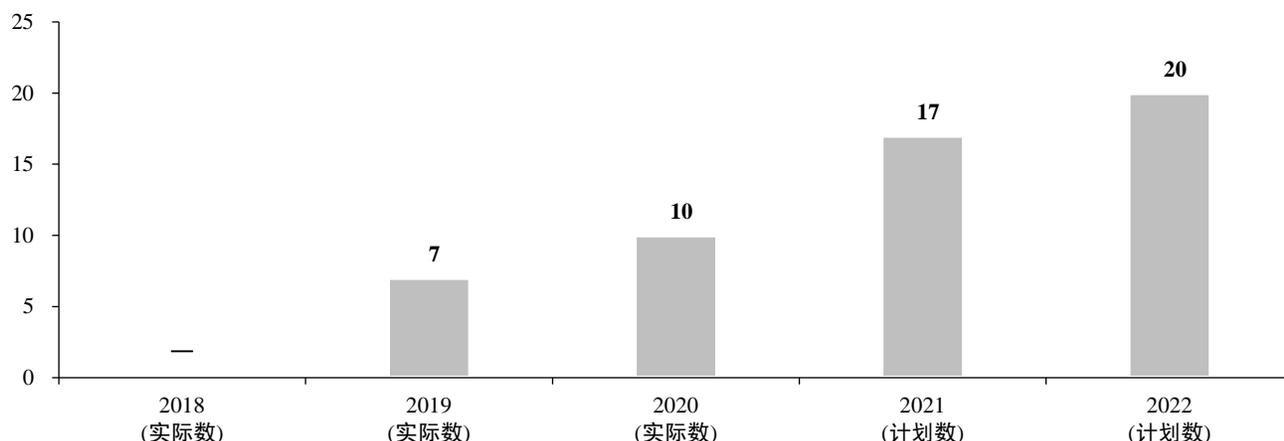
16.43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加大努力,在会员国之间分享关于枪支问题和国际对策的知识和认识。本次级方案还需要以立法援助的形式提供额外支持,以加强立法和体制框架,根据相关国际和区域文书应对非法枪支制造和贩运。为将这一经验教训付诸应用,本次级方案将应请求对国家立法框架进行评估,并提供立法援助,以便根据《枪支议定书》和相关文书通过适当的立法和体制框架。通过各种面向行动的举措和行动,如有针对性的培训方案、指导和对合作平台的支持,本次级方案还将加强刑事司法能力,促进从业人员和检察官之间更直接的跨境合作和信息交流,以打击非法枪支贩运并加强对其非法流动的了解和监测。

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44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20 个会员国根据《枪支议定书》和相关文书通过了立法和体制框架就是明证(见图 16.一)。

图 16.一

业绩计量：根据《枪支议定书》和相关文书通过立法和体制框架的会员国数目(累计)



立法授权

16.45 以下清单载列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46/152	制定有效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	72/1	关于执行《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的全球行动计划》的政治宣言
65/227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职能的调整和对战略框架的修改	72/192; 73/184	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66/177	加强国际合作，对付犯罪活动所产生的非法资金流动的有害影响	72/195	改进打击贩运人口工作的协调
68/186	加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以保护文化财产，尤其是防止文化财产被贩运	73/146	贩运妇女和女童
71/1	《关于难民和移民的纽约宣言》	73/185	可持续发展目标背景下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71/211; 72/198; 74/178	国际合作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73/187; 74/247	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行为
71/322; 73/189	加强和促进关于器官捐献和移植的有效措施和国际合作，防止和打击为摘除器官贩运人口行为和贩运人体器官行为	74/173	促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以加强打击网络犯罪的国家措施和国际合作，包括信息共享
		75/196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安全理事会决议

2331(2016) 2338(2017)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7/18 执行《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行动计划》 2019/23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及其与非法贩运贵金属和非法采矿的联系，包括加强贵金属供应链的安全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决议

25/1	预防和打击贩运人体器官及为摘取器官而贩运人口行为	27/4	加强打击贩运人口行为的措施
		27/5	开展国际合作，打击贩运文化财产行为
26/4	加强国际合作打击网络犯罪	28/2	打击属《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范围内的商业货物走私活动
27/2	预防和打击借助非法滥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贩运人口的行为	28/3	在打击非法贩运野生生物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方面加强区域合作和国际合作
27/3	更好地保护儿童免遭人口贩运，包括为此应对非法滥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行为		

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

8/1	增强中央机关在刑事事项国际合作方面的有效性以打击跨国组织犯罪	8/4	实施《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的各项技术援助规定
8/2	审查《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执行情况的机制	9/1	建立《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
8/3	加强《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补充议定书》的实施工作	9/2	加强并确保有效实施《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补充议定书》

应交付产出

16.46 表 16.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5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2	32	15	32
1. 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以及各工作组文件	32	32	15	32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26	26	15	26
2. 缔约方会议(包括其各工作组的会议)	26	26	15	26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2	12	12	12
3. 预防和打击跨国组织犯罪的技术合作项目	3	3	3	3
4. 预防和打击贩运非法货物活动的技术合作项目	4	4	4	4
5. 预防和打击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活动的技术合作项目	2	2	2	2
6. 预防和打击网络犯罪和洗钱的技术合作项目	3	3	3	3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3	3	3
7. 关于有组织犯罪和非法贩运的出版物	3	3	3	3

类别和次类别	2020年 计划数	2020年 实际数	2021年 计划数	2022年 计划数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	4	—	—
8. 与 COVID-19 和有组织犯罪有关的技术材料	—	4	—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p>协商、咨询和倡导：为至少 15 个尚未加入《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的国家提供关于加入这些文书的咨询服务；为至少 20 个缔约国提供关于文书立法执行的咨询服务；为所有 190 个缔约国持续宣传这些文书的执行情况。向至少 5 个会员国和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提供与三项药物管制公约有关的类似服务。</p> <p>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维护夏洛克交流站(打击犯罪法律和资料电子交流站)平台，该平台包含 10 000 多个带注释的立法摘录和 3 000 多个案例摘要，涵盖 15 种犯罪类型。</p>				

次级方案 2 以综合和平衡方针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目标

- 16.47 本次级方案促成实现的宗旨是通过将减少需求及有关措施、减少供应及有关措施和增强国际合作相结合，确保全面和平衡地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战略

- 16.48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促进以权利为基础、以公共卫生为重点和促进性别平等的方法，这些方法以《联合国宪章》的原则为基础，亦符合科学证据。本次级方案将应请求协助会员国建立和(或)扩大预防吸毒办法和服务、戒毒治疗以及对吸毒病症者的护理和康复。本次级方案还将应请求协助会员国建立和(或)扩大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服务，包括为注射吸毒者和监狱及其他封闭环境中的吸毒者提供此类服务。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应请求协助会员国建立和(或)扩大受管制药品的获取和供应，同时防止其用于非医疗用途。为在上述各个领域取得进展，将开展宣传；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举行区域战略规划会议，支持政策制定，举行专家组协商和会议；提供基于科学和证据的标准和业务准则；编写和传播基于科学和证据的手册、工具包、报告和问题文件。
- 16.49 本次级方案还将应请求协助会员国建立和加强边缘化、贫穷、不安全和法治不彰的社区的复原力，通过替代发展，包括酌情通过预防性替代发展，促进可持续生计，减少毒品作物的非法种植。本次级方案将与私营部门合作，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 1 和 8，继续支持生产可以优惠价格出售的高质量消费品，如咖啡、藏红花和可可。本次级方案将通过与相关行为体(包括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多边组织)协作，在这一领域取得进展；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促进协调一致的政策和体制对策；加强国家卫生和司法系统，包括系统应对措施；执行打击非法种植毒品作物和毒品贩运的行动方案。
- 16.50 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努力减少毒品的非法供应来促进实现这一目标。为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与次级方案 1 协同工作的同时，通过促进刑事情报交流和针对参与贩毒的国际犯罪组织的多边行动，支持在打击贩毒方面开展全球、区域和区域间合作，包括根据分担责任原则加强技术援助、实现更佳协调。本次级方案还将建设国家对口单位的能力，以发现、拦截、调查和

起诉与毒品有关的犯罪，加强海上、空中和陆地边境控制，并查明和摧毁毒品贩运网络。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与次级方案 1 协作，促进执法(警察、海关、专门禁毒执法机构等)培训机构的联网，以促进交流培训课程、培训方法、最佳做法和培训材料。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4、5、10 和 16 方面取得进展。

- 16.51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事项上为会员国提供支持，增加在线能力建设机会，并扩大通过在线平台合作共享的数据、研究和最佳做法，从而使国家利益攸关方能够根据疫情形势调整其技能。本次级方案还将探索支持基本服务的替代手段，如治疗药物滥用障碍和艾滋病病毒等影响健康的疾病，从而确保在社区和监狱环境中以及其他脆弱环境中为药物滥用患者提供持续的服务。最后，本次级方案将努力支持提供基本的基础设施和市场准入，促成非法种植毒品作物的替代生计，从而维持边缘化社区的生计。
- 16.52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增加获得高质量保健服务的机会，包括在预防药物滥用、药物依赖治疗、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和护理领域的循证干预措施，以及获得受管制药品的机会，同时防止其用于非医疗用途；
 - (b) 提高受非法种植毒品作物影响的农村地区家庭的生活质量，为其提供多样化、合法、可持续的收入来源；
 - (c) 执法部门联合协调工作，追踪并捣毁从事毒品生产和贩运的网络。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5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服务提供者获得支持，以实施减少毒品需求、预防艾滋病毒和促进替代发展的综合措施

- 16.54 本次级方案通过制定国际标准和指导文件，将其转化为高等教育阶段的课程并作为持续的专业发展，以最新的研究和科学证据为依据，推进减少毒品需求的努力。这方面的一个实例，是根据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世卫组织关于预防吸毒的国际标准提供的普遍预防课程。
- 16.55 本次级方案继续与国家一级的主要利益攸关方合作，以确保在教育环境中的一致实施。由于 COVID-19 大流行，现场授课无法进行，因此有必要采用混合授课模式，将授课材料过渡到电子平台。本次级方案还编制了即时信息图指南，说明如何满足吸毒病症者的需求、如何确保其戒毒治疗服务的连续性、如何在 COVID-19 背景下为吸毒者提供艾滋病毒相关服务，以及如何对囚犯进行 COVID-19 预防和控制工作。在该指南的基础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这三个专题领域中的决策者和利益攸关方举办了一系列国家和区域网络研讨会。本次级方案还编写了以预防吸毒为重点的其他材料，特别是关于 COVID-19 时期的育儿工作和确保儿童安全的其他指导意见。此外还向会员国提供了指导意见，强调指出在全球大流行病期间受管制药品供应充足、患者可充分获取这些药品的极端重要性。所有材料都已被翻译成多种语文。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 16.56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COVID-19 大流行期间药物滥用、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服务提供者继续向吸毒者和囚徒提供服务，即为明证(见表 16.6)。

表 16.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提高专业人员和政策制定者在减少毒品需求、提供艾滋病毒服务和促进替代发展方面的知识和技能	提高三个区域的政策制定者、卫生工作者、民间社会伙伴和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在减少毒品需求、提供艾滋病毒服务和促进替代发展方面的能力	COVID-19 大流行期间药物滥用、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服务提供者继续向吸毒者和囚徒提供服务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 16.57 2020 年期间，受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缩短或推迟了拟议为主要利益攸关方举办的会议、培训和能力建设，涉及与预防吸毒、吸毒病症的治疗和康复以及预防、治疗和护理艾滋病毒的服务有关的外地和区域活动，原因是各国卫生部的主要对口单位和其他卫生领域合作伙伴优先考虑围绕疫情状况安排现有资源。受旅行限制影响，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尽可能地将能力建设活动转移到网上论坛。在减少供应方面，本次级方案取消了为参与会员国的联合港口管制组、空运货物管制单位和机场截获行动联合工作队计划的面对面培训和辅导活动。本次级方案开发了在线培训活动作为替代，以确保根据目标交付服务的连续性。此外，原计划前往马拉维的港口评估团也因 COVID-19 而推迟。
- 16.58 但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编写并分发了许多指导文件，以协助会员国、主要利益攸关方和受益人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支持向弱势群体(如吸毒者和吸毒病症者、监狱中的艾滋病毒和/或丙型肝炎患者)提供持续、安全和以科学为导向的服务。本次级方案通过电话和其他远程手段为父母和其他吸毒病症者组织提供咨询和社会心理治疗。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成了 2020 年各项成果的实现。

2022 年计划成果

- 16.5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解决非洲的吸毒、吸毒病症和相关后果问题⁴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60 本次级方案继续为政策制定者开展关于毒品犯罪定罪或处罚替代措施的培训，并根据《治疗吸毒病症国际标准》，通过治疗毒瘾和康复资料中心国际网络(一个旨在通过提高吸毒病症领域专

⁴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业人员的知识和技能水平来协助会员国努力提高戒毒治疗服务质量的培训方案), 建设肯尼亚监狱部门国家合作伙伴提供治疗和护理的能力。

- 16.61 本次级方案还开展了针对家庭的循证方案试点, 以防止儿童和青年从事吸毒等危险行为, 包括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 特别是在科特迪瓦、尼日利亚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此外,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支持尼日利亚加强其国家毒品管制系统, 以确保在获得受管制药品的机会的同时, 防止其用于非医疗用途。此外, 本次级方案与非洲联盟和美洲药物滥用管制委员会联合举行了一次虚拟会议, 250 多名卫生和司法专业人员及决策者参加了会议, 讨论监外教养办法或处罚替代措施。
- 16.62 上述工作有助于接受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援助的会员国根据国家准则和国际标准, 采取切实措施, 提供定罪或处罚替代办法, 使吸毒者(包括接触刑事司法系统的吸毒者)获得艾滋病毒服务的机会增加, 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6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 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根据最近的事态发展与时俱进, 纳入更广泛的地域重点, 将减少毒品需求、提供艾滋病毒服务和为接触刑事司法系统的吸毒者提供保健服务等领域的支助扩大到非洲的其他会员国。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最新业绩计量(见表 16.7)。

表 16.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2021(计划业绩) ^a	2022(计划业绩)
为吸毒者提供的社区艾滋病毒服务和定罪或处罚替代措施不足, 社区与监狱的艾滋病毒服务之间缺乏连续性	吸毒者、包括接触刑事司法系统的吸毒者获得艾滋病毒服务和定罪或处罚替代措施的机会增加	接受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援助的会员国根据国家准则和国际标准, 舍弃定罪或处罚措施, 采用替代办法, 使吸毒者、包括接触刑事司法系统的吸毒者获得艾滋病毒服务的机会增加	接受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援助的会员国根据国家准则和国际标准, 舍弃定罪或处罚, 实施具体措施提供替代办法, 使吸毒者、包括接触刑事司法系统的吸毒者获得艾滋病毒服务的机会增加	吸毒者、包括接触刑事司法系统的吸毒者获得减少毒品需求、艾滋病毒和卫生服务的机会增加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 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 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特定非洲国家采用平衡统筹办法减少毒品需求和供应⁵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64 在推动采取平衡的统筹办法减少毒品需求和供应的战略背景下，本次级方案对安哥拉罗安达海港的拦截能力进行了评估，以期今后在当地开展活动，包括设立一个多机构联合港口管制组。在因疫情而实施旅行限制之前，本次级方案还于 2020 年 2 月在肯尼亚蒙巴萨和坎帕拉为港口管制和空运货物管制单位开展了两次培训活动。随后，培训课程主要转向在线形式，在安哥拉、肯尼亚、莫桑比克、纳米比亚、乌干达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共举办了 39 次在线活动和 1 次混合活动。在旅行限制部分放宽后，本次级方案在肯尼亚、莫桑比克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开展了 5 次现场辅导活动。
- 16.65 上述工作有助于加强安哥拉、肯尼亚、莫桑比克、纳米比亚、乌干达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相关空中和港口管制单位，作为减少毒品需求、提供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的综合方案的一个组成部分，实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关于在选定国家试行与减少毒品需求有关的综合服务的计划目标。此类举措成功实施的例证之一，是内罗毕乔莫·肯雅塔国际机场的空运管制股在培训阶段分别缉获了 11 种受管制药物，包括海洛因、可卡因、阿拉伯茶、摇头丸、氯胺酮、甲基苯丙胺和硫酸吗啡。上述所有打击毒品贩运的努力都是通过同时实施减少需求活动的综合方案实施的。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6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特别是要纳入对港口和航空货物管制单位的评估、培训和指导活动。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开展减少毒品需求方面的活动，例如上文中强调的活动。还将根据其任务规定，加强支持改善医用管制药物的获取，同时防止转为他用和用于非医疗用途。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16.8)。

表 16.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2021(计划业绩) ^a	2022(计划业绩)
有关当局更多地了解有效减少毒品需求应对措施的标准和准则	有关当局加强向吸毒者提供持续护理的能力	安哥拉、肯尼亚、马达加斯加、莫桑比克、纳米比亚、乌干达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相关空中和港口管制单位得到加强，作为减少毒品需求、提供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的综合方案的一个组成部分	非洲大陆各地提供综合服务的国家数目增加	更多的国家加强了减少毒品供应和需求的对策，重点是改善管制药物的获取和防止转为他用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⁵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成果 3：国家减少毒品需求方案遵循质量标准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67 在国家一级，毒品预防战略多种多样，包括印制传单警告年轻人毒品的危害(这种战略很少或无法促成行为改变)，也包括基于科学的预防干预措施。科学证据表明，与家庭、学校和社区合作，可以确保儿童和年轻人(特别是最边缘化和最贫穷的人)有机会成长，直至成年和老年都保持安全和健康。本次级方案一直在根据最新的研究和科学证据，通过与世卫组织合作编写并定期更新国际标准和技術指导文件，通过促进交流最佳做法，推动减少毒品需求的努力。这些材料被国家一级的政策制定者和从业人员采用，为提高社区的知识水平、增加社区的健康行为作出了贡献。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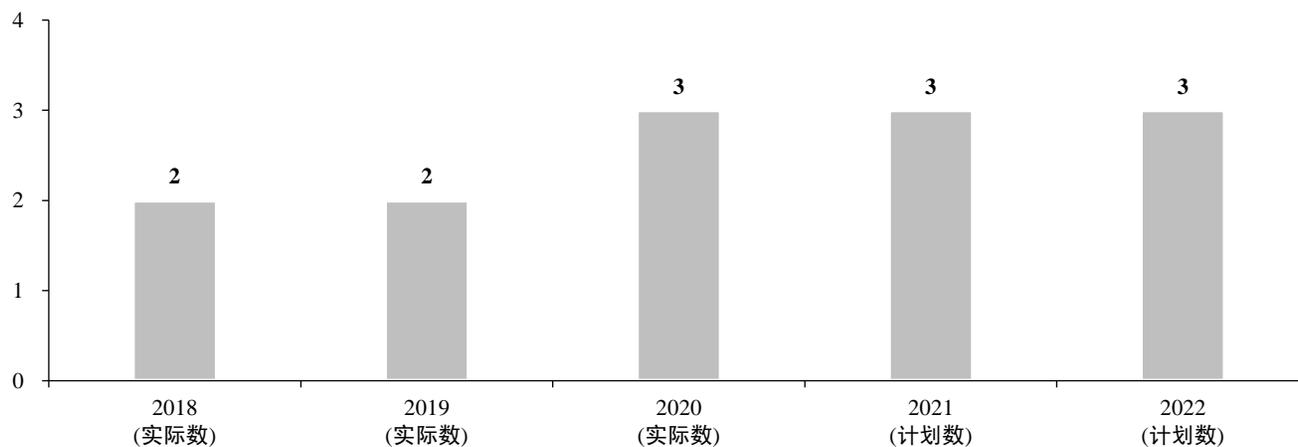
16.68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必须支持实施国家一级的质量标准，以确保从减少毒品需求的知识过渡到可持续的卫生做法。为将这一经验教训付诸应用，本次级方案将利用现有的国际标准和技術指导文件并进行定期更新，支持提出请求的会员国制定和实施减少毒品需求方面的国家质量标准。这将有助于选择有效预防战略和衡量进展的过程实现标准化，同时确保预防工作从业人员高度合格。

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69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每年新增 3 个国家启动计划制定或实施国家质量标准方案，即为明证(见图 16.二)。

图 16.二

业绩衡量：每年启动计划制定或实施国家质量标准方案的新增国家数目



立法授权

16.70 以下清单载列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授权。

公约

经《1972年议定书》修正的《1961年麻醉品单一公约》
《1971年精神药物公约》

1988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

大会决议

S-20/2	政治宣言	73/142	与残疾人一道为残疾人实现包容性发展
S-26/2	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	73/144; 74/124	国际家庭年二十周年及其后的后续行动
49/168	禁止药物滥用和非法生产和贩运的国际行动	73/155	儿童权利
59/160	大麻的管制、种植和贩运	73/164; 74/164	打击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而针对他人实施的不容忍、丑化、污蔑、歧视、暴力煽动和暴力侵害行为
60/179	向阿富汗提供支助以确保有效实施其《禁毒执行计划》		
60/262	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	73/177	司法工作中的人权
65/277	关于艾滋病毒和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加大行动力度，消灭艾滋病毒和艾滋病	73/249; 74/239	南南合作
67/186	加强法治和刑事司法机构改革，尤其是在与采取联合国全系统做法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毒品贩运有关的领域	73/301	纪念《儿童权利公约》通过三十周年
		74/20	全球卫生与外交政策：以包容性方式加强卫生系统
67/193; 69/201; 70/182	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	74/121	青年的政策和方案
69/200; 70/181	拟于2016年举行的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74/126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和女童的境况
71/211; 72/198; 73/192; 74/178	国际合作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74/137	关于采取具体行动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以及全面执行和后续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球呼吁
72/197	促进落实《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和在替代发展及以发展为导向、处理社会经济问题的平衡禁毒政策的区域、区域间和国际合作方面的相关承诺	74/143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
73/2	大会第三次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问题高级别会议政治宣言	74/170	将体育运动纳入青年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战略
73/25	国际教育日	74/274	开展国际合作，确保全球获得应对COVID-19的药品、疫苗及医疗设备
		75/196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

1993/40	实施防止前体和基本化学品转用于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措施	2003/32	前体管制、打击洗钱和预防药物滥用方面的培训
1999/30	审查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在现有国际药物管制条约范围内并根据《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则加强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机构	2003/36	在国家及国际药物管制计划框架内建立国家反洗钱网络
2001/14	防止用于非法制造合成毒品的前体被转用	2004/35	打击刑事司法预审和惩戒设施中艾滋病毒/艾滋病的传播

第 16 款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

2005/14	关于分享没收的《1998 年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和《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所涵盖的犯罪所得或财产的双边示范协定	第 2009/250 号决定 第 2009/251 号决定	《经 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 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拟议修正案 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续会开会次数和会期
2005/28	召开欧洲国家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的频率	第 2011/259 号决定	麻醉药品委员会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联席会议
2007/9	有必要在用于满足医疗和科学需要的阿片剂的供需之间取得平衡	第 2013/249 号决定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和第五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2009/6; 2013/11; 2015/2	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署)	第 2015/237 号决定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续会报告
2009/23	支持制定和执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区域方案	第 2015/238 号决定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报告和第五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2010/20	支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制定和实施综合性方案发展方法	第 2016/246 号决定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报告和第六十届会议临时议程
2017/20	促进落实《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和在替代发展及以发展为导向、处理社会经济问题的平衡禁毒政策的区域、区域间和国际合作方面的相关承诺	第 2017/241 号决定 第 2017/242 号决定	2019 年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届会议报告和第六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麻醉药品委员会决议和决定

44/14	促进交流关于药物使用新特点和所用物质的信息的措施	50/5	查明用于非法制造毒品的前体的来源
46/2	加强在药物滥用方面预防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病毒/后天免疫机能丧失综合症的战略	50/10	防止毒品前体和其他用于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物质被转用
47/1	优化综合药物信息系统	50/11	开展国际合作，防止利用互联网非法分销国际管制合法药物
47/2	在吸毒者中预防艾滋病病毒/艾滋病	51/9	有必要在用于满足医疗和科学需要的阿片剂的供需之间取得平衡
48/2	加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药物管制方案和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其理事机构的作用	51/11	非法贩毒与非法火器贩运之间的联系
48/11	在棱镜项目、紫色行动和黄玉色行动的框架内，通过防止转用和走私前体及基本设备，加强国际合作，防止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非法制造和贩运	51/14	促进麻醉药品委员会与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之间决定的协调和一致
48/12	扩大社区在药物滥用方面向艾滋病病毒/艾滋病感染者和其他血源性疾病患者提供信息、治疗、保健和社会服务的能力，并加强监测、评估和报告系统	52/1	促进国际合作，解决妇女和女童参与贩毒特别是作为携毒者的问题
49/3	加强制度，管制用于制造合成毒品的前体化学品	52/3	国际社会支持东非国家打击贩毒的努力
49/4	应对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和其他血源性疾病在吸毒者中的流行	52/4	在加强国际社会对西非国家打击贩毒努力的支持方面取得的进展
50/2	关于接受国际管制药物治疗的旅行者的规定	52/7	关于药物分析实验室工作质量评价的提案
		52/8	利用制药技术打击借助毒品的性侵犯罪(“约会强奸”)
		52/9	加强打击贩毒和相关犯罪所得资产洗钱的措施
		52/10	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与西非国家在打击贩毒方面的区域间合作

52/11	关于非法药物贩运、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对加勒比安全和发展挑战的部长级会议后续行动	54/8	加强国际合作及监管和体制框架，促进用于非法制造合成毒品的前体化学品的管制
		54/11	推动民间社会参与解决世界毒品问题
52/12	改进数据的收集、报告和分析，以监测《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54/12	重振在解决世界毒品问题中共同和分担的责任的原则
53/1	促进基于社区的预防吸毒措施	54/13	在注射吸毒者和其他吸毒者中实现艾滋病病毒零新感染
53/2	防止会员国境内的非法药物使用，加强预防药物滥用政策方面的国际合作	54/14	支持非洲国家努力解决世界毒品问题的措施
53/4	促进为医疗和科学目的适当提供国际管制的合法药物，同时防止它们被转用和滥用	54/15	促进国际合作，协助受毒品过境影响最大的国家
53/5	在共同和分担的责任的原则基础上，加强阿富汗与过境国之间的区域合作以及所有受影响国家对禁毒努力的贡献	55/1	促进国际合作，应对新的精神活性物质带来的挑战
53/6	采取后续行动，推广促进替代发展方案可持续性和完整性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并就组织替代发展问题国际讲习班和会议的建议采取后续行动	55/2	推进出狱吸毒上瘾者的治疗、康复和重返社会方案
		55/3	《国际鸦片公约》100周年
53/8	加强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把重点放在非法贩毒和相关犯罪上	55/5	在全面、综合减少毒品需求方案和战略的背景下促进满足妇女具体需要的战略和措施
53/9	实现向吸毒者以及受艾滋病病毒感染或影响者普遍提供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	55/6	制定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合法贸易国际电子进出口许可制度
53/10	使儿童和青少年远离药物滥用的措施	55/7	促进预防药物使用过量尤其是类阿片过量的措施
53/11	促进共享关于潜在滥用和贩运合成大麻素受体激动剂的信息	55/8	落实《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行动计划》，为替代发展包括预防性替代发展的特别营销制度制订战略
53/12	加强管制非法罂粟作物种植所得罂粟种子流动的体制	55/9	落实支持非洲国家努力解决世界毒品问题的措施
53/13	在一些地区，使用 poppers 同志情趣芳香剂成为药物滥用的一种新兴趋势	55/10	推动循证毒品预防战略和政策
53/15	加强国际合作及监管和体制框架，促进管制经常用于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物质	55/12	对某些罪行采用监外教养办法以作为增进公共健康和公共安全的减少需求战略
54/2	促进国际合作，防止吸毒后驾驶	56/4	加强在识别和报告新的精神活性物质方面的国际合作
54/3	确保药物检测实验室科研用途的管制物质参照样本和检测样本的供应	56/6	加紧努力在吸毒者中实现 2011 年《关于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的各项目标，特别是到 2015 年将注射吸毒者中艾滋病病毒传播率降低 50% 的目标
54/4; 55/4	落实关于组织一次替代发展问题国际讲习班和会议的建议	56/7	促进制定和采用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合法贸易国际电子进出口许可制度
54/5	促进以康复和重返社会为导向的战略，应对吸毒病症及其后果，增进个人、家庭和社会的健康和社会福祉	56/8	促进安全处置处方药和适当退还处方药的举措，特别是那些含有受国际管制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处方药
54/6	促进用于医疗和科学目的的国际管制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充分供应并同时防止其被转用和滥用		

第 16 款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

56/9	加强共同和分担的责任的原则，以此作为指导以全面、平衡的方式解决世界毒品问题的国际行动的基础	58/2	支持为患有吸毒病症的儿童和青年提供基于科学证据的可用、可获得、多样化的治疗和护理
56/10	用以改进数据收集以监测和评价《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落实情况的工具	58/3	促进保护儿童和青年，特别是在通过互联网非法销售和购买受国际或国家管制的物质和新的精神活性物质方面
56/12	会员国落实《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情况高级别审查的筹备工作	58/4	促进实施《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
56/13	前体：提高对国际贸易中非列入清单物质作为列入清单物质的替代品转用于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问题的认识	58/5	支持公共卫生当局和司法当局协作，利用替代定罪或处罚的其他措施来处理与毒品有关的适当轻罪
56/14	加强国际合作，解决曲马多非医疗用途和滥用、非法制造以及国内和国际非法分销问题	58/6	从反洗钱角度加强在预防和打击与贩毒有关的非法资金流动方面的国际合作
56/15	落实《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行动计划》，为替代发展包括预防性替代发展产品的自愿营销工具制订战略	58/7	加强与包括学术界在内的科学界的合作，推动减少毒品需求和供应政策的科学研究，以便找到有效解决世界毒品问题各个方面的办法
56/16	促进国际合作，加强西非打击非法贩毒的努力	58/10	促进采用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合法贸易国际电子进出口许可制度
57/1	促进实施《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并提议组织一次关于实施《指导原则》的国际研讨会/讲习班	58/11	促进开展国际合作，应对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苯丙胺类兴奋剂，包括甲基苯丙胺
57/2	通过体育运动预防药物滥用：通过体育和奥林匹克主义促进社会远离药物滥用	59/5	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与毒品有关的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57/3	促进在科学证据的基础上预防药物滥用，以此作为对儿童、青少年、青年、家庭和社区福祉的投资	60/1	2019 年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57/4	支持吸毒病症康复	60/2	根据共同和分担的责任原则，加强国际合作，协助受非法药物过境影响最大的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
57/5; 58/8	拟于 2016 年举行的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60/4	预防和应对与使用新型精神活性物质有关的不良健康后果和风险
57/6	关于吸毒病症的教育和培训	60/5	加强与用于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前体和未列入附表的前体化学品有关的国际协调
57/7	在长期和持续的经济衰退期间，为受吸毒病症影响的个人提供足够的需求服务	60/6	加强联合国各实体与国内相关部门，包括卫生、教育和刑事司法部门之间的协调与合作，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57/8	提高认识并加强打击贩毒的国际合作，在某些情况下，毒品贩运将与同样出自非法罂粟作物的罂粟籽有关的活动滥用于非法目的	60/7	促进基于科学证据的社区、家庭和方案与战略，以期防止儿童和青少年吸毒
57/9	在识别和报告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及涉及此类物质的事件方面加强国际合作	60/8	促进预防艾滋病毒和其他与使用毒品有关的血源性疾病的措施，增加对全球艾滋病毒/艾滋病应对措施以及预防吸毒和其他减少毒品需求措施的供资
57/10	防止合法来源的氯胺酮被转用，同时确保其可供医疗使用	60/9	通过培训加强执法、边境管制和其他有关机构打击非法贩毒的能力
57/11	加强和扩大国际合作，应对非法生产和制造、贩运和滥用毒品对大湄公河次区域构成的威胁		

61/2	加强努力预防教育机构的药物滥用	62/6	促进采取措施，防止艾滋病毒在妇女和暴露于与吸毒有关的风险因素的妇女中的传播，包括改善获得接触后预防措施的机会
61/4	在吸毒妇女中推广预防艾滋病毒、乙型肝炎、丙型肝炎和梅毒母婴传播的措施	62/7	推广预防和治疗吸毒所致丙型肝炎的措施
61/5	推动实施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合法贸易电子国际进出口许可制度	63/3	促进提高认识、教育和培训，作为确保为医疗和科学目的获取和提供国际管制物质并改善其合理使用的综合办法的一部分
61/6	促进落实《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和在替代发展及以发展为导向、处理社会经济问题的平衡禁毒政策的区域、区域间和国际合作方面的相关承诺	63/4	促进青年参与毒品预防工作
61/7	在应对世界毒品问题时，满足社会弱势群体的具体需要	第 50/2 号决定	对屈大麻酚及其立体异构体进行审查
61/8	提高和加强国际和区域合作并加强国内努力，应对非医疗使用合成阿片类药物构成的国际威胁	第 53/1 号决定	将苯乙酸从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表二移至表一
61/9	保护儿童免受非法药物问题侵害	第 57/2 号决定	拟于 2016 年举行的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
61/11	促进采取非污名化态度，确保吸毒者有获得保健、护理和社会服务的机会，并确保向他们提供这些服务	第 57/3 号决定	将于 2015 年 3 月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关于筹备将于 2016 年举行的大会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特别会议的特别部分的临时议程
62/3; 63/5	促进替代发展，作为一种以发展为导向的药物管制战略	第 58/14 号决定	于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八届续会期间举行的关于筹备将于 2016 年举行的大会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特别会议的特别部分的临时议程
62/5	加强会员国充分估计和评估用于医疗和科学目的的国际受管制物质需求的能力	第 59/7 号决定	将芬纳西洋列入 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表四

应交付产出

16.71 表 16.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9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0	10	10	10
1. 向麻醉药品委员会提交报告，说明会员国在履行 2009 年《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中的承诺以及执行有关减少毒品需求和相关事项、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替代发展的决议方面取得的进展	3	3	3	3
2. 向麻醉药品委员会提交关于区域贩毒趋势的报告	5	5	5	5
3. 向麻醉药品委员会提交关于委员会与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协调统一问题的说明	2	2	2	2

第 16 款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27	31	42	39
4. 麻醉药品委员会关于与减少毒品需求和相关事项、艾滋病毒/艾滋病以及替代发展有关问题的会议	21	21	21	21
5. 麻醉药品委员会附属机构会议(各国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以及近东和中东麻醉品非法贩运和有关事项小组委员会会议)	—	4	15	12
6.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关于与减少毒品需求、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和护理以及可持续生计有关问题的会议	1	1	1	1
7. 关于减少毒品需求、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替代发展问题的专家组会议	5	5	5	5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1	12	11	11
8. 与吸毒预防、治疗和康复有关的项目, 包括为医疗目的获取管制物质	5	5	5	5
9. 与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和护理有关的项目	5	5	5	5
10. 与替代发展/可持续生计有关的项目	1	2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4	24	24	24
11. 关于药物管制公约和减少药物供应的培训课程	15	15	15	15
12. 关于减少毒品需求、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替代发展问题的培训	9	9	9	9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3	3	3
13. 关于吸毒预防、治疗和获取管制物质问题的出版物	2	2	2	2
14. 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和护理的出版物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p>咨询、建议和倡导: 在执法和执行药物管制公约方面提供咨询服务; 在循证预防和治疗、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和护理以及替代发展和可持续生计方面提供实质性和技术支持; 为药物滥用问题专业人士国际协会年度会议提供实质性和技术支持, 该会议有来自 100 个国家的 1 000 名与会者; 麻醉药品委员会届会期间的会外活动, 有 75 个会员国派代表参加, 与会者人数为 750 人; 通过面向青少年、家长和决策者的“先倾听”在线材料, 倡导预防毒品使用, 每月平均点击量为 1 000 次。</p> <p>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p> <p>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 每年 6 月 26 日的国际禁毒日庆祝活动, 有 100 个国家参加, 举办 1 000 多次国家和地方活动。</p>				

**次级方案 3
反腐败**

目标

16.72 本次级方案的宗旨是通过有效执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预防和打击腐败。

战略

16.73 为实现这一目标, 本次级方案将提供政策和立法咨询, 建设相关行为体的能力, 并协助传授专门知识。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应要求协助会员国加强公共部门机构, 并加强民间社会、议员、私营部门、学术界和民众在预防腐败方面的作用, 包括在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

机制进行国别审议的后续行动中向各国提供技术援助，以及其他类型的技术援助。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协调执行决策机构和条约机构(特别是公约缔约国会议、其附属机构以及其他理事机构)赋予的任务，并支持相关的政府间进程，包括拟于 2021 年举行的关于反腐败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 16.74 本次级方案还将促进在调查、起诉和裁决腐败及相关罪行方面的国际合作。这也将有助于加强追赃和被盜资产返还力度。本次级方案还将协助开发和传播关于《公约》实施情况的知识产品，并应会员国要求协助编制数据，进行关于腐败问题的统计和分析研究，包括与学术界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协作，以便作出知情的政策决定，并在国际反腐败改革议程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以会员国实施《公约》的经验为基础，进一步强调南南合作，鼓励在国家和区域各级分享知识和良好做法。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方面取得进展。
- 16.75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其反腐败顾问网络等途径，在南部非洲、南美洲和东南亚加强公共采购(包括医疗用品和个人防护设备)的透明度和廉洁性，以及对举报人的保护和监督机制，以支持会员国应对 COVID-19 和未来新出现的危机并从中恢复。
- 16.76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缔约国积极有效地参与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
 - (b) 各国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处理腐败风险的法律、政策和体制框架；
 - (c) 反腐败从业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拥有并使用预防和打击腐败的能力；
 - (d) 政策制定者、从业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利用关于反腐败的循证知识和工具，为决策提供依据；
 - (e) 合作伙伴协调努力，积极支持和促进落实《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 (f) 各国能够在《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框架内，系统、及时地追踪、扣押、冻结、没收和归还官员通过腐败行为窃取的资产。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7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危机期间预防腐败

- 16.78 各国采取了广泛措施来遏制和减缓 COVID-19 的传播，这导致全球经济活动显著放缓。为应对经济活动放缓，会员国采取了措施，为困境中的公民和企业提供经济安全网。在这种情况下，保障措施可能放松，有关行为体可能以削弱合规、监督和问责为代价来换取快速反应和效果，这给滋生腐败创造了机会，例如在疫苗和紧急采购方面。本次级方案编制了若干与腐败有关的 COVID-19 政策文件，以帮助会员国度过不确定时期，并应对 COVID-19 期间和疫后的挑战。
- 16.79 本次级方案还对东南亚、南美洲和墨西哥与 COVID-19 经济救援措施有关的欺诈和腐败风险进行了分析，并就与 COVID-19 有关的紧急立法向会员国提供咨询，例如肯尼亚和墨西哥在危机期间请求就举报人保护法案提供立法援助。此外，本次级方案还评估了不断变化的腐败风险状

况，包括为此收集和整合来自其外地顾问网络的信息，并向各国政府提议应对政策，以确保尽管面临 COVID-19 带来的挑战，调查起诉和国际合作工作仍然继续下去。在此基础上，本次级方案得以向各国提供紧急指导和咨询服务，以查明和减轻 COVID-19 大流行引起的腐败风险。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 16.80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会员国制定对策，为迅速和有效地实施措施以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出现的威胁和脆弱性提供支持，包括侦查腐败所得(见表 16.10)。正如一个会员国所指出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培训帮助有效减少了采购检测设备过程中的腐败行为。

表 16.1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	—	会员国制定对策，为迅速和有效地实施措施以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出现的威胁和脆弱性提供支持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 16.81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取消了一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具体而言，公约缔约国会议及其附属机构的一些会议的会期缩短，导致 2020 年的会议数目总体减少。本次级方案还改变了在加快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方面的做法，向会员国提供远程支持。
- 16.82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支持会员国处理 COVID-19 大流行相关问题的新活动，即向会员国提供实质性支持，包括政策文件、反腐败机构调查工具和紧急采购中处理腐败问题的先进虚拟方法，以满足关键需求，目的在于强调腐败是全球应对 COVID-19 过程中需要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行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 16.8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审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引导各国进行反腐败改革⁶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84 本次级方案举行了抽签，以便在全球卫生危机期间及时选出同行审议国，作为《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一部分。继会员国批准实施情况审议组举行虚拟会议后，本次级方案成功启动了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第五年，避免了给处在审议进程最后一年的国家造成时间损失。

⁶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 16.85 本次级方案还支持各国完成国别审议，以推动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为处理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的卫生危机而采取的空前举措对完成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下的国别审议产生了双重影响——在某些情况下，执行摘要和国别审议报告的定稿速度加快；但在其他情况下，审议的进展速度、特别是国别访问受到了不利影响。最直接的后果是自评清单、案头审查和国别报告的编写出现延误，以及已安排的国别访问被推迟。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努力鼓励各国参与虚拟国别访问，但各国对此持保留意见，只有一个受审议国同意作出这种调整。
- 16.86 上述工作促使 122 个缔约国提交了已完成自评清单，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第二周期第五年即最后一年的审议工作及时启动，这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即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持续支助下，缔约国提交更多自评清单，从而及时启动审议机制第二周期的第五年即最后一年的审议。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8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协助各国在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下进行国别审议，努力加快《公约》的实施进度。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11)。

表 16.1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2021(计划业绩) ^a	2022(计划业绩)
自 2016 年启动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第二周期以来，缔约国提交了 76 份已完成自评清单	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协助下，缔约国提交更多自评清单	122 个缔约国提交了已完成自评清单，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第二周期第五年即最后一年的审议工作及时启动	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持续支助下，缔约国提交更多自评清单，以期推动及时完成国别审议	缔约国提交的自评清单进一步增加，以期推动及时完成国别审议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 缔约国加快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⁷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88 本次级方案建立了由政策制定者和决策者组成的区域平台(东南亚、东非、南美和墨西哥以及南部非洲)，专门侧重于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加快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同时也考虑到在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下进行的国别审议结果。这一做法使参与缔约国能够确定并重点关注本国反腐工作中具体、优先的专题领域，还使缔约国能够利用南南合作获得更广泛的技术援助支持。本次级方案为争取加强实效，将继续协助各国更有效地实施《公约》。
- 16.89 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本次级方案继续以远程方式与参与国开展工作。在东南亚，本次级方案在国家 and 区域两级组织了培训，并在财务调查和资产追回、实益所有权、举报人保护、利

⁷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益冲突和公共采购等领域提供了国家一级支持，特别是在紧急情况下。此外编写了 3 份区域研究报告，内容涉及实益所有权透明度和公司注册、与 COVID-19 造成支出增加有关的监督系统以及利用数字数据集和人工智能识别欺诈和腐败。在东非开展了能力建设活动，就公共采购和举报人保护向各国提供了指导和远程援助，侧重于卫生部门、金融调查以及与野生生物犯罪有关的平行调查。试行了一个虚拟平台，以交流和分享该项目所有专题领域的经验。在南美洲和墨西哥，本次级方案在所有 9 个国家开展了国家一级的摸底/确定基线活动，并就项目的所有专题领域开展了 10 项国家活动和 1 个区域在线讲习班。在南部非洲所有 8 个国家开展了国家一级的摸底/确定基线活动，还开展了 4 项国家活动。由于该区域 COVID-19 疫情严重，没有为制定或举办区域讲习班开展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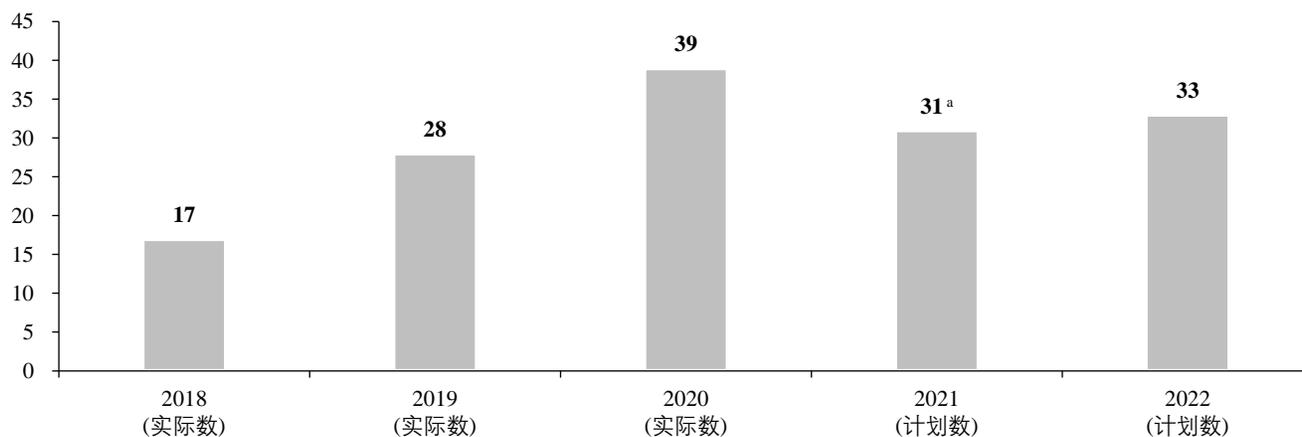
16.90 此外，鉴于 2020 年的大部分时间都有旅行限制，本次级方案开发了更多的知识产品，包括能够提供远程支持的电子学习模块。这方面开发了 3 个电子学习课程，并起草了 5 份出版物。最后，在平台覆盖的 4 个区域进行了一次有关 COVID-19 一揽子应对措施的监督机制的调查。

16.91 上述工作促进开展了 39 项旨在加快实施《公约》的国家一级活动，超出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示的 29 项国家一级活动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9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 4 个区域平台的所有专题领域开展工作，以确定共同的反腐败优先事项，利用区域能力和知识，并针对在每个区域确定的具体需求和专题优先事项提供技术援助。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三)。

图 16.三
业绩计量：每年国家一级加快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活动的数目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重新作出打击腐败的政治承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93 腐败破坏治理、阻碍发展，并通过直接影响公民生活对社会产生不稳定影响。被剥夺权利的穷人、妇女和少数群体受腐败的伤害最严重，他们往往不得不通过行贿来获得基本服务。腐败是许多犯罪行为、包括许多严重罪行的助长因素。本次级方案在提高缔约国预防和打击腐败的能力和合作方面发挥了核心作用，包括促进筹备将于 2021 年举行的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预计该次会议将产生一份简明扼要、注重行动的政治宣言，为未来的反腐败斗争制定战略性的综合办法。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 16.94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采取催化行动，以在全球范围内有效预防和打击腐败，这就要求将腐败问题纳入各项相关举措(如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的政治宣言)的主流，包括为此借鉴在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下提出的建议。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将为激发各国的政治意愿提供契机，并为国际社会推进反腐斗争带来绝佳机会。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通过支持落实大会特别会议政治宣言所载的共同承诺来扩大方案范围和影响，目的是在反腐败斗争中最大限度地发挥乘数效应。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 16.95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各国将 2021 年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转化为可付诸行动的切实措施，以推动全球反腐败斗争(见表 16.12)。

表 16.1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2021(计划业绩)	2022(计划业绩)
大会通过关于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的第 73/191 号决议	公约缔约国会议通过一项关于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的决议，供大会随后通过	大会通过关于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的第 74/276 号决议和第 74/568 号决定	在 2021 年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上通过一项简明扼要、注重行动的政治宣言	各国将 2021 年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转化为可付诸行动的切实措施，以推动全球反腐败斗争

立法授权

- 16.96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公约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大会决议和决定

46/152	制定有效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	66/181; 67/189;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51/59	反腐败的行动	68/193; 69/197;	
61/209; 62/202;	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防止和打击腐败行	70/178; 71/209;	
63/226; 64/237	径及转移非法来源资产的活动,并将这些资产退回,特别是退回来源国	72/196; 73/186;	
		74/177	
65/1	履行诺言:团结一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第 52 段)	67/192; 68/195;	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防止和打击腐败行
65/227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职能的调整和对战略框架的修改	69/199; 71/208;	径及转移腐败所得行为,协助追回资产,并将此类资产退回合法所有者,特别是退回来源国
		73/190	
65/230	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70/174	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66/177	加强国际合作,对付犯罪活动所产生的非法资金流动的有害影响	71/206; 72/192;	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73/184; 74/171	
66/179; 67/184;	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73/191; 74/276	大会反腐败特别会议
68/185; 69/191		74/170	将体育运动纳入青年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战略
		74/172	可持续发展背景下的教育促进司法和法治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06/23; 2007/22	加强司法行为基本原则	2010/20; 2011/34	支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制定和实施综合性方案发展方法
2006/24	打击腐败方面的国际合作		
2007/20; 2009/22;	开展国际合作,预防、侦查、起诉和惩治经济	2011/32	加强国际合作,对付犯罪活动所产生的非法资金流动的有害影响
2011/35; 2013/39	欺诈与身份相关犯罪		
2009/25	改进数据收集、报告和分析工作以增进对具体犯罪领域趋势的了解		

应交付产出

16.97 表 16.1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13

次级方案 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80	80	100	80
1. 秘书长提交大会的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说明	—	—	1	—
2. 缔约国会议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报告	6	6	7	6
3. 关于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专题报告	2	2	2	2
4. 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区域报告和其他背景文件	16	16	16	16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5. 各届缔约国会议和缔约国会议附属机构的背景文件(包括供实施情况审议组审议的国别审议报告的执行摘要)	56	56	74	56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2	24	58	42
6. 大会(第三委员会)关于腐败和经济犯罪事项的会议	1	1	1	1
7.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1	1	1	1
8. 缔约国会议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	40	22	56	4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2	2
9. 执行《多哈宣言》全球方案：促进守法文化	1	1	1	—
10. 通过有效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全球预防和打击腐败方案，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5	5	5	5
11. 关于根据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确定的需要就《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具体领域制定指导意见或开发工具问题的专家组会议		5	5	5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4	4	3
12. 关于反腐败问题的官方出版物	4	4	4	3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	3	3	4
13. 反腐败工作指导意见和工具	3	3	3	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p>协商、咨询和倡导：向 50 名政府专家提供关于在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下进行审议的培训课程，协助完成和分析自评清单答复，进行 20 次国别访问并起草国别审议报告和执行摘要。</p> <p>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维护与《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有关的法律和判例以及非法律知识数据库，包括资产追回相关问题数据库；维护主管当局、资产追回协调人和中央当局数据库；维护在线反腐败门户网站“反腐败知识工具与资源库”；开发和维护关于缔约国实施《公约》的标准、政策、业务程序和良好做法的电子工具和培训材料。</p>				

次级方案 4 预防恐怖主义

目标

16.9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反恐刑事司法制度，使之产生实效并由会员国依法执行。

战略

16.99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应会员国的请求提供规范和能力建设支助，预防恐怖主义和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⁸ 为此将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启动并支持制定与会员国的合作框架。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制定和实施基于成果的预防恐怖主义项目，并加强外地执行工作的影

⁸ 见大会第 71/209 和 72/194 号决议。

响，为此将与支持政府预防恐怖主义工作的合作伙伴(特别是《全球反恐协调契约》及其工作组)开展协调、统筹规划与实施工作，这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目标 5 和 16 方面取得进展。根据大会⁹ 和安全理事会¹⁰ 的决议以及大会 2006 年第 60/288 号决议通过的《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和该战略的两年期审查，本次级方案的任务是向提出要求的会员国提供反恐技术援助。

16.100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减轻因疫情采取的限制措施的影响，并根据会员国在 COVID-19 背景下的反恐需要，开发技术援助工具和培训活动。疫情对恐怖主义形势产生了重大影响，本次级方案计划支持会员国更有效地应对相关威胁。

16.101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会员国批准更多的国际反恐法律文书；
- (b) 会员国相应修订国内反恐立法；
- (c) 会员国制定打击恐怖主义的战略和行动计划；
- (d) 刑事司法官员按照相关国际法律文书和规范、标准及良好做法，有效地调查、起诉和裁决恐怖主义案件；
- (e) 执法和司法实体之间的国家、区域和国际合作增加。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0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疫情期间刑事司法和执法人员具备反恐能力

16.103 COVID-19 使恐怖主义形势发生了巨大变化。卫生危机意味着被限制在家中、花更多时间上网的人数激增，他们更容易受到恐怖分子和恐怖主义团体招募和激进化的影响，而由于疫情影响，恐怖分子和恐怖主义团体在网上活动的时间也有所增加。由于疫情的影响，在恐怖主义案件中保存、收集和利用重要的电子证据变得更加关键。为此，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开发新的工具，以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更好地满足会员国在 COVID-19 背景下的反恐需求。例如，本次级方案在其在线反恐学习平台上开发了一个“iRoom”空间，专门处理与电子证据有关的事项。“iRoom”是一个为检察官、调查人员和司法部门在涉及电子证据的越界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案件中进行合作而设立的安全在线空间，它提供技术援助“一站式服务”，并支持交流最佳做法、盘点和开发与电子证据有关的新工具。

16.104 本次级方案还继续推动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适用国际规范、标准和良好做法，并继续支持会员国根据《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以刑事司法手段应对恐怖主义。自疫情爆发以来，本次级方案将技术援助活动转移到线上举行，已通过虚拟方式培训了 2 000 多名刑事司法官员。作为这些努力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显著扩大了其在线反恐学习平台的使用范围。该平台具有类型广泛

⁹ 见大会第 72/194、72/284 和 74/175 号决议。

¹⁰ 见安全理事会第 2482(2019)号决议和安理会以往相关决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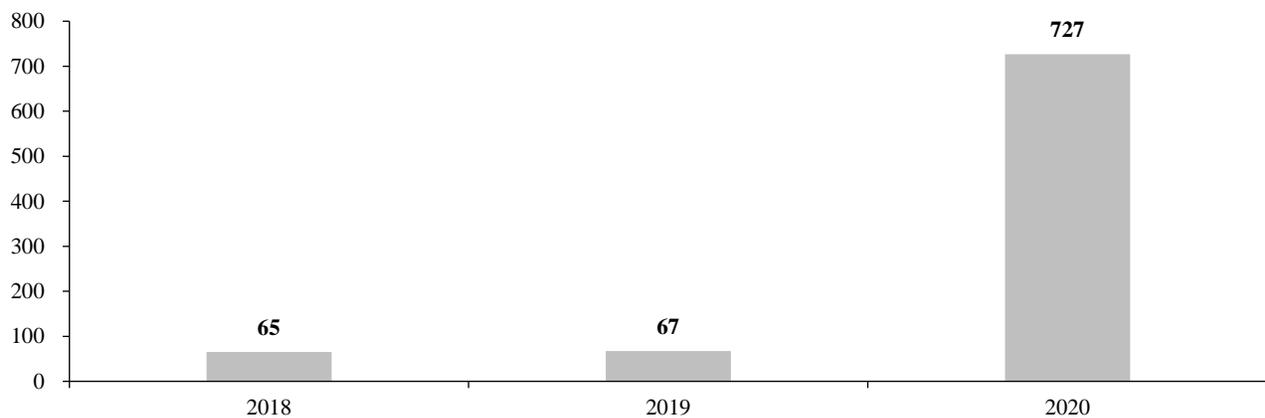
的灵活功能和工具，支持参与者和主持人之间的高度互动，目前有逾 135 个国家的 3 000 多名刑事司法和执法人员注册成为该平台会员。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 16.105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 727 名刑事司法和执法人员以刑事司法手段应对恐怖主义的能力增强(见图 16.四)。

图 16.四

业绩计量：通过在线反恐学习平台接受培训后，以刑事司法手段应对恐怖主义的能力有所增强的刑事司法和执法人员数目(累计)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 16.106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寻求以其他途径继续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为遵守保持社交距离的措施，并为努力避免关键的技术援助中断，本次级方案利用在线反恐学习平台，把技术援助活动转移到线上举行。由于旅行限制，“加强反恐法律制度全球方案”框架内的若干活动被推迟，这些活动原计划在现场举行，且无法在网上开展。

- 16.107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支持会员国处理 COVID-19 大流行相关问题的新活动，即为了支持尼日利亚继续开展反恐工作，同时适应 COVID-19 的环境，本次级方案为尼日利亚警察制定了指南，以减少感染风险，同时保护公众免受包括恐怖主义在内的犯罪活动的侵害。

2022 年计划成果

- 16.108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在起诉和审判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成员方面取得进展¹¹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109 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建设刑事司法官员按照法治和人权要求调查、起诉和裁决恐怖主义案件的能力。尽管受到 COVID-19 的限制，本次级方案仍举办了两次培训，内容是以符合人权的方式进行和管理对恐怖主义嫌疑人的问询，以及对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的调查、起诉和裁决。本次级方案还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和第 2242(2015)号决议关于促进和支持妇女参与和平进程的任务规定，发展伊拉克妇女官员在预防、打击和起诉伊拉克境内恐怖主义方面的知识和能力，推动她们在伊拉克反恐工作中发挥更大作用。
- 16.110 本次级方案还支持在与恐怖主义有关的案件中使用和推广监外教养办法。此外，本次级方案一直向解放区的司法机构(如摩苏尔调查法庭)提供支持。本次级方案还启动了为伊拉克境内伊黎伊斯兰国受害者提供支持的工作。
- 16.111 上述工作促使更多的恐怖主义受害者获得了伊拉克司法系统的救助、加强了司法机构并增加了妇女在政策、规划和技术层面的参与，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即采取步骤，建立起诉和审判伊黎伊斯兰国成员的国家司法机制或程序。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11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提供有针对性的技术援助，以根据《联合国反恐战略》加强对恐怖主义的刑事司法对策，还将为伊拉克境内的恐怖主义受害者提供支持，包括通过相关机制加强他们在刑事司法程序中的作用，并为他们提供心理支助。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14)。

表 16.1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2021(计划业绩) ^a	2022(计划业绩)
伊拉克请求为建立起诉和审判伊黎伊斯兰国相关罪行的国家司法机制提供技术援助	就起诉和审判伊黎伊斯兰国成员的国家司法机制或程序进行后续讨论	更多恐怖主义受害者获得伊拉克司法系统的救助，司法机构得到加强，妇女在政策、规划和技术层面的参与增加	处理国内与伊黎伊斯兰国有关案件的能力提高，同时维护基本权利	成功起诉与伊黎伊斯兰国有关的案件，同时维护基本权利并保护伊黎伊斯兰国的受害者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¹¹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成果 2：加强刑事司法官员预防恐怖主义的能力¹²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113 本次级方案一直致力于加强反恐刑事司法制度，使之产生实效并由会员国依法执行。本次级方案一直在支持斯里兰卡当局制定一个充分遵守法治、人权标准和基本自由的综合反恐政策和立法框架。本次级方案还为刑事调查员、检察官和法官提供以下方面培训：改造和重返社会，包括监外教养办法和基于社区的干预措施；利用特别侦查手段识别和应对网上有害内容；根据《跨境请求电子证据实用指南》开发国家刑事司法人员工具包，以适应本地情况和程序；数字证据在调查中和法庭上的使用和可受理性；定制符合马尔代夫和斯里兰卡国情的区域法官工具包，其中包括支持女性刑事司法从业人员在司法系统中任职的相关内容。
- 16.114 上述工作促进了刑事司法官员取得关于根据适用的国际法处理恐怖主义案件的认证，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11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培训刑事调查员、检察官和法官，并支持执法和司法官员之间的机构间和区域合作，以促进业务信息交流和司法协助。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15)。

表 16.1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2021(计划业绩) ^a	2022(计划业绩)
—	—	刑事司法官员取得关于根据适用的国际法处理恐怖主义案件的认证	官员有能力根据适用的国际法，包括性别规范，破获和处理恐怖主义案件	区域信息交流论坛举行会议，以加强执法和司法官员之间的机构间和区域合作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以符合法治和人权的方式将恐怖分子绳之以法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116 要确保诉诸司法的机会，获得公平和即速审判的权利至关重要。恐怖主义案件处理的延误最终会阻碍诉诸司法。在乍得湖流域各国，数千人因被指控与“博科圣地”组织有关联而被拘留。为了帮助解决恐怖主义案件积压，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建设刑事司法系统的能力，以在尊重人权的情况下有效调查、起诉和裁决这些恐怖主义案件。这方面的广泛援助包括对 1 200 多起恐怖主义案件进行改判，以及支持刑事司法系统有效处理性别问题，包括恐怖主义团体实施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¹²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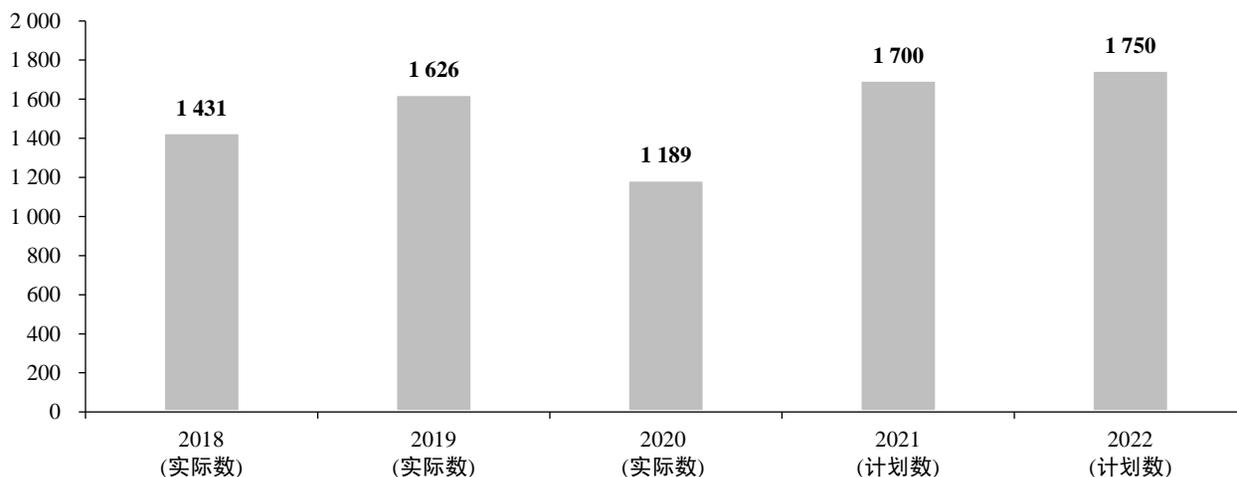
16.11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除了提高刑事司法官员的知识和技能之外，本次级方案还须提供支持，为刑事司法系统配备更好的资源，以有效解决恐怖主义案件的积压问题。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扩大援助范围，提供必要的法证设备、后勤支助以及政策和程序指导，以协助刑事司法官员更有效地运用所学知识和技能。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118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接受恐怖主义案件调查、起诉和裁决培训的刑事司法官员人数(见图 16.五)。

图 16.五

业绩计量：每年接受恐怖主义案件调查、起诉和裁决培训的刑事司法官员人数



立法授权

16.11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8/136; 59/153	在国际预防犯罪中心活动框架内加强国际合作和技术援助以促进各项有关恐怖主义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的执行	66/178; 68/187; 70/177; 72/194	为执行有关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提供技术援助
60/288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70/148	在反恐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
62/46	防止恐怖主义分子获取放射性材料或放射源	74/175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反恐方面提供的技术援助
62/172; 64/177	为执行有关恐怖主义问题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提供技术援助	75/145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65/74; 67/51; 69/50; 71/66	防止恐怖分子获取放射源	75/196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安全理事会决议

1267(1999)	2322(2016);
1373(2001)	2341(2017);
1540(2004)	2347(2017);
1624(2005)	2370(2017);
2133(2014);	2396(2017);
2178(2014);	2423(2018)
2199(2015);	2462(2019);
2253(2015);	2482(2019)
2309(2016);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9/21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反恐方面提供的技术援助
---------	---------------------------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决议

21/3	加强国际合作，处理跨国组织犯罪活动与恐怖主义活动之间在某些情况下可能存在的联系	22/4	特别要通过国际合作和公私伙伴关系，更加有效地应对旅游部门受到的犯罪威胁，包括恐怖主义威胁
------	---	------	--

应交付产出

16.120 表 16.1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16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2	1	2
1. 秘书长提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报告	1	1	1	1
2. 秘书长提交大会的报告	1	1	—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2	3	20	12
3. 大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	2	1	2	2
4. 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	5	2	5	5
5. 大会对《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两年期审查	4	—	—	4
6.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会议	1	—	13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1	1

第 16 款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7. 加强反恐法律制度全球方案	1	1	1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3	3	3
8. 关于促进在恐怖主义案件中使用非拘禁办法替代审前羁押和监禁措施的手册	—	1	—	—
9. 关于涉及反恐具体主题的出版物、手册和培训手册	3	2	2	3
10. 支持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的法律对策和刑事司法能力(服务类型说明)	1	—	1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p>协商、咨询和倡导：就法律起草工作以及战略和行动计划提供咨询服务；就技术援助计划的制定进行协商；就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访问提供咨询服务；向国家培训机构提供实务支助。</p> <p>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夏洛克交流站的反恐工具(载有 2 300 多项反恐怖主义立法，包括国家中央机关反恐怖主义案件数据库)、面向 3 200 多名会员的在线反恐怖主义学习平台、美洲法学观察和中亚预防恐怖主义网络。</p>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p>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全球恐怖主义问题议会峰会；推动尚未批准的会员国批准 19 项与恐怖主义有关的国际法律文书，目前尚余 1 222 项批准和加入；法律、刑事司法和相关领域的小册子、传单和资料袋；纪念和悼念恐怖主义受害者国际日。</p> <p>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网站和社交媒体平台。</p>				

次级方案 5

司法

目标

- 16.12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预防犯罪和确保更为有效、公正、人道和问责的刑事司法系统，以此作为法治和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战略

- 16.122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提倡制定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通过与国家刑事司法系统的所有相关部门合作、与参加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改革的所有行为体合作，促进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的应用。
- 16.123 本次级方案还将应请求向会员国提供援助，特别是向刑事司法行为体(如警察、检察部门、司法部门，包括少年司法系统、律师、社区专家和监狱工作人员)提供援助，促成知识转让，支持机构建设，提供能力建设和技术咨询。本次级方案还将促进与其他部门的合作，包括教育、卫生和社会服务部门。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特别侧重于建立预防犯罪的实例资料库，解决犯罪和再犯罪的风险因素和根本原因；促进基于人权的警务工作；增加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加强刑事司法程序的有效性、公平性和效率；制定判决政策和促进使用监外教养办法；改善监狱条件，改善暴力极端主义¹³ 囚犯的待遇和防止激进化，并支持刑释后重新融入社会。本次级方案将把以下贯穿于多个领域的问题纳入工作：与受害者和证人有关的问题；刑事司法系统中的性别问

¹³ “violent extremist”和“violent extremism”二词系指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见大会第 71/209 和 72/194 号决议)。

题，包括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刑事司法系统中的儿童，包括暴力侵害儿童行为。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分享研究报告、良好做法和信息技术资源，开发和传播实用工具，如指导说明、手册、培训课程和示范立法，并支持对口单位应用这些工具。这项工作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11 和 16 方面取得进展。

16.124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加强刑事司法系统防备、应对危机和从危机中恢复的能力，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加强法律框架，支持通过并实施全面和包容的短期危机战略和相关行动，以确保刑事司法系统持续运作并平等提供服务，同时减少受疫情影响尤其严重的群体，特别是被羁押人、囚犯和犯罪受害者的人权受到侵犯的风险。本次级方案还将支持长期、循证和可持续的恢复措施，借鉴危机期间吸取的民众和司法行为体需求方面的经验教训，利用现有能力并使用新技术。

16.12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加强司法行为体之间的协调，例如警察、辩护律师和调查法官之间的协调，以解决警察羁押和审前羁押的超期和任意问题；
- (b) 在合适的案件中，提高采用监外教养办法的频率和质量；
- (c) 改进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案件的起诉和裁决工作；
- (d) 通过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战略和方案，更好地预防和应对暴力侵害儿童行为；
- (e) 增加社会弱势群体诉诸司法的机会，提高公众对司法系统的信任，包括为此在全国范围提供面向所有人的、与民众权利和需求相符的法律援助服务；
- (f) 加强对囚犯重新融入社会的支持，防止累犯；
- (g) 预防受害和建立更安全的社区；
- (h) 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和系统中增强妇女和女童的权能。

16.126 计划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预计将通过加强司法机制的运作和提供平等诉诸司法的机会减少使用拘留和监禁，并加强司法行为体的知识和能力，以防止和纠正侵犯人权行为和犯罪，打击歧视并增强社区权能。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2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增加西非女性罪犯和受害者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

16.128 法律援助是以法治为依据的公正、人道和高效的刑事司法系统的一个基本要件，是享有其他权利包括公正审判权的基石。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限制措施严重制约了家庭暴力受害者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因此，作为保护权利不受侵犯的一种手段，法律援助的需要变得更加紧迫。本次级方案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合作，重新规划了现有的法律援助服务联合活动，以维持和改善利比里亚、塞内加尔和塞拉利昂妇女和女童在 COVID-19 大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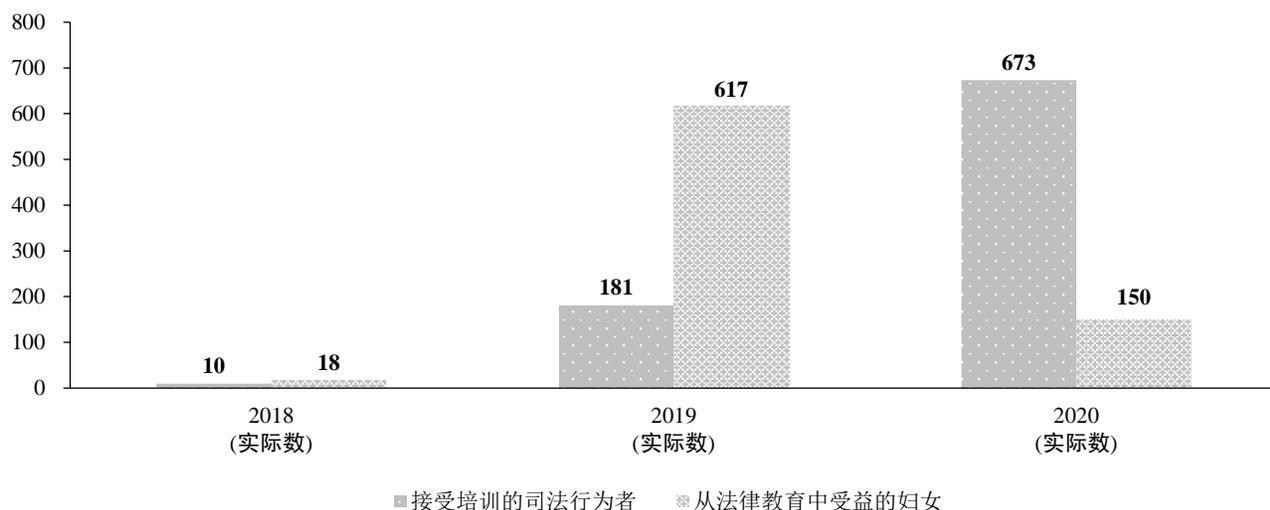
行期间诉诸司法的机会，为此编制了基于需求的宣传和远程培训材料，并向法律援助提供者提供额外资金，在可行情况下向女性被羁押人、囚犯和罪行受害人提供服务。

- 16.129 本次级方案还推动建立了妇女获得法律援助的替代和远程机制。例如，在塞拉利昂，本次级方案与警察和法律援助委员会合作，为家庭暴力和性暴力受害者设立了一条免费热线。为了解 COVID-19 对案件性质的影响，推动在所有 3 个项目国家开展数据收集工作。本次级方案与国家、地方当局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律师助理(他们在这项工作中发挥了核心作用)密切合作，建立了一站式服务中心，这将有助于数据收集，增加触犯法律的妇女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数据收集工作将为关键部委、利益攸关方和民间社会组织提供公开信息，以促进将妇女权利纳入到 COVID-19 的应对措施中。此外，本次级方案支持所有目标国家的促进法律权益举措，并支持由律师助理和律师向警察局的被拘留妇女和犯罪行为的女性受害者直接提供服务。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 16.130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 673 名司法人员接受了培训，150 名妇女从法律教育中受益(见图 16.六)。

图 16.六
业绩计量：每年接受培训的司法行为者数目和从法律教育中受益的妇女人数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 16.131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能力建设和工具开发援助的提供方式，由现场讲习班、培训和会议改为虚拟会议和网络研讨会，并推迟了被认为现场举行效果更好的活动。如下文成果 1 和 2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由于疫情原因，所有政府间机构的会议都被取消或推迟到 2021 年，本次级方案为这些机构会议提供服务的活动仅限于编制选定的议事机构文件，如工作文件和活动报告。
- 16.132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新的和修改的活动，以支持会员国处理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问题，即及时制定最新的支持措施，就监狱疫情防备和应对等问题发布指导说明和业务咨询意见；通过在线培训方案进行能力建设；开发关于暴力侵害儿童等紧迫问题的电子学习课程；组织虚拟会议传播知识并鼓励各国交流经验，涉及内容包括基于人

权的警务、恢复性司法方案和以恢复性正义为方针的刑事司法教学，并就促进性别平等的刑事司法和监狱改革问题组织一系列全球网络研讨会。本次级方案还评估了 COVID-19 对采取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行动打击针对妇女和女孩的性别暴力行为的影响，以及采用非拘禁措施缓解监狱和拘留所的拥挤状况的办法。本次级方案还将一些活动的重点从能力建设转变为对服务提供方的直接财政援助。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和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 16.13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帮助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女囚犯为出狱后的生活做准备¹⁴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134 本次级方案与教育部合作，为拉巴斯两所监狱的女囚犯制定并实施了建筑技术职业培训方案，因为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的建筑部门正在增长，对合格女工的需求很大。2020 年，接受建筑技术培训的女囚犯人数没有增加；尽管如此，本次级方案继续与监狱管理部门联络，帮助女囚犯为获释做准备，以期加强她们在获释后的就业能力。
- 16.135 上述工作没有促进接受培训和(或)获释的女囚犯人数增加，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2020 年培训 20 名囚犯的计划目标。由于 COVID-19 的影响，难以举行旨在为囚犯获释做准备的现场集会和与囚犯的单独会面。由于当局暂停了监狱中的所有活动，项目活动不得不在 2020 年初陷入停滞。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13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针对最近的事态发展，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有所调整，增加为所有区域的监狱管理部门和政策制定者开展的提高认识和培训活动。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17)。

表 16.1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2021(计划业绩) ^a	2022(计划业绩)
—	10 名女囚犯接受培训和(或)在获释后就业	没有新增女囚犯接受培训和(或)在获释后就业	10 名女囚犯接受培训和(或)在获释后就业	提出请求的会员国中接受培训的监狱工作人员和政策制定者人数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¹⁴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成果 2: 社区抵御犯罪和暴力的能力更强¹⁵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37 本次级方案支持会员国制定和推出有助于预防犯罪的政策和方案。2020 年,本次级方案扩大了墨西哥预防犯罪政策和方案知识库,并在州和市两级制定和评估了专门战略,包括预防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相关战略。本次级方案还为吉尔吉斯斯坦制定预防犯罪法律草案提供了意见和建议,并继续在黎巴嫩、秘鲁和乌兹别克斯坦等其他会员国开展技术援助活动,促进在以青年为重点的方案中采用体育预防犯罪举措。本次级方案还向巴勒斯坦国提供了技术援助,包括关于体育预防青年犯罪的能力建设和提高认识活动,并向学校提供了体育设备,以增加青年的运动机会和安全空间,促进青年发展。此外,本次级方案支持会员国调整警务工作,使其更加面向社区,并开发了技术工具,指导各国努力实施地方预防犯罪战略,包括关于恢复性司法和利用体育预防暴力极端主义的手册。¹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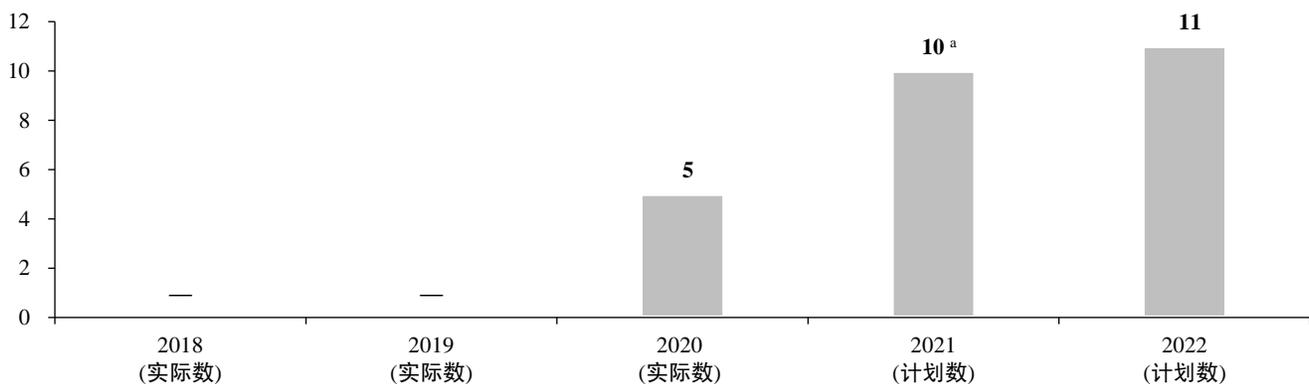
16.138 尽管存在与 COVID-19 有关的实施挑战,但上述工作促进了在 5 个国家制定和实施对性别问题具有敏感认识的预防犯罪政策和方案,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2020 年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13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通过虚拟和面对面的能力建设和其他活动扩大技术援助规模,以加强会员国有效预防犯罪的能力,并让包括执法人员在内的刑事司法工作者以及其他政府实体和民间社会参与进来。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七)。

图 16.七

业绩计量: 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支持下制定和执行性别敏感型预防犯罪政策和方案的国家数目(累计)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¹⁵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¹⁶ 此处“violent extremism”一词系指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见大会第 71/209 和 72/194 号决议)。

成果 3：使接触刑事司法系统的人有更多机会获得司法服务**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140 诉诸司法是公平、人道、有效和高效的刑事司法系统的关键组成部分，也是《2030 年议程》的核心组成部分。COVID-19 给刑事司法系统提供平等诉诸司法机会的能力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特别是随着法院关门，保持社交距离的措施实施并由警察严格执行。本次级方案侧重于促进基于人权的警务工作，促进提供法律援助、使用恢复性司法方案并为罪行受害人提供诉诸司法的机会。根据相关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本次级方案与刑事司法机构、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私营部门的行为者合作，开展提高认识活动；制定战略和干预措施；改革机制、法律和政策；收集和分析数据；开发工具、转让知识和进行能力建设，以便为所有人提供诉诸司法的机会。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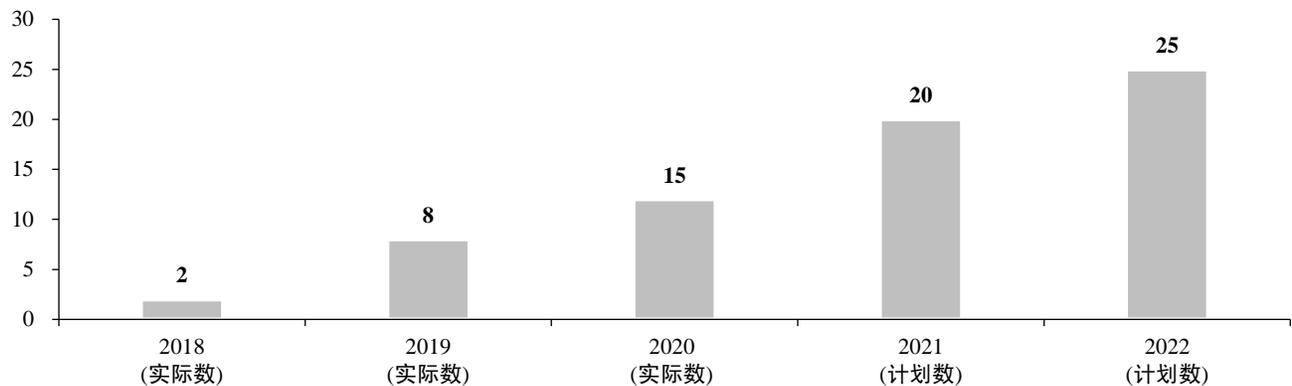
- 16.141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重新思考如何更有效地提供其丰富的指导意见和知识，以扩大授权任务的影响力，授权任务既包括支持国家当局预防和应对犯罪和暴力，也包括确保有特殊需要的群体的权利得到尊重并提供基本服务，以应对疫情带来的风险和挑战。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利用所积累的专门知识将不同任务领域联系起来。本次级方案将增加支持，从而：
- (a) 增强社区权能，使人人都有诉诸司法的机会，方式包括推动基于人权的社区警务工作，开展促进法律权益的宣传活动，使人们了解自己的权利以及如何获得这些权利，并开展能力建设，促进为罪行受害人以及妇女和女童提供专门的法律援助服务；(b) 降低警察羁押和审前羁押的发生率，方式包括提高能力和知识以确保提供高质量的法律援助服务，为警察提供咨询服务和能力建设，提供旨在加强内部和外部警察监督机制的技术援助，支持警察与检察机关和其他司法行为体之间的协调，并提高调查的有效性；(c) 改善参与公平、有效的恢复性司法方案的机会，方式包括审查和支持立法改革以制定或扩大国家恢复性司法方案，协助建立、实施和改进恢复性司法方案，并提高恢复性司法从业人员提供服务的能力。本次级方案还将采取措施，确保各项工作以证据和需求为基础，使疫后恢复计划能够真正触及那些可能被落在最后的人并确保他们的权利。这些工作将以整体方式进行，采用以人为中心的方针，支持起草和修订立法，支持制定包容和对性别问题具有敏感认识的政策和其他改革成果，从而促进增加诉诸司法的机会，并通过能力建设和知识传播，提高司法行为体解决民众、特别是弱势群体的司法问题的技能。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 16.142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有更多的会员国实施活动，以增加所有人平等诉诸司法的机会(见图 16.八)。

图 16.八

业绩计量：实施活动以增加所有人平等诉诸司法的机会的会员国数目(累计)



立法授权

16.143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公约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儿童权利公约》

大会决议

34/169	执法人员行为守则	48/104	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
40/33	联合国少年司法最低限度标准规则(北京规则)	51/59 ¹⁷	反腐败的行动
40/34	为罪行和滥用权力行为受害者取得公理的基本原则宣言	51/60	联合国关于犯罪和公共安全问题的宣言
43/173	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	52/86	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措施
45/110	联合国非拘禁措施最低限度标准规则(东京规则)	55/59	关于犯罪与司法：迎接二十一世纪的挑战的维也纳宣言
45/111	囚犯待遇基本原则	55/89; 74/143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
45/112	联合国预防少年犯罪准则(利雅得准则)	56/119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的作用、职能、间隔期和会期
45/113	联合国保护被剥夺自由少年规则	56/261	执行《关于“犯罪与司法：迎接 21 世纪挑战”的维也纳宣言》的行动计划
45/116	引渡示范条约	57/170	执行《关于“犯罪与司法：迎接 21 世纪挑战”的维也纳宣言》的行动计划后续行动
45/117	刑事事件互助示范条约	60/177 ¹⁸	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工作
45/118	刑事事件转移诉讼示范条约		
45/119	有条件判刑或有条件释放罪犯转移监督示范条约		
46/152	制定有效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		

¹⁷ 特别是题为“公职人员国际行为守则”的附件。

¹⁸ 特别是题为“曼谷宣言：协作与对策：建立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战略联盟”的附件。

65/228	加强针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	72/193	促进《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纳尔逊·曼德拉规则》)的切实适用
65/229	联合国女性囚犯待遇和女性罪犯非监禁措施规则(曼谷规则)	73/148	加紧努力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性骚扰
65/230	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73/155; 74/133	儿童权利
67/185	推动努力消除针对移民、移徙工人及其家人的暴力	73/184; 74/171	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67/186	加强法治和刑事司法机构改革,尤其是在与采取联合国全系统做法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毒品贩运有关的领域	73/185	可持续发展目标背景下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67/187	联合国关于在刑事司法系统中获得法律援助机会的原则和准则	73/207; 74/191 73/262; 74/137	国内和国际的法治 关于采取具体行动彻底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以及全面执行和后续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球呼吁
67/188; 68/190; 69/192	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		
67/191	联合国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68/189	消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内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的示范战略和实际措施	74/127 74/134	暴力侵害移民女工行为 女童
69/194	联合国消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内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的示范战略和实际措施	74/170 74/172	将体育运动纳入青年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战略 可持续发展背景下的教育促进司法和法治
70/174	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75/196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70/175	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纳尔逊·曼德拉规则)	S-30/1	我们对有效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
70/176	采取行动打击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71/256	新城市议程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1984/47	有效实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的程序	1997/28	为预防犯罪及公共健康和安全的实行枪支管制
1984/50; 1996/15	保护死刑犯权利的保障措施		
1989/57; 2000/15	《为罪行和滥用权力行为受害者取得公理的基本原则宣言》的执行情况	1997/29 1997/30 ¹⁹	预防和控制非法贩卖机动车辆的措施 少年司法
1989/60	《关于司法机关独立的基本原则》的有效执行程序	1997/31 1997/36	罪行和滥用权力行为的受害者 开展国际合作改善监狱条件
1989/61	《执法人员行为守则》的有效执行准则	1998/21 ²⁰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
1989/64	保护死刑犯权利的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998/22	外国公民在刑事诉讼中的地位
1989/65	法外、任意和即决处决的有效防止和调查	1998/23 ²¹	开展国际合作,以求减少监狱人满为患和促进替代性刑罚
1995/9	预防城市犯罪准则	1999/23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的工作

¹⁹ 特别是题为“刑事司法系统中儿童问题行动指南”的附件。

²⁰ 特别是题为“执行《为罪行和滥用权力行为受害者取得公理的基本原则宣言》的行动计划”的附件。

²¹ 特别是题为“卡多马社区服务宣言”的附件。

第 16 款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

1999/25	有效预防犯罪	2006/29	针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
1999/26	制订和实施刑事司法调解和恢复性司法措施		
1999/27 ²²	刑法改革	2007/21	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有关的信息采集工具
1999/28	少年司法		
2002/12	关于在刑事事项中使用恢复性司法方案的基本原则	2007/22	加强司法行为基本原则
		2007/23	支持各国儿童司法改革工作,特别是通过提供技术援助和加强联合国全系统协调作此支持
2002/13; ²³ 2005/22	采取行动促进有效预防犯罪	2007/24	开展国际合作以增进特别是非洲刑事司法系统中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
2002/14	促进解决失踪儿童问题和对儿童的性虐待或性剥削问题的有效措施	2008/24	加强预防城市犯罪: 综合办法
2004/28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	2009/26	支持各国和国际儿童司法改革工作,特别是通过改进技术援助方面的协调提供此种支持
2005/14	1988 年关于分享没收的《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和《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所涵盖的犯罪所得或财产的双边示范协定	2013/33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中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2014/21	加强社会政策的预防犯罪工具作用
2005/20	关于在涉及罪行的儿童被害人和证人的事项上坚持公理的准则	2016/17	刑事事项中采用恢复性司法
		2016/18	在预防青少年犯罪工作中主要采用全局性的办法
2005/21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在法治和刑事司法改革领域的技术合作能力	2017/16	促进《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纳尔逊·曼德拉规则》)的切实适用
2006/20	联合国预防犯罪标准和规范		
2006/22	为非洲监狱改革和制订可行的非监禁措施提供技术援助	2017/19	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综合政策中包括促进并鼓励实行监禁替代措施
2006/23 ²⁴	加强司法行为基本原则	2019/21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反恐方面提供的技术援助
2006/25	加强法治和刑事司法机构改革,包括在冲突后重建中加强这方面改革	第 2005/247 号 决定	秘书长关于死刑和保护死刑犯权利的保障措施报告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决议和决定

17/2	通过提高检察机关的廉正及能力加强法治	21/2	打击特别是索马里沿海和几内亚湾的海盗行为
18/1	在押以及拘禁和非拘禁环境中妇女待遇补充特别规则	22/6	促进国际合作并增强能力,应对海上实施跨国组织犯罪问题
18/2	民间私营保安服务: 作用、监督及其对预防犯罪和社区安全的贡献	25/2	促进法律援助,包括通过法律援助提供者网络促进法律援助
19/6	打击索马里沿海的海盗行为	27/6	恢复性正义
20/5	应对在海上实施的跨国组织犯罪问题	28/1	加强社会所有成员参与预防犯罪
21/1	加强政府对民间私营保安服务的监督及此类服务对预防犯罪和社区安全的贡献	第 19/1 号决定	加强针对伪造和盗版行为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

²² 特别是题为“关于良好的监狱管理方法的阿鲁沙宣言”的附件。

²³ 特别是题为“预防犯罪准则”的附件。

²⁴ 特别是题为“班加罗尔司法行为原则”的附件。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决议

55/12	对某些罪行采取监外教养办法,作为促进公共卫生和公共安全的减少需求战略	59/4	编制和传播吸毒病症治疗国际标准
58/5	支持公共卫生当局和司法当局协作,利用替代定罪或处罚的其他措施来处理与毒品有关的适当轻罪	59/5	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毒品相关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59/7	在执行禁毒政策时促进对适当性质的涉毒犯罪做到罚当其罪

应交付产出

16.144 表 16.1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18

次级方案 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3	1	1
1.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报告	2	1	1	1
2.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工作文件	2	2	—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	—	1	1
3.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会议	1	—	1	1
4.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会议	2	—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4	4	5	5
5. 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支持会员国的全球项目	4	4	5	5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0	74	40	40
6. 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培训课程、研讨会和讲习班	40	74	40	4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6	2	3
7. 刑事司法系列手册	2	6	2	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 向 60 个会员国、其他相关组织和机构以及 15 个国家和区域方案提供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实质性技术支持(远程和面对面); 并提供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改革方面最佳做法的指导。				

次级方案 6 研究、趋势分析和法证

目标

- 16.145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会员国增进对毒品和犯罪趋势的了解，以便有效制定基于科学、有据可依的政策。

战略

- 16.146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及时、准确地提供关于世界毒品和犯罪问题的统计数据和分析，并通过编制全球和专题报告、在线监测平台和数据共享门户，特别关注犯罪的具体表现及其跨国维度。通过加强外地研究能力和总部的技术监督，本次级方案将提高其生成的证据的质量和相关性，从而使方案设计得更好并改进干预措施的影响评估。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支持各国收集并报告所需的毒品和犯罪数据，以监测某些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特别是与药品的使用、贩运、非法资金流动、司法、犯罪和犯罪相关暴力有关的目标 3 和 16 的进展情况。
- 16.147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应请求向会员国提供支助和能力建设，以编制、传播并分析毒品和犯罪数据和统计资料，包括提供有针对性的援助来增强其编制数据和监测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情况的能力。本次级方案还将应请求协助会员国查明毒品、犯罪和腐败方面的趋势、新出现的问题和优先事项。
- 16.148 本次级方案还将确保会员国获得和使用高质量的法证和科学服务，以支持其打击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的工作。本次级方案将向毒品检测实验室、法证机构和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和专家咨询，协助制定法证标准并交流优质法证数据和服务，以促进政策制定和决策。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向国际毒品公约下的三个理事机构即麻醉药品委员会、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和世卫组织提供科学支助。
- 16.149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生成基于现有应交付产出的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的知识和工具并对其进行调整，以支持国家和多边针对 COVID-19 后恢复的对策，包括采用新的方法提供科学和法证服务。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提供数据和分析来推动会员国商定的转型变革，为满足最紧迫的政策需求提供支持，为 COVID-19 后恢复提供信息。
- 16.150 预计上述工作将取得下列成果：
- (a) 增进会员国、国际社会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对制定针对现有和新出现的毒品和犯罪问题的战略对策的了解；
 - (b) 提高会员国编制和分析趋势统计数据的能力，包括具体和新出现的毒品和犯罪问题的趋势；
 - (c) 提高法证服务提供者的科学和法证能力，通过质量保证达到国际公认的业绩标准；
 - (d) 提高接受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援助的机构的科学和法证能力。
- 16.151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提高会员国对与毒品和犯罪相关挑战的认识，这些挑战可能会减慢 COVID-19 后的恢复；

(b) 将毒品和犯罪问题合并在一起的恢复政策和方案。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5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一线执法人员接受正确使用个人防护装备的训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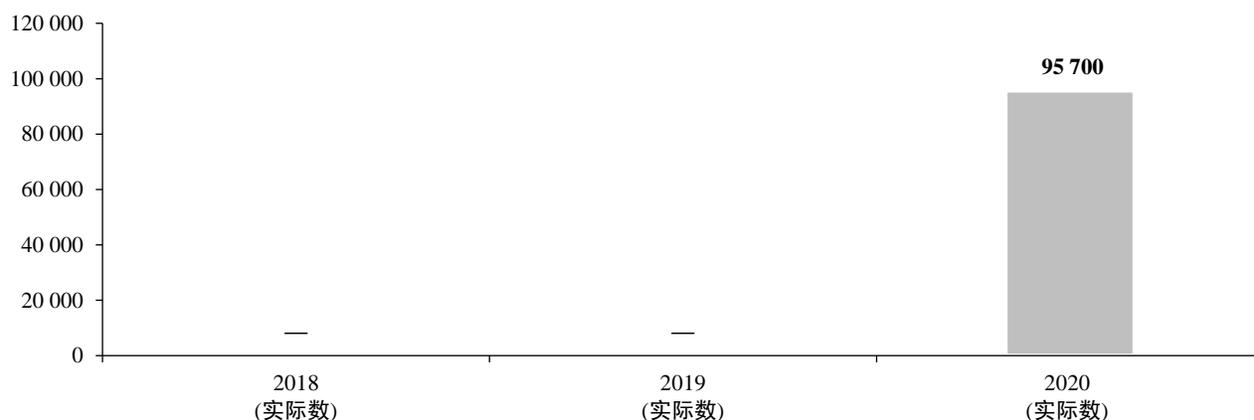
16.153 根据执法行动的性质，一线警员在执行日常任务期间接触 COVID-19 的可能性大幅度增加。为保障警员在处理危险或有毒物质时免遭接触的风险而采取的安全程序、规程和措施，亦可保障他们免于接触 COVID-19 等传染病。为了提供实用信息和指导以帮助保护一线人员免遭接触风险和防止 COVID-19 传播，同时使他们能够履行业务职责，本次级方案修改了执法人员和海关人员安全处理物质和暴露风险管理准则的内容，制作关于正确使用、移除和净化个人防护装备的分七部分的系列教学视频。这些视频涵盖了从正确使用和摘除特殊的口罩和手套到完整的化学和微粒个人防护装备套装的各种专题。还制作了包含该设备所有基本要素的个性化工具包，作为执法人员、海关干员和法证人员安全处理物品培训课程的一部分，使用虚拟真实技术亲自交付。该系列视频是通过社交媒体以及一些网络研讨会和虚拟会议传播的。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154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关于正确使用和移除个人防护装备的系列视频获得 95 700 次观看(见图 16.九)。

图 16.九

业绩计量：正确使用和移除个人防护装备的视频系列观看次数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6.155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推迟了原计划于 2020 年在联合国麻醉品实验室开展的培训活动，但开发和提供了虚拟法证培训课程。

16.156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新的活动和修改了活动，并加快执行计划中的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即编写关于 COVID-19 对毒品、有组织犯罪、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的影响的专题简报。此外，《2020 年世界药物报告》和《2020

年世界野生生物犯罪报告：贩运受保护物种》中都包含了与 COVID-19 相关的专题。本次级方案还编制了联合国合成药物工具包的一个特别单元，侧重于 COVID-19 大流行对类阿片危机和全球应对的影响，并制作了关于正确使用和移除各种个人防护装备的视频系列。一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所示，这些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6.15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估计隐藏的人口贩运受害者人数²⁵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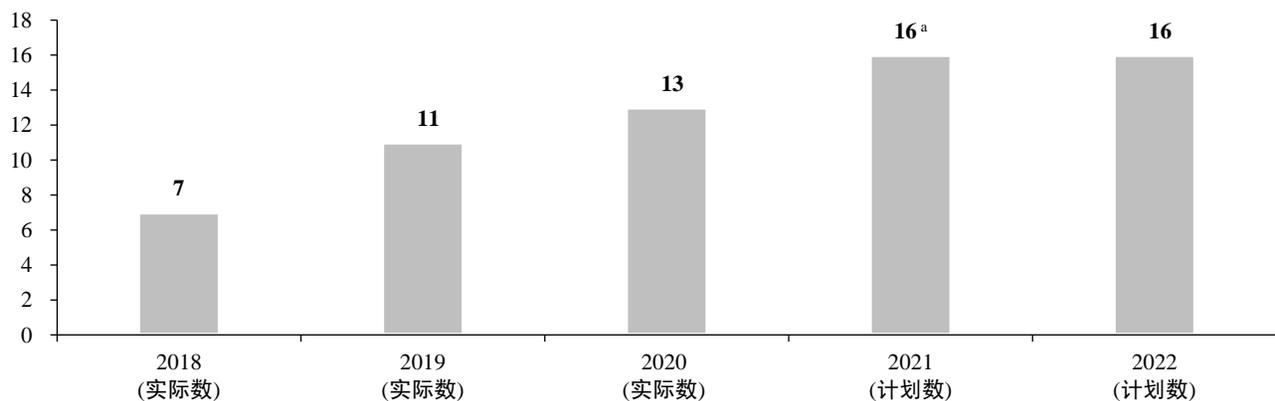
16.158 本次级方案继续推动多系统估计方法，以此作为会员国估计人口贩运受害情况和报告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 16.2.2 的可靠方式。本次级方案还开始为希望开展国家研究以估计贩运人口行为发生率的会员国制定书面指导。

16.159 上述工作促进 13 个国家启动研究，以估计贩运人口行为(包括未被发现的受害者)的发生率，这些国家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示的 15 个国家的目标。由于与 COVID-19 相关的旅行限制，2020 年的计划目标无法实现，阻碍了旨在建立信任关系的与政府对应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直接接触，而这对于涉及收集和共享关于一个特别敏感的群体(即人口贩运受害者)的微观数据的研究至关重要。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16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应请求继续与会员国合作，并启动新的研究，以根据特定国家的情况估计隐藏的贩运人口受害者人数。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十)。

图 16.十
业绩计量：为估计人口贩运发生率(包括未被发现的受害者)而启动研究的国家数目(累计)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²⁵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成果 2：各国更加有效地应对合成毒品构成的威胁²⁶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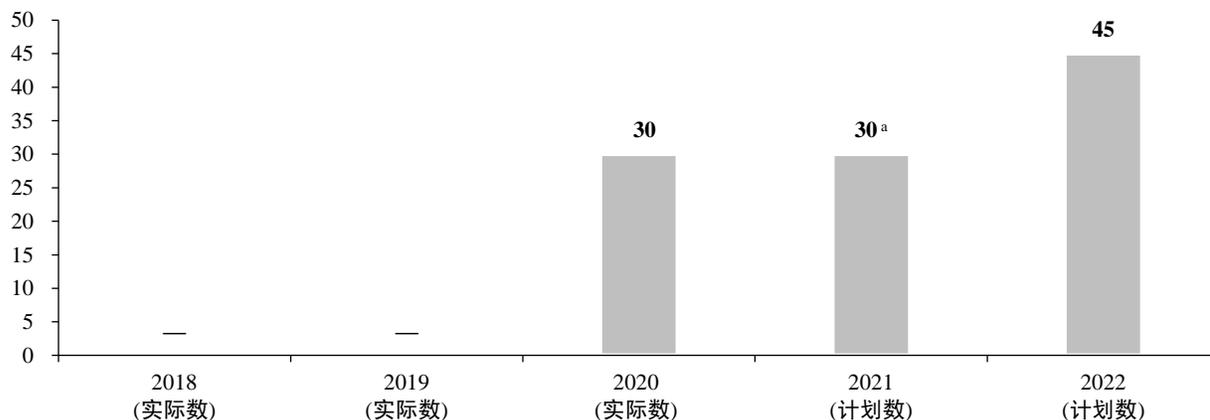
- 16.161 本次级方案编制了联合国合成毒品问题工具包三个新的专门单元，即邮政安全、获取药品但同时防止药品被转用及侧重于 COVID-19 对类阿片危机和全球应对措施影响的特别单元。本次级方案还为工具包开发了一个专用网站，使会员国能够获取资源，并便利它们与所提供的指导和工具互动。
- 16.162 上述工作促进 30 个国家通过获取工具包加强了应对合成毒品的工作，这超过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示 15 个国家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16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针对另外 45 个国家，并进一步开发另外三个专门工具包单元，以应对复杂毒品市场的挑战，这些挑战涉及互联网和暗网的使用、网络空间和加密货币的使用以及使用航空货运空运合成毒品。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十一)。

图 16.十一

业绩计量：加强应对合成毒品问题的国家数目的预期年度增长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会员国通过扩大监测平台对毒品趋势和新出现的问题作出更及时的反应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164 为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各国需要关于毒品市场的及时和相关信息，这些市场正在迅速演变、扩大和变得越来越复杂。多方面的全球类阿片危机、新的精神作用药物市场不断增长、医疗药品的非医疗使用迅速攀升以及 COVID-19 大流行对药品市场的影响等最新趋势表明，需要有据可依的快速应对措施。为解决这一问题，本次级方案开发了一个在线监

²⁶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测平台，以独特方式收集所有类型的缉获药物的实时数据，在药物监测平台的基础上加以扩展，补充其他现有监测系统，以提高药物缉获数据的及时性、相关性、可获取性和可用性。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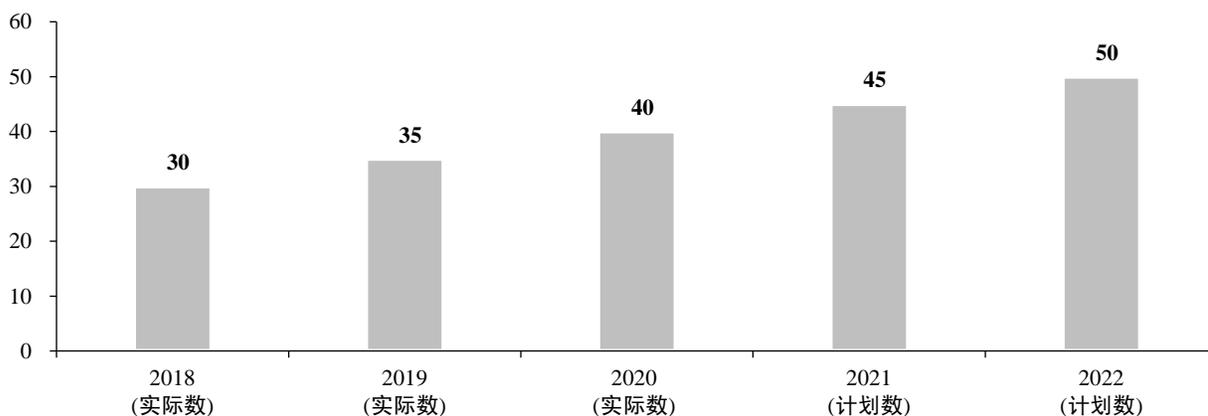
16.165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目前的监测系统不能及时提供数据和证据，无法捕捉 COVID-19 等现象对毒品和相关犯罪以及有组织犯罪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加快开发在线监测平台，并将传统数据来源与以新技术和新方法为基础的基于大数据和智能数据的创新解决方案相结合。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166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越来越多的实体使用在线监测平台，包括各部委、国家、区域和国际机构以及专门机构和方案，这将在改进毒品贩运趋势和威胁的发现、处理和可视化的基础上生成迅速和及时的应对措施(见图 16.十二)。

图 16.十二

业绩计量：使用监测平台及时获得药品相关信息的实体数目(累计)



立法授权

16.16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公约

经《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
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

大会决议

834 (IX)	联合国麻醉品实验室	48/12	加强国际合作禁止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非法生产、销售、需求、贩运和分销及有关活动的措施
1395(XIV)	麻醉品管制的技术援助		
45/179	加强联合国药物滥用管制机构		
46/152	制定有效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	49/168; 52/92	禁止药物滥用和非法生产和贩运的国际行动

56/119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的作用、职能、间隔期和会期		问题的平衡禁毒政策的区域、区域间和国际合作方面的相关承诺
61/183; 69/201; 70/182	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	73/343 75/158	打击野生生物非法贩运 贩运妇女和女童
64/293	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的全球行动计划	75/196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68/186	加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以保护文化财产，尤其是防止文化财产被贩运	75/198	国际合作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70/176	采取行动打击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S-20/2	政治宣言
72/197	促进落实《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和在替代发展及以发展为导向、处理社会经济	S-20/4 ²⁷ S-30/1	加强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的措施 我们对有效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984/48	从发展角度看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2011/36	保护野生动植物群濒危物种免遭非法贩运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
1988/9	麻醉品滥用和非法贩运问题国际会议		
1988/13	加强国际管制麻醉品的合作与协调	2012/19	加强国际合作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跨国有组织犯罪
1993/40	防止前体和基本化学品转用于非法制造麻醉品和精神药物的措施	2013/37; 2015/24	为制定政策改进犯罪和刑事司法统计数据的质量和可得性
1997/41	执行打击安非他明类兴奋剂及其前体的非法制造、贩运和滥用的全面措施	2013/40	应对野生动植物群受保护物种非法贩运活动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
2001/14	防止用于非法制造合成毒品的前体被转用	2013/41; 2015/23	执行《联合国打击人口贩运全球行动计划》
2007/21	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有关的信息采集工具	2013/42	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
2009/22	开展国际合作，预防、侦查、起诉和惩治经济欺诈与身份相关犯罪	2018/17	可持续发展目标背景下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2009/25	改进数据收集、报告和分析工作以增进对具体犯罪领域趋势的了解	2019/23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及其与非法贩运贵金属和非法采矿的联系，包括加强贵金属供应链的安全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决议

19/5	法证领域的国际合作	21/3	加强国际合作，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活动与恐怖主义活动之间在某些情况下可能存在的联系
20/4	促进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领域的进一步合作		

麻醉药品委员会决议和决定

1(XXXIII)	通过在非洲区域开展培训加强打击非法药物贩运行动方面的合作	1(XXXIX)	管制药物滥用和非法贩运方面的科技合作：开发药物特性分析/特征分析，支持科学执法办法
12(XXXVIII)	管制药物滥用和非法贩运方面的科技合作	42/3	监测和核查非法种植

²⁷ 特别是其中所载《打击安非他明类兴奋剂及其前体的非法制造、贩运和滥用行动计划》。

第 16 款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

44/14	促进交换关于药物使用新模式和所使用药物的信息的措施	58/9	促进全世界药物分析实验室的作用并重申此类实验室的分析和结果质量的重要性
47/5	国际执法中的非法药物特性分析：最大限度地提高成果和改进合作	58/11	促进开展国际合作，应对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苯丙胺类兴奋剂，包括甲基苯丙胺
48/1	促进有关未置于国际药物管制公约管制下药物的滥用和贩运新动向的信息交流	59/3	促进在科学界内建立非正式联系网并交流可为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策和做法提供信息的基于科学证据的研究结论
50/4	提高药物分析实验室的质量和绩效		
50/9	利用毒品特征鉴定和化学特征分析支持禁毒执法情报收集和业务工作以及趋势分析	59/8	促进各种措施，重点处理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苯丙胺类兴奋剂问题
52/7	关于药物分析实验室工作质量评价的提案	60/4	预防和应对与使用新的精神活性物质相关的不良健康后果和风险
53/7	开展国际合作打击与性侵犯和其他犯罪行为有关的暗中投放精神药物现象	61/3	为麻醉药品委员会列表决定的执行工作提供实验室支持
53/11	促进共享关于潜在滥用和贩运合成大麻素受体激动剂的信息	61/8	提高和加强国际和区域合作并加强国内努力，应对非医疗使用合成类阿片药物构成的国际威胁
54/3	确保毒品检测实验室科研用途的管制物质参照样本和检测样本的供应		
54/6	促进用于医疗和科学目的的国际管制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充分供应并同时防止其被转用和滥用	61/9 62/2	保护儿童免受非法药物问题侵害 增加国际协作以提高对非医疗用途合成药物的检测和识别能力
54/9	改进世界毒品问题数据的收集、报告和分析质量和建设监测能力及关于这一问题的对策	62/4	通过国家行动、区域行动和国际行动推进有效的创新办法，处理合成药物特别是合成类阿片的非医疗使用构成的多方面挑战
55/1	促进国际合作以应对新的精神活性物质带来的挑战	63/1	通过与私营部门实体建立有效伙伴关系，促进会员国努力解决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特别是与减少供应有关的措施
55/2	促进出狱吸毒上瘾者的治疗、康复和重返社会方案		
56/4	加强识别和报告新的精神活性物质方面的国际合作	63/2	促进和改进可靠和可比数据的收集和分析，以加强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平衡、综合、全面、多学科和以科学证据为准的措施
56/5	促进法证药物特性分析方面的专长和知识交流	63/5	促进替代发展，将其作为面向发展的药物管制战略
56/10	用以改进数据收集以监测《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落实情况的工具	第 60/1 号决定	加强麻醉药品委员会各附属机构
57/9	在识别和报告新精神活性物质和此类药物所涉事件方面加强国际合作	第 63/15 号决定	改进和简化年报调查问卷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

5/4	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
-----	-------------------

应交付产出

16.168 表 16.1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19

次级方案 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2	2	2
1. 提交麻醉药品委员会的世界药物滥用情况报告	1	1	1	1
2. 提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世界犯罪趋势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	2	2	2
3. 麻醉药品委员会关于世界药物滥用情况的会议	1	1	1	1
4.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关于世界犯罪趋势的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0	10	10	10
5. 关于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法证的讲习班/培训班	10	10	10	1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0	10	10	10
6. 关于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的研究出版物	5	5	5	5
7. 关于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的法证学出版物	4	4	4	4
8. 关于麻醉品与犯罪和社会的期刊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4	14	14	14
9. 关于非法麻醉品作物监测的技术研究材料	5	5	5	5
10. 关于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的法证技术材料	9	9	9	9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 就毒品和犯罪统计以及法证问题向各国政府、国际、区域和国家组织、机构和实验室提供协商、咨询和倡导、咨询服务、支助和信息。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 根据对年度犯罪趋势调查的回复汇编的国际犯罪统计数据; 国际非法药物统计数据; 个人毒品缉获量联机数据库(每年 40 000 次访问); 新型精神活性物质预警信息库(每月 3 000 次, 每年 30 期新闻剪辑/警报)。				

次级方案 7

政策支助

目标

16.16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 推进体制改革, 加强会员国在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面的政策和行动对策。

战略

6.170 为促进该目标, 本次级方案将协助总部和外地办事处支持机构改革, 并通过加强政策对话和加强各司间协调确保政策一致性。本次级方案还将应请求协助制定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此外,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通过提供技术咨询和能力建设, 使整个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成果

管理制文化制度化，以期进一步加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干预措施的透明度和问责制。另外，本次级方案将在必要时就与毒品、犯罪、腐败和恐怖主义有关的新问题进行政策分析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协调。

- 6.171 本次级方案将加强与会员国、区域实体以及联合国系统和多边机构在《2030 年议程》框架下促进法治、安全和正义的战略接触，并建设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私营部门协助会员国履行义务的能力。此外，本次级方案将与捐助国政府、会员国、国际组织和私营部门实体进行对话，通过在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贩毒和腐败等实质性领域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筹集资源并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和沟通活动。这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 16.172 预计上述工作将提高会员国在以下方面的认识和能力：
- (a) 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通过反映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任务规定的相关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解决毒品、犯罪、腐败和恐怖主义等相互关联的问题；
 - (b) 落实国际规范框架的授权领域，解决腐败和经济犯罪等贯穿各领域的系统性问题；
 - (c) 确保与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有关的问题反映在更广泛的国家发展方案中。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17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以更好地应对 COVID-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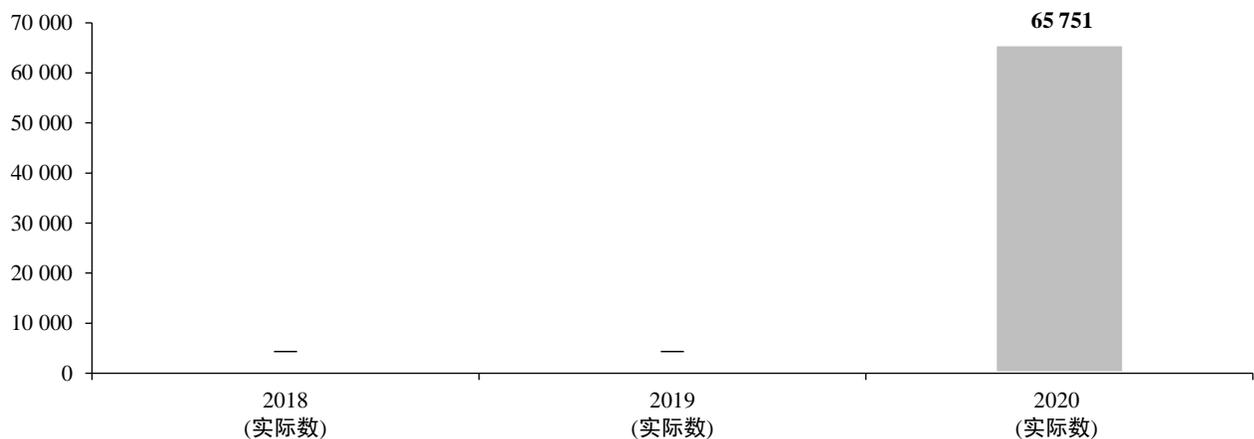
- 16.174 2020 年期间，本次级方案的重点是传播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针对 COVID-19 大流行的对策的支持。本次级方案重点强调在具体易受影响地区应对这一大流行病的重要意义，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总网站上创建了一个专门网页，作为有关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活动的所有信息和与 COVID-19 有关的材料的一站式平台，其中包括政策文件、技术指导、社交媒体内容和观点文章，涉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授权范围内的一系列广泛问题。该网页还链接到联合国 COVID-19 主网站，以方便会员国和更广泛的公众一键获得所有相关信息。
- 16.175 本次级方案还为维也纳总部和外地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举办了一期关于使用智能手机等容易获得的设备录制短视频的在线培训课。由于保持社会距离措施和旅行限制，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视频制作小组无法录制已做计划的视频片段，或与专家或受益者面对面访谈。除了减轻大流行病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视频制作的不利影响外(根据秘书长的数字优先方法，视频制作是其传播的重要组成部分)，讲习班还使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全球的工作人员能够提供优质视频。此外，本次级方案在网上和后来以混合形式组织了新闻和其他特别活动。其中一个例子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于 7 月 30 日世界打击贩运人口行为日举办的第一场虚拟音乐会，来自世界各地的 30 名艺术家进行表演，为联合国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和儿童行为受害者自愿信托基金筹资。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 16.176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COVID-19 专门网页在 2020 年 3 月 15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浏览量为 65 751 次(见图 16.十三)。

图 16.十三

业绩衡量：2020 年 3 月 15 日至 12 月 31 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COVID-19 专门网页的浏览次数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 16.177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调整了活动，例如将与民间社会组织有效参与有关的面对面培训改为在线培训，使培训活动次数增加。由于 COVID-19，取消了与成果管理制和战略规划有关的 3 项培训活动和与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国家计划主流有关的 5 项培训活动。此外，城市安全治理评估的方法不得不调整，以纳入远程数据收集方法。如下文成果 2 所述，这一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178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支持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的新活动，包括采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的 COVID-19 危机传播战略、设立专门的 COVID-19 网页以及在线和稍后以在线和面对面的混合形式举办新闻和其他特别活动。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 16.17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采取整体政府办法，建设更安全、更包容和更具复原力的社会²⁸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180 本次级方案支持中亚区域办事处协调和支助乌兹别克斯坦政府采取综合和系统的办法处理毒品、犯罪、腐败和恐怖主义相互关联的问题，为此支持参与政策对话，向主要对话者提供咨询服务，并与政府相关部门的高级对应方接触。
- 16.181 上述工作促进在政策层面获得对建立解决与毒品、犯罪、腐败、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相关问题的全面城市安全治理模式的认同，这在一定程度上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列各城市采取跨部门和协调一致的整体政府政策和计划以解决与毒品、犯罪、腐败、有组织犯罪和暴力极端主义有关的问题的计划目标。²⁹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18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授权任务，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且为应对最新情况，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会演变，包括为制定新的中亚区域方案提供技术专门知识。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20)。

表 16.2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2021(计划业绩) ^a	2022(计划业绩)
各城市的能力有限，无法制定协调一致的跨部门整体政府政策和计划来解决与毒品、犯罪、腐败、有组织犯罪和暴力极端主义有关的问题	各城市的能力得到提高，能够制定协调一致的跨部门整体政府政策和计划来解决与毒品、犯罪、腐败、有组织犯罪和暴力极端主义有关的问题	在政策层面获得对建立解决与毒品、犯罪、腐败、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相关问题的全面城市安全治理模式的认同	各城市开始实施协调一致的跨部门整体政府政策和计划以解决与毒品、犯罪、腐败、有组织犯罪和暴力极端主义有关的问题，并监测进展情况以确保不断适应当地情况的变化	各城市继续实施协调一致的跨部门整体政府政策和计划以解决与毒品、犯罪、腐败、有组织犯罪和暴力极端主义有关的问题，并监测进展情况以确保不断适应当地情况的变化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²⁸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²⁹ “violent extremism”一词指在有利于恐怖主义情况下的暴力极端主义(见大会第 71/209 号和第 72/194 号决议)。

成果 2：城市安全治理：地方政府实施综合、包容政策，增进城市地区安全³⁰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83 本次级方案一直着力于城市安全治理举措。这一举措的前提是认识到城市安全面临的挑战来自地方、国家和全球各级风险因素的复杂交互作用。安全治理办法为政策制定者提供了一个更具包容性的框架，在该框架内应对相互交织的全球威胁和地方动态，以减轻城市安全的风险因素，包括为此加强合法治理、减少不平等、促进包容性及个人和社区复原力。作为城市安全治理实地项目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开发了城市安全治理评估工具、一个为在城市地区进行这种评估提供一般和实际指导的实践指南。此外，本次级方案在这一指导工具的基础上，对中亚、拉丁美洲和东非的城市进行了城市安全治理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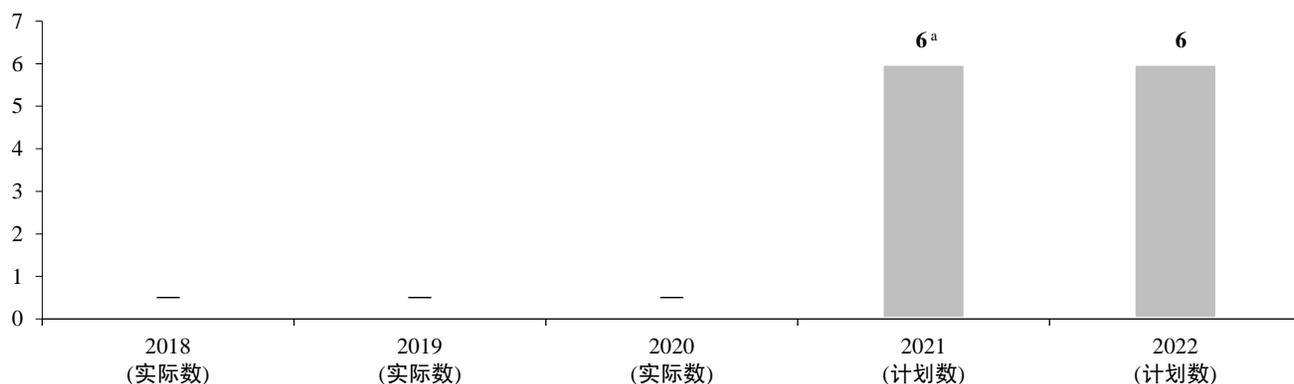
16.184 上述工作没有促成任何城市采用综合、包容的方法来加强城市安全治理，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提出的 3 个城市采用综合、包容方法来加强城市安全治理的计划目标。由于为应对 COVID-19 而实施封锁措施，研究小组从有关社区收集数据的能力受到影响，导致出现延误。研究小组调整了他们的方法，以便能够远程收集数据进行城市安全治理评估。然而，由于出现拖延，将于 2021 年和 2022 年制定和采用综合、包容方法应对已查明的挑战。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18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了推动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在 2022 年将这一办法扩大到另外 3 个城市，共计 6 个城市。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十四)。

图 16.十四

业绩计量：采用综合包容办法加强城市安全治理的城市总数(累计)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目前预计 2021 年将有 3 个城市采用综合包容的方法加强城市安全治理。

³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成果 3：利益攸关方更多地参与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186 随着《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的签署，国际社会展现了以全球对策应对全球挑战的政治意愿。要成功实施该公约，就需要采取多利益攸关方办法，不仅要聚集政府行为体，还要吸取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私营部门的经验和专长。这些利益攸关方参与建设性对话，作为审查《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执行情况机制的一部分，将使它们能够就根据公约缔约方大会 2018 年通过的第 9/1 号决议分享对审查进程的独立看法并确保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的沟通。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加强来自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私营部门的利益攸关方落实《公约》及其审议机制的能力，为此促进协作和协调网络，并促进非政府利益攸关方与国家当局之间的对话。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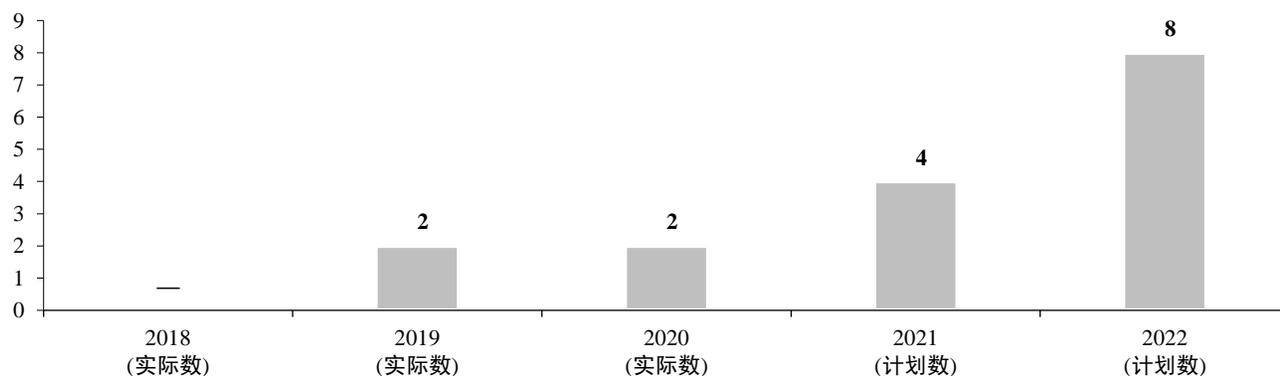
16.187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如果没有一个建设性对话平台，非政府利益攸关方和会员国将无法同样有效地参与《公约》审查进程。本次级方案吸取经验教训，将在能力建设活动的成果、包括针对具体区域的建议基础上，促进政策对话和加强利益攸关方网络，在地方一级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通过包容各方的多利益攸关方办法，本次级方案将使会员国能够与装备精良、知情的合作伙伴一道参与执行《公约》，从而加强关于跨国有组织犯罪的政策和行动对策。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188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自愿主办非政府利益攸关方与国家当局之间关于有组织犯罪问题的对话的国家数目(见图 16.十五)。

图 16.十五

业绩计量：自愿主办非政府利益攸关方与国家当局之间关于有组织犯罪问题的对话的国家数目(累计)



立法授权

16.18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1/59	反腐败的行动	65/227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职能的调整和对战略框架的修改
65/1	履行诺言：团结一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第四编 国际合作促进发展

66/180	加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以保护文化财产，尤其是防止文化财产被贩运	70/182	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
68/178	在反恐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	71/24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68/188	2015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中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71/256	新城市议程
69/193; 69/197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69/195	2015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中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74/177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70/181	拟于2016年举行的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第74/550 B号决定	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1999/30	审查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在现有国际药物管制条约范围内并根据《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则加强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机构	2014/22	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和2015年后发展议程
2007/23	支持各国儿童司法改革工作，特别是通过提供技术援助和加强联合国全系统协调作此支持	2015/24	为制定政策改进犯罪和刑事司法统计数据的质量和可得性
2009/23	支持制定和执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区域方案	第2013/246、2015/234、2017/236号决定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
2010/20; 2011/34	支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制定和实施综合性方案发展方法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决议

20/9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关于评价和监督的工作	22/2; 24/1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建议
------	--	------------	---

麻醉药品委员会决议

51/14	促进麻醉药品委员会和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决定的协调一致	57/5	定于2016年举行的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53/16	简化年度报告调查表	58/1; 60/3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建议
54/11	推动民间社会参与解决世界毒品问题		
54/17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关于评价和监督的工作	59/5	将性别视角纳入毒品相关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60/6	加强联合国各实体和相关国内部门包括卫生、教育和刑事司法部门之间的协调与合作，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

9/1 建立《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

4/6 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 5/6 私营部门

应交付产出

16.190 表 16.2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21

次级方案 7：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5	5	5	5
1. 与基于成果的管理和战略规划有关的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	1	1	1	1
2. 与倡导和全球信息传播有关的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	1	1	1	1
3. 与民间社会伙伴关系有关的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	1	1	1	1
4. 与城市安全治理有关的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	1	1	1	1
5. 联合国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受害者自愿信托基金管理项目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30	34	33	35
6. 关于民间社会组织有效参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授权范围内打击毒品、犯罪和腐败等问题的培训活动	15	27	18	30
7. 关于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国家计划主流的培训活动	5	—	5	0
8. 关于基于成果的管理和战略规划的培训活动	10	7	10	5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2	2
9. 关于民间社会组织有效参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授权范围内打击毒品、犯罪和腐败等问题的出版物	1	1	1	1
10. 与成果的管理和将《2030 年议程》纳入主流有关的出版物	1	1	1	1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p>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纪念国际禁止吸毒和非法贩运日、世界打击贩运人口行为日和国际反腐败日宣传活动在全世界的受众约为 7.37 亿人；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任务领域的宣传材料，包括关于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宣传材料；与国际金融机构、国际组织以及私营部门的筹资举措和战略伙伴关系。</p> <p>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新闻活动；与国际金融机构、国际组织和私营部门制定新的筹款举措和发展战略伙伴关系，以支持联合国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受害者自愿信托基金。</p> <p>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设计、维护和更新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网站和社交媒体频道，使受众每月达到约 630 万人；社交媒体包，包括视听和文本内容。</p>				

次级方案 8 技术合作和外地支助

目标

- 16.19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会员国自主的打击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方案。

战略

- 16.192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所有外地办事处提供政策咨询、战略指导和协调，以制定和执行综合业务方案，并确保这些方案得到充分执行，特别是为此取得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其他工作领域的协同增效。本次级方案将确保业务问责制和方案效率，包括参与制定工作业务战略和建立共同后台办公室，监测风险并确保将有效的成果管理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所有外地单位的规划、监测和报告之中。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办事处将根据任务规定并应有关会员国的请求提供支持，并确保从人权的角度将治理、安全及预防和打击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的工作纳入联合国联合方案的执行中。
- 16.193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规范和技术援助任务为基础，支持制定区域战略和业务方案，通过政策对话和协调促进共同追求正义、公共安全和发展，并成为与联合国伙伴、国际金融机构、其他多边机构和民间社会携手努力的共同平台。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建立南南合作，促进伙伴国家之间的区域间合作，以促进区域实体的充分自主权。另外，本次级方案将加强国际社会对在发展中国家开展高效的、有针对性的能力建设活动的支持力度，以支持各国落实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国家计划，包括为此开展南北合作、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
- 16.194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与牵头实体(世卫组织、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发展协调办公室和开发署)及各自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协调，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尤其在在外地)参与落实社会经济应对计划、应对 COVID-19 和实施战略防范和应对计划的全球人道主义应急计划。特别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预计将在不同程度上推动支持社会经济应对计划的五大支柱，在一些国家牵头或共同牵头取得卫生、保护人民、社会凝聚力和社区复原力方面的成果。这一目标将通过混合会议和培训来实现，这些会议和培训将当地专家的面对面参与同国际专家提供的支持相结合，并为此开发或调整电子学习单元。
- 16.19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通过外地办事处网络改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对会员国的支持，该网络适合于在实地取得成果和影响；
 - (b)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外地单位与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完全一致，能够有效开展打击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的能力建设；
 - (c) 一些国家尤其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任务的优先领域获得定制的方案，以支持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安全和人权议程；
 - (d) 在发展系统和业务活动改革方面与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区域发展协调办公室服务平台开展新的合作和取得一致，从而提高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向会员国提供支助的效率。

- 16.196 计划就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提供的支持预计将通过替代交付方法而提高会员国的技术、规范和分析能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19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遏制 COVID-19 在不同环境中的影响

- 16.198 COVID-19 大流行给其传统的提供技术援助方式带来了一些挑战，这种方式通常依赖于面对面举办研讨会和会议。尽管如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许多区域和国家办事处与总部的各个小组合作并与各自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调，成功地采用了新的提供技术援助的创新方法。本次级方案根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单位的经验设计了一份“简易实施指南”，为外地办事处和全球方案提供了具体、连贯和经过测试的备选方法，以继续实施技术援助。实施方法分为两类：(a) 与 COVID-19 有关的干预措施；(b) 继续在 COVID-19 背景下实施。

- 16.199 本次级方案与外地办事处协调，回应了会员国提出的将新的优先事项和政策指导转化为实地技术援助的若干请求。本次级方案尤其制定了用以落实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快速反应的行动，包括紧急采购和供应个人防护装备和医疗用品以满足会员国的需要。目标受益者包括囚犯、毒品使用者、人口贩运行为的潜在受害者、执法办机关(警察、野生动植物单位、港口机关、机场机关、法证机关和海上犯罪法官员)、社会工作者、志愿者、一线卫生工作者和戒毒中心的其他工作人员。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通过以下行动落实快速反应：在线培训和能力建设方案；有针对性的研究和政策分析；开发、改编和提供信息、教育和宣传材料；提供辅导、咨询和技术支持，包括扩大与民间社会和当地行为体的伙伴关系，以(按照秘书长的《2019 冠状病毒病全球人道主义应对计划》)维持支助和经常服务的提供。对于信息和通信技术基础设施不能广泛使用基于信通技术的实施模式的国家，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各利益攸关方建立专门的培训中心，提供借助于计算机的培训和电子学习资源。在一些国家，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制定了新的伙伴关系办法，从而调整了交付模式，帮助在司际间制定改革后的伙伴关系框架，使其更灵活和高效，让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能够与各个伙伴合作，更好地向受益者提供支助。此外，本次级方案引领了由旨在增强外地同事充分利用权力下放、与外部合作伙伴接触、参与和促进联合国各项改革努力的实效议程推动的内部工作流。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 16.200 上述工作促进了该目标，证明是在若干情况中遏制了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包括监狱、边境哨所、港口和戒毒中心以及社会护理、学校和其他环境；至少有 1 000 名一线卫生工作者接受了向脆弱群体安全提供服务的培训；加强了卫生和刑事司法系统专业人员处理与 COVID-19 有关问题的能力(见表 16.22)。

表 16.2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	—	遏制 COVID-19 在如下若干情况中造成的紧急情况，包括在监狱环境、边防哨所、港口和戒毒中心以及社会护理、学校和其他环境中 至少 1 000 名一线卫生工作者接受了向弱势群体提供安全服务的培训 加强了卫生和刑事司法系统专业人员解决 COVID-19 相关问题的能力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 16.201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的影响以及在方案制定过程中需要与会员国广泛协商，区域方案的数目减少到 15 个，预计方案制定工作将在 2022 年恢复正常交付流程。
- 16.202 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和修改后的活动，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为会员国提供支持，为此与各自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调而支持外地办事处在方案和业务上进行调整以迅速回应会员国的需要，包括为此量身定制研究和政策分析；提供信息、教育和宣传材料；采购和供应个人防护装备、医疗支助和其他需要；提供辅导、咨询和技术支持。本次级方案特别通过其外地办事处网络和工作，在扩大能力建设方案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包括部署混合形式的培训，让当地专门人员亲自参加，以及国际专家提供虚拟帮助。此外，本次级方案通过外勤支助，借助各自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支持了 49 个会员国制定其机构间行动计划和社会经济应对计划。新的和修改后的应交付产出促进了 2020 年的成果，证明是上文所述的新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 16.20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缅甸从鸦片转向咖啡³¹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204 本次级方案在使农民摆脱罂粟种植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支持了成立于 2015 年、有 1 000 多名咖啡种植者的“绿色黄金”咖啡合作社，以进一步提高可出口咖啡的质量和产量，并成功过渡到有机种植，从而增加了参加种植的农民的收入。本次级方案还支持“绿色黄金”获得设备和专门知识，以应对咖啡种植中的具体难题，帮助增强可持续性，因为农民越来越有能力在没有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或其他外部支持的情况下解决质量问题。此外，本次级方案继续与大约 2 000 名农民合作，在由当地社区管理的被称为“社区森林”的地区达到了种植近 2 000 公顷咖

³¹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啡的里程碑。本次级方案防止罂粟种植的扩大，并培训当地社区管理木材和非木材森林资源，这些措施可防止毁林和森林退化，并实施水源保护以限制天然林区罂粟种植的扩大。

- 16.205 上述工作帮助“绿色黄金”转向有机种植，朝着正式的有机认证迈出步伐并成为缅甸最大的咖啡生产商，部分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提出的“绿色黄金”获得有机认证和成为缅甸最大的咖啡生产商的计划目标。2020 年，“绿色黄金”在参与农民人数方面确实是缅甸最大的咖啡生产商，也是产量方面最大的生产商之一。然而，尽管合作社如方案预算所预期的那样成功转向全面有机生产，但只有在保持相关种植标准三年后才能得到认证书的实际确认。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20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目标的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计划继续支持“绿色黄金”进一步增加产量和扩大进入市场机会，同时保持有机种植标准，如此最终将能够获得正式的有机认证。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计划扩大农民进入更多价值链(如茶叶、鳄梨和蜂蜜)的机会，以确保普惠整个社区，包括妇女和那些无法获得土地的人；通过减少作为一种作物而种植罂粟的刺激因素而增强转向种植咖啡的可持续性；进一步巩固项目所在地区新兴合法经济的活力。下文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23)。

表 16.2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2021(计划业绩) ^a	2022(计划业绩)
第一个满载“绿色黄金”咖啡的集装箱从缅甸运出(2018 年 10 月)	“绿色黄金”获得公平贸易证书	“绿色黄金”转向有机种植，向正式的有机认证迈出步伐，并成为缅甸最大的咖啡生产商	“绿色黄金”在公平贸易条件下出口 7 个集装箱的咖啡 “绿色黄金”有自己的加工设施	“绿色黄金”获得全面的正式有机认证 项目所在地区的农民可以依靠更多的价值链(如茶叶、鳄梨和蜂蜜)来增强普遍受惠和可持续性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在莫桑比克通过战略专门知识和综合方案改善区域安全³²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207 根据莫桑比克政府 2020 年 6 月正式批准的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毒品和恐怖主义的马普托战略路线图，本次级方案与莫桑比克有关当局协作互动，通过有针对性的技术合作改善整个区域安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实施一个虚拟的三边规划单位推动区域合作，以便实现信息共享和业务协调，打击莫桑比克、南非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之间的海洛因贩运，并就防止恐怖主义袭击的安全问题举办了西印度洋区域虚拟圆桌会议，以应对莫桑比克北部的新威胁。本次级方案还帮助建立多机构单位，以加大对利用集装箱货运和空运进行的非法贩运活动的打击力度。两个单位(一个在马普托港、一个在马普托国际机场货运区)在 2020 年底建成。本次级方

³²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案还部署了增援能力人员，确保在确定该次区域主要优先事项时、包括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工作方案中满足该国的需要并充分反映出新出现的区域威胁。

- 16.208 上述工作促进通过了马普托路线图、与南非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建立了区域三边海上犯罪问题规划单位、在第一个海港和机场货运区设立了一个港口管制组并增加了在港口、机场和陆地边界的缉获量。本次级方案没有完全实现在马普托建立联合机场稽查工作队、建立打击跨国犯罪小组和改进实验室以增加刑事案件法医证据的目标。2019 年 12 月的全国选举和新政府组建的延迟，加上 COVID-19 大流行，大大推迟了执行计划，这将导致一些业绩计量转移到 2021 年和 2022 年。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6.20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确保实现延迟的目标和支持相关举措，并将加强与恐怖主义有关问题上的合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了预期进展情况(见表 16.24)。

表 16.2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2021(计划业绩) ^a	2022(计划业绩)
缉获非法药物、野生生物、森林产品和枪支的比率偏低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莫桑比克开设办事处	采纳马普托路线图与南非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建立区域三边海上犯罪问题规划单位	加强了执法联合行动	增加培训和考察访问次数，以加强与相邻会员国在恐怖主义相关问题上的合作
药物滥用率偏高	战略对话产生新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 3、16 和 17 等相关目标下的主要应交付产出	在第一个海港和机场货运区设立联合港口管制单位	在第二个海港设立联合港口管制组	通过改进实验室和使用科学证据，促进刑事案件判决数量的增加
艾滋病毒/艾滋病流行率偏高		港口、机场和陆地边界的缉获量增加	药物滥用比率和艾滋病毒/艾滋病流行率下降或稳定	机场稽查行动联合工作队在马普托国际机场设立并运作
			缴获的小武器和轻武器以及其他物品的比例增加	成立打击跨国犯罪单位
			成功调查和起诉洗钱案件，追回的资产增加	
			该国主要地区野生动植物和森林面积不断恢复	
			辅导方案和培训课程被纳入相关培训机构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应对犯罪、毒品和恐怖主义威胁的区域战略构想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10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拉丁美洲的对话和在拉丁美洲的存在在过去 15 年中逐步发生变化，部分反映了该区域在政治、经济和社会方面的演变。拉丁美洲的会员国在决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任务范围内的多边应对措施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同样，拉丁美洲的会员国大幅增加了对本国技术合作倡议的自主权和参与度。本次级方案调整了其存在和组合，包括通过示范中心、宣传举措、研究和分析促进区域合作，逐步适应了不断变化和具有挑战性的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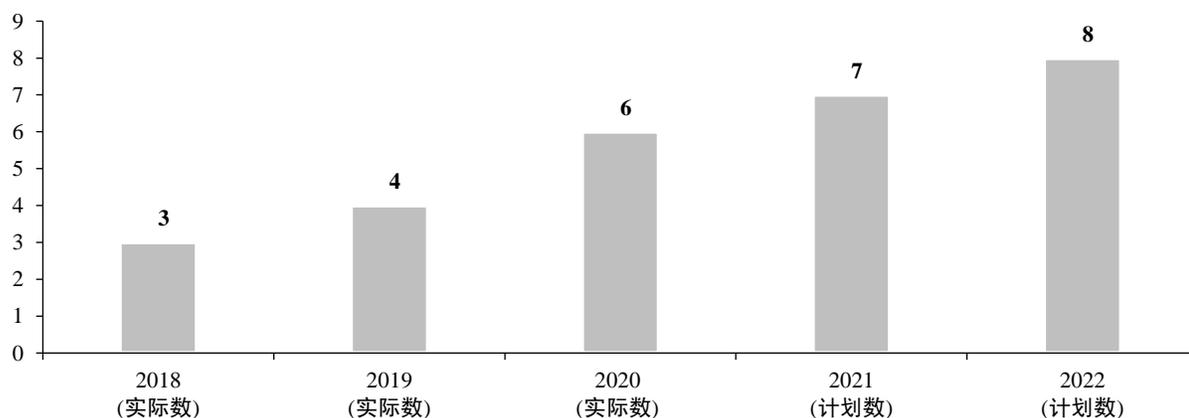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211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它需要将其立场纳入新的联合国发展系统架构的主流，包括在国家一级，并通过有针对性地与各区域委员会接触，以履行其在《2030 年议程》框架下的任务。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制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向该区域会员国提供援助的战略愿景。本次级方案将确定战略目标及其核心专门知识，并将对需求、相关利益攸关方以及将产生切实影响的最有效干预途径进行详细分析。为此，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包容和公开的进程，让会员国和驻地协调员等国家一级的相关合作伙伴，以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工作队、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秘书处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学术界和民间社会参与战略的制定。区域远景将进一步巩固向会员国提供的支持，并巩固与会员国之间日益加强的协调与协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212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通过多伙伴信托基金办公室在拉丁美洲发起了八项联合倡议和方案(见图 16.十六)。

图 16.十六
业绩计量：通过多伙伴信托基金办公室在拉丁美洲发起的联合倡议和方案总数(累计)



立法授权

16.213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5/227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职能的调整和对战略框架的修改	74/301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4/302	秘书长题为“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
74/238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74/253	加强残疾人无障碍参加联合国系统各种会议	74/307	联合应对全球健康威胁：抗击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1/34	支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制定和实施综合性方案发展方法
---------	-------------------------------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决议

52/10	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与西非国家在打击贩毒方面的区域间合作	54/7	《巴黎公约》举措
52/13	改善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管理和财务状况	55/9	落实支持非洲国家努力解决世界毒品问题的措施

应交付产出

16.214 表 16.2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25

次级方案 8：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2	15	18	20
区域和国家方案的技术合作和实地支助	22	15	18	2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会员国和合作伙伴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战略和方案优先事项、新的方案倡议和包括伙伴关系在内的备选方案进行协商；战略和业务外勤支助以及实质性监督服务；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授权领域的政策、战略和合作框架向 80 个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服务。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安全和安保：为 105 个外地实体办事处地点提供安全和安保服务。				

次级方案 9

构成部分 1: 向麻醉药品委员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以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提供秘书处服务和实质性支助

目标

- 16.215 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 1 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联合国政府间机构在处理与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有关问题方面的有效和高效运作，确保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管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在各自发挥咨询作用方面的有效和高效运作。

战略

- 16.216 为促进该目标，本构成部分将继续通过提供实质性服务和组织服务，支持麻醉药品委员会及其五个附属机构(近东和中东麻醉品非法贩运和有关事项小组委员会和各国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区域会议)。本构成部分将继续向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以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提供实质性支助和技术支持，包括为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后续行动及其成果文件条款的落实工作提供支持。此外，本构成部分将继续为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管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提供支持，协助筹备和安排该工作组的正式和非正式会议。这项工作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5、8、10、11、16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 16.217 本构成部分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在各委员会和附属机构的框架内安排关于 COVID-19 对毒品和犯罪所涉事项的影响的会议，以及在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内安排关于 COVID-19 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的影响的会议。预计未来会议的安排将越来越多地采用混合形式，既包括面对面会议，也包括在线会议。
- 16.218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会员国在加快落实过去十年作出的国际禁毒政策承诺方面加强合作；
 - (b) 会员国在执行预防犯罪综合战略以促进社会和经济以及采用综合办法应对刑事司法系统面临的挑战方面加强合作；
 - (c) 会员国更加了解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有关的治理和财务事项。
- 16.219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人们更了解 COVID-19 对毒品和犯罪所涉事项的影响，进而增强会员国应对相关挑战的能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22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数字化转型：加快会员国远程参与政府间会议

- 16.221 近年来，通过使用视频信息、视频会议系统和会议网播，远程参与加强了设在维也纳的各委员会框架内的互动讨论。COVID-19 疫情发生后，本构成部分充分认识到有必要让各代表团更可

能以互动方式参加在线会议，在无法到场参会的情况下模拟现场参会，作为现场参会的补充，以支持各代表团全面得到代表。尽管面临流动性限制，本构成部分仍牵头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负责提供服务的政府间会议开发了在线和混合会议形式。

- 16.222 本构成部分还为与会者和会议组织者编写了说明，测试了远程口译软件，并向远程与会者提供支持，使他们能够参与。此外，本构成部分还为麻醉药品委员会闭会期间的在线会议和混合形式会议、其附属机构缩减规模的会议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以及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闭会期间会议提供了实质性服务和组织服务。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 16.223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世界各地的与会者远程参加了所举行的 15 次政府间会议(见表 16.26)。

表 16.2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数)	2019(实际数)	2020(实际数)
—	—	举行了 15 次政府间会议，世界各地的与会者远程参会

COVID-19 对交付构成部分工作的影响

- 16.224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疫情的影响，本构成部分将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时间从 2020 年 4 月推迟到 2021 年 3 月。如下文成果 1 所示，这一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225 此外，麻醉药品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预防犯罪大会以及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的会议被改为在线形式或混合形式。根据与 COVID-19 相关的安全措施的规定，原定于 2020 年 5 月举行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被推迟至 2020 年 12 月，并缩减规模，以混合形式举行。对麻醉药品委员会各附属机构的会议进行了调整，缩减规模后的特别在线会议于 10 月举行。麻委会在 2020 年 8 月、9 月和 10 月举行的关于将大麻列入附表的专题会议被改为混合形式会议，并配有远程口译。此外，麻委会在 10 月份以混合形式举行了关于减少毒品需求的专题讨论。闭会期间会议和各委员会扩大主席团的会议、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的正式和非正式会议以及关于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成果宣言的谈判以在线和混合形式举行。本构成部分安排会议并为其提供服务，使世界各地的专家能够参与互动讨论。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 16.226 不过，与此同时，本构成部分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和修改的活动，即安排会议，切实侧重于 COVID-19 的影响，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在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框架内专门组织了两次情况通报会，使会员国能够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就 COVID-19 疫情对财务状况的影响以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方案、政府间和外地工作进行实质性讨论。此外，麻醉药品委员会各附属机构 10 月份的特别会议专门讨论了在 COVID-19 背景下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当前形势这一专题，麻委会的专题讨论分析了 COVID-19 对减少毒品需求方面的影响。

2022 年计划成果

- 16.22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为实现《2030 年议程》而推进预防犯罪、刑事司法和法治：预防犯罪大会在 2020 年重返京都³³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16.228 本构成部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支持相关政府间机构，并协助会员国推进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内的工作，以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落实《2030 年议程》。如 2020 年方案计划所示，对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提供了支持，这些筹备工作一直在按部就班地进行，直到大会因 COVID-19 疫情而不得不推迟。大会在第 74/550 B 号决定中决定大会将于 2021 年 3 月举行。此后，筹备工作得以恢复。大会的实质性筹备工作包括编制议事机构文件，支持关于《京都宣言》的谈判，安排全体会议和委员会会议的工作，以及与邀请和登记程序有关的工作。本构成部分还提出了 2021 年 3 月大会采用混合形式的构想，包括可选择现场参与或在线参与的部分，以期在未来事态发展不可预测且在大会举行时现场会议可能受限的情况下确保业务连续性。此外，本构成部分支持为大会制定宣传计划，建立和维护相关网站，安排高级别会外活动方案，并与其他服务方和东道国协调，组织附属会议、展览和青年论坛。本构成部分还处理了涉及工作人员和代表差旅的问题，以及与活动筹备有关的预算和其他行政事宜。
- 16.229 上述工作没有达标。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列的目标是，在作为预防犯罪大会筹备机构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常会期间以及在预防犯罪大会期间，70%的会员国在发言中反映本国为促进执行《2030 年议程》特别是目标 16 所作的努力。由于 COVID-19 疫情，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大会的会议被取消，因此没有发言。会员国本可在发言中反映本国为促进执行《2030 年议程》所作的努力。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举行会议，以缩减规模的形式开展常会工作。预防犯罪大会推迟到 2021 年 3 月举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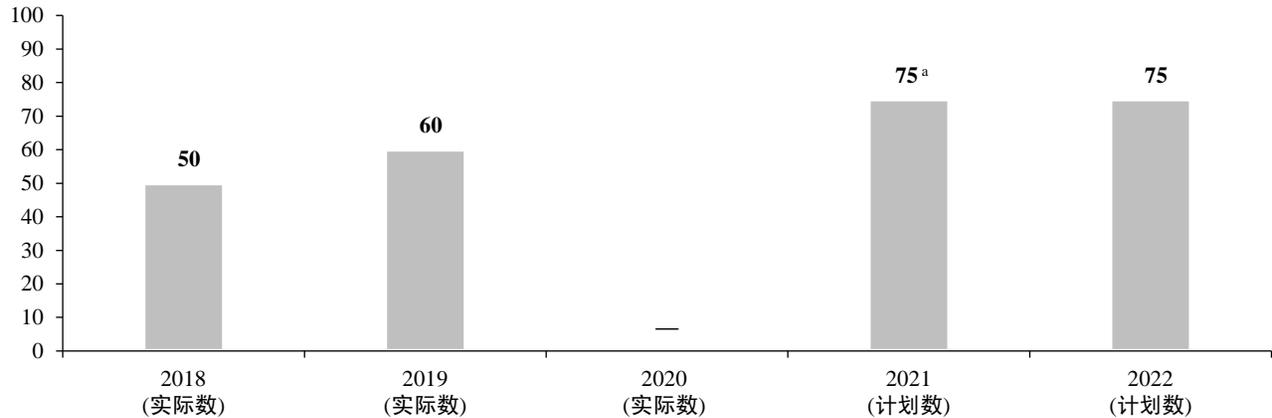
- 16.230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针对最近的事态发展，本构成部分的工作将不断变化，以包括加强预防犯罪、刑事司法和法治，努力实现《2030 年议程》，作为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后续行动(如下文成果 3 所述)。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十七)。

³³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图 16.十七

业绩计量：在作为预防犯罪大会筹备机构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常会期间以及在预防犯罪大会期间，在发言中反映本国为促进执行《2030 年议程》特别是目标 16 所作的努力的会员国

(百分比)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加强预防犯罪、刑事司法和法治，努力实现《2030 年议程》³⁴

16.231 自 1955 年来，在全球不同区域举办了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本构成部分一直致力于支持大会的筹备和举办工作，使政策制定者、立法者、实践工作者、青年及国际组织、民间社会和学术界代表齐聚一堂，探讨加强国际社会应对犯罪的方法和手段。2020 年，本构成部分继续牵头定于 2020 年在日本京都举行的大会的筹备工作。本构成部分及时、高质量地提供了必要的技术性和实质性服务，以支持会员国就《京都宣言》草案进行谈判。此外，本构成部分已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负责大会后续行动做好准备。该委员会是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事项的主要决策机构和预防犯罪大会的执行机构。但由于 COVID-19 疫情导致大会不得不延期，后续工作也受到了影响。虽然对委员会将大会成果文件转化为政策行动的支持不得不推迟到大会之后，但本构成部分已开始落实成果的业务合作方面开展后续行动，包括制定构想和准备相关的电子学习工具。2021 年全年将进一步加强这项工作。

16.232 由于开展了上述工作，93%的会员国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的技术性和实质性服务的质量和及时性表示完全满意，超过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列的 67%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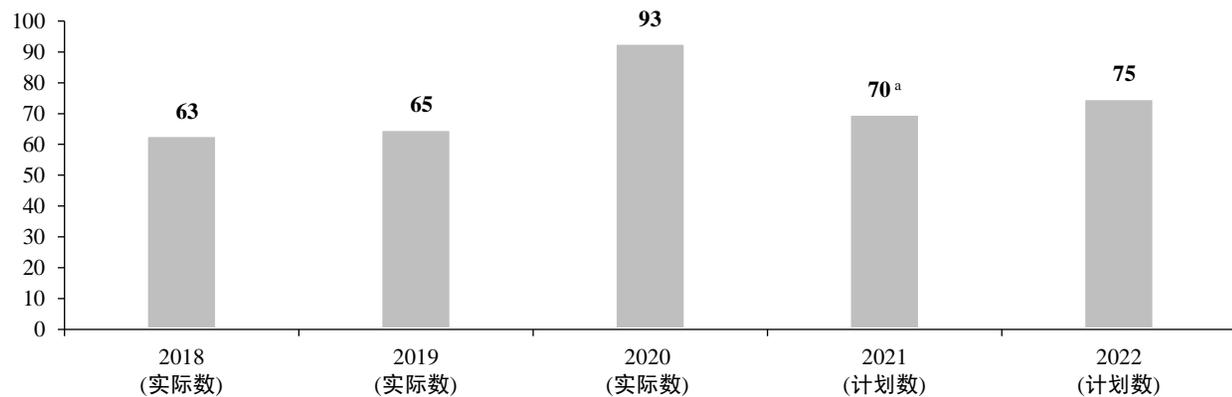
16.233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支持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将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成果转化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的政策举措。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十八)。

³⁴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图 16.十八

业绩计量：参加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会议并对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理事机构秘书处提供的技术性和实质性服务的质量和及时性表示完全满意的会员国

(百分比)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执行国际禁毒政策承诺，努力实现《2030 年议程》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34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为相关政府间机构提供秘书处支持，以实现《2030 年议程》。本构成部分通过麻醉药品委员会支持会员国履行所有国际禁毒政策承诺，在麻委会内开展专题讨论，汇集会员国、联合国各实体、国际和区域组织、民间社会和受影响人群的专门知识。本构成部分为分享实际执行国际禁毒政策方面的良好做法和挑战提供机会，助力这些专题讨论。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235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有效的多边主义需要实现更全面、包容性更强的会议参与。为了取得各方都能接受的良好政策结果，并因此具有促进普遍执行的合法性，重要的是让所有代表团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无法前往会场的代表团和利益攸关方，都有机会作出贡献并发声。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安排更多混合形式的会议，使各代表团有机会让更多专家加入其在线参会的代表团，从而进一步增加远程参加麻委会会议的可能性。为了将在国际一级作出的政策承诺转化为在国家一级的具体行动，本构成部分将进一步促进远程参与，以确保所有声音都得到倾听，特别是考虑到按照麻醉药品委员会 2019 年部长级宣言的规定，麻委会即将在 2024 年对进展进行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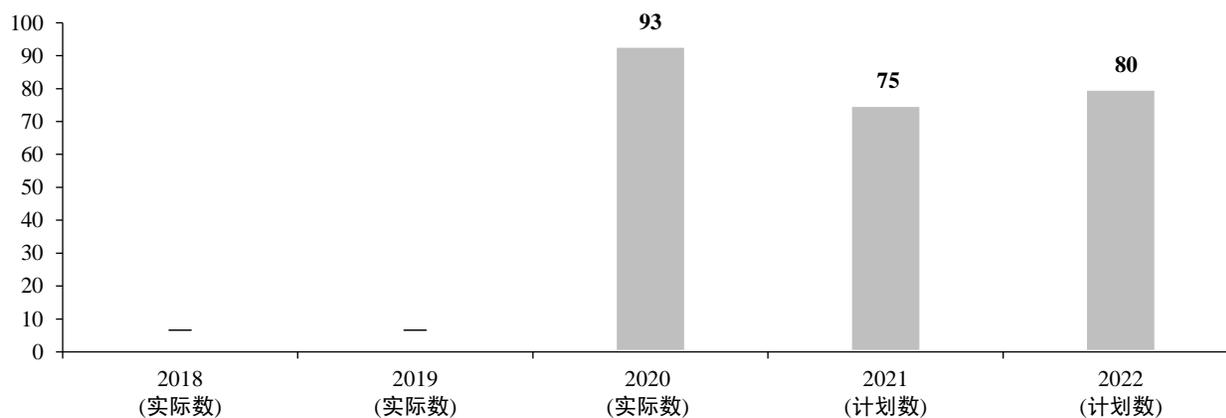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236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理事机构秘书处提供的技术性和实质性服务的质量和及时性表示完全满意的会员国的百分比(见图 16.十九)。

图 16.19

业绩计量：参加麻醉药品委员会会议并对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理事机构秘书处提供的技术性和实质性服务的质量和及时性表示完全满意的会员国

(百分比)



立法授权

16.23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和决定

<p>415 (V)</p> <p>46/185</p> <p>61/252</p> <p>72/305</p>	<p>国际刑罚感化委员会职权之移交</p> <p>与 1992-1993 两年期方案概算有关的问题</p> <p>与 2006-2007 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p> <p>审查大会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 68/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p>	<p>73/185</p> <p>74/171</p> <p>第 74/550 B 号决定</p>	<p>可持续发展目标背景下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p> <p>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p> <p>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p>
--	---	---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p>1946/9 (I)</p> <p>1974/1845 (LVI)</p> <p>1985/11</p> <p>1987/34</p> <p>1990/30</p> <p>1991/38</p>	<p>麻醉药品委员会</p> <p>远东区域禁毒执法合作</p> <p>为管制非洲区域非法贩运药品和药品滥用进行合作</p> <p>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各国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p> <p>设立欧洲区域各国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p> <p>麻醉药品委员会的职权范围</p>	<p>1992/1</p> <p>1992/22</p> <p>第 2017/236 号决定</p>	<p>设立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p> <p>执行大会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业务活动与协调的第 46/152 号决议</p> <p>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p>
--	--	--	---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决议

26/1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建议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决议和决定

60/1 2019 年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建议

60/3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第 60/1 号决定 加强麻醉药品委员会各附属机构

应交付产出

16.238 表 16.27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27

次级方案 9，构成部分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82	69	71	65
1. 向大会提交的关于国际合作打击世界毒品问题的报告以及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报告，包括关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报告	22	23	4	5
2. 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的关于麻醉药品委员会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对年度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贡献的说明	2	2	2	2
3. 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的关于麻醉药品委员会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常会和复会的年度报告	4	3	4	4
4. 向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提交的年度报告	14	15	14	12
5. 向麻醉药品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12	15	13	14
6. 秘书处向附属机构提交的报告和说明，包括关于附属机构会议、合作和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和说明	24	9	30	24
7. 秘书处向各委员会提交的关于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工作的说明	2	2	2	2
8. 与麻醉药品委员会有关的特设专家组的会议文件	2	—	2	2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87	179	164	154
9. 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会议	33	—	—	—
10.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6	2	6	6
11.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会议	46	35	46	46
12.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会议	46	116	46	46

类别和次类别	2020年 计划数	2020年 实际数	2021年 计划数	2022年 计划数
13. 麻醉药品委员会各附属机构的会议	40	7	50	40
14. 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会议	12	19	12	12
15. 与麻醉药品委员会有关的特设专家组会议	4	—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5	4	5	5
16. 关于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及其前体生产情况的报告	1	—	1	1
17. 国际药物管制条约下的国家主管机构目录	1	1	1	1
18. 国际药物管制公约的附表和表格	3	3	3	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 向设在维也纳的各委员会、会员国代表、所有常驻维也纳代表团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供与各委员会工作有关的实质性支助和技术支助；根据国际药物管制条约发出普通照会作为通知；对各委员会通过的相关决议和决定所载任务的后续行动进行协调和监测。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 维持和更新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及其前体生产的数据库；维持和更新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决议和决定数据库；开发和更新安全网页，供麻醉药品委员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以及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使用。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 组织和宣传各委员会的1次特别活动，包括发行年度《世界毒品问题报告》。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 编写将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网站上发布的网络报道，突出各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大会工作中的主要动向和最新情况。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 进一步拟定并更新各委员会、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2016年世界毒品问题大会特别会议后续行动和2019年麻醉药品委员会部长级会议后续行动的专门网站的内容；管理有超过1.2万名关注者的专门社交媒体账户，包括推特、YouTube、Instagram和Flickr(麻醉药品委员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2016年大会特别会议后续行动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次级方案 9

构成部分 2：向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提供秘书处服务和实质性支助

目标

- 16.239 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 2 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切实高效地履行条约规定的任务，即监测和促进三项国际药物管制条约的全面执行和充分遵守，并支持会员国履行其条约义务。

战略

- 16.240 为促进该目标，本构成部分将继续向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提供独立的秘书处服务和实质性支助，包括确保向麻管局提供关于条约执行工作的咨询意见，并提高各国政府和国际社会对执行国际药物管制公约的认识，特别是为此出版和发行条约规定的麻管局报告。本构成部分还计划提高各国政府和国际社会对制定和实施国家药物管制政策以及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前体化学品监管制度的认识。本构成部分将支持各国政府交换进出口许可证，包括通过麻管局学习和国际进

出口许可制度(I2ES)进行交换,并建设国家主管当局的能力,确保受管制物质可用于合法目的。此外,本构成部分将监测前体的国际流动情况及非法使用受国际管制和非表列前体的情况,确保通过网上出口前通知系统和前体事件通信系统等电子手段、棱镜项目和聚合项目以及工作队的努力,在全世界范围内开展合作并交流关于合法和非法活动的信息。本构成部分还将向麻管局提供技术咨询,以便评估根据《1988 年公约》建议列入附表的物质。此外,本构成部分将通过全球快速截获危险物质方案,加强执法、海关、邮政和其他国家机构之间的合作并建设这些机构的能力,以安全地检测和截获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非表列前体。这项工作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 方面取得进展。

16.241 本构成部分计划与世卫组织合作更新国际上为紧急医疗提供受管制药品指南范本,以此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此外,本构成部分计划支持会员国查明和应对因 COVID-19 疫情等紧急情况而可能出现的贩运和滥用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非医用合成阿片类药物的不断变化的模式。

16.242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推进麻管局与各国政府开展对话,以促进执行药物管制公约和麻管局的建议,并就与条约有关的事项进行接触;
- (b) 受管制物质合法贸易国际体系实现有效运作;
- (c) 各国政府更准确地确定和报告用于医疗和科学目的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需求和消费情况;
- (d) 可用于非法制造毒品的前体化学品数量减少;
- (e) 国际受管制物质和新型精神活性物质的贩运和非法消费减少。

16.243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会员国应对 COVID-19 导致的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非医用合成阿片类药物需求和贩运方面的变化的能力得到加强;
- (b) 会员国能够更好地应对需要加快用于医疗目的的受管制物质的国际贸易和人道主义供应的紧急情况。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24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会员国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非医用合成阿片类药物贩运和滥用方面的新趋势

16.245 COVID-19 大流行导致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强效非医用合成阿片类药物贩运和滥用方面出现明显的新趋势,通过利用互联网相关服务和采用邮件与快递服务向个人运送货物的贩运活动增加。预计这些趋势在未来几年将持续并增强。本构成部分加强了会员国分析和交流有关通过互联网贩运危险物质的情报以及安全处理可能含有剧毒物质的货物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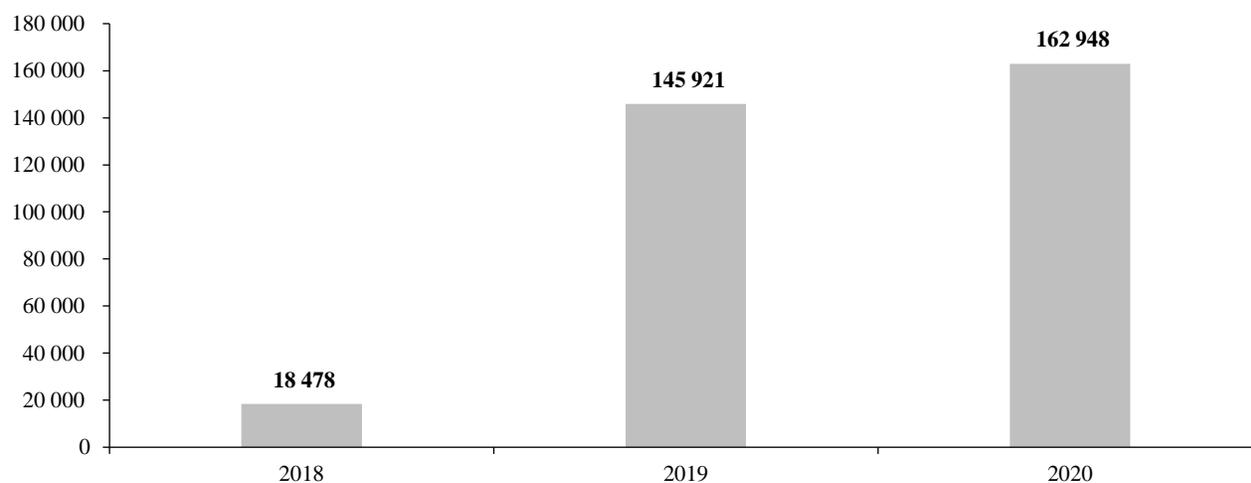
16.246 本构成部分还与世界海关组织、大洋洲海关组织、互联网相关服务提供商、邮件和快递服务提供商以及在线金融中介机构合作，防止新型精神活性物质、非医用合成阿片类药物和非表列前体的贩运。此外，本构成部分促进了会员国间就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非医用合成阿片类药物贩运和滥用方面的新趋势交流信息。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247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会员国间实时交流了 162 948 条新型精神活性物质贩运信息(见图 16.二十)。

图 16.二十

业绩计量：会员国间每年实时交流的新型精神活性物质贩运信息的数量



COVID-19 对交付构成部分工作的影响

16.248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构成部分为缩短的麻管局第 128 届会议提供了服务。数个麻管局条约监测国别访问也不得不推迟，导致报告数量减少。此外，本构成部分在麻管局学习项目和危险物质速截方案下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尽可能改为在线或混合方式；原计划在 2020 年第一和第二季度开展的若干活动也被推迟。本构成部分的下列应交付产出受到影响：议事机构文件、为会议提供实质服务、为会议提供会议服务和培训活动。

16.249 不过，与此同时，本构成部分在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计划活动并开展了新活动，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因此向麻管局提供咨询意见的专家组会议、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的数量增加，出版的技术材料数量也增加，特别是关于估计数和评估值的材料。本构成部分以在线而不是面对面方式举行了一次关于精神药物消费数据收集方法的专家组会议。

2022 年计划成果

16.25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该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2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保证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有能力监测各国政府按条约规定进行报告并防止国际管制物质被转用³⁵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251 本构成部分一直在研究以何种方式确保在年底前确立所有对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前体合法需求的估计数和评估值。本构成部分还支持麻管局监督国际管制物质的合法贸易，确保合法用途的供应。此外，本构成部分一直努力确保国际药物管制系统的可持续性，确保在会员国提交和麻管局确立合法需求的估计数和评估值方面更有效率。

16.252 上述工作促进了麻管局确保国际药物管制系统继续运作，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即根据收到的对表 B/P 和表 D 的答复，到年底 100% 确立处理量、估计数和评估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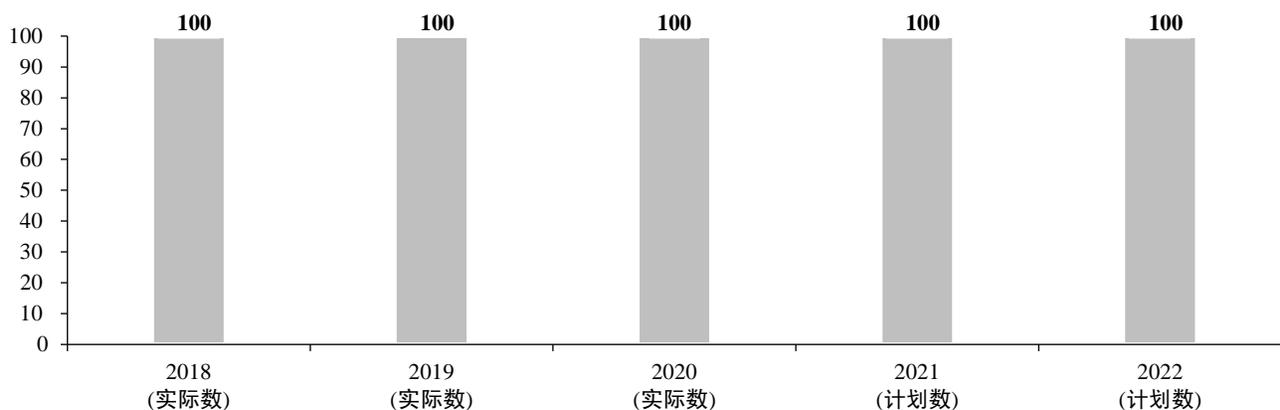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53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支持会员国实施新方式，以便能够更有效地提交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前体合法需求的估计数和评估值并由麻管局在年底前确立。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二十一)。

图 16.二十一

业绩计量：根据收到的对表 B/P 和表 D 的答复，到年底确立处理量、估计数和评估值

(百分比)



成果 2：在突发事件和其他紧急情况下保持国际管制药物贸易不受干扰

16.254 需要支持医生、护士和一般卫生保健专业人员的工作，他们为包括最弱势群体在内的人们提供治疗和护理，应确保随时向有需要的人提供、使其能够获得并负担得起安全有效的受管制药物。COVID-19 大流行表明，国际社会需要重新评估以何种方式确保在突发事件和其他紧急情况下适当获得和提供国际管制药物，以确保世界所有国家所有人都能够获得基本药物。其中包括受到国际管制的药物。疫情期间，本构成部分根据 1996 年制定的世卫组织/麻管局国际提供受管制药物用于紧急医疗护理示范准则，向会员国提供了指导。本构成部分发布了声明和政策简报，

³⁵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确保各国受管制药物的采购和供应满足病人的需求，包括 COVID-19 阳性病人和需要国际管制药物治疗其他疾病的患者。本构成部分就按照药物管制公约的要求简化和加快受管制药物国际贸易的程序向会员国提供了咨询。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 16.255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现有的世卫组织/麻管局示范准则已经过时，更新后的工具将更好地支持会员国和人道主义援助组织的工作，确保在既定程序可能无法运作的紧急情况下能够适当获取和提供国际管制物质。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与会员国、世卫组织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协商，制定更新的准则并推动实施，确保含有国际管制物质的药物贸易在突发事件、大流行病和其他紧急情况下能够继续进行，最大限度地不受干扰。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 16.256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会员国通过更新的示范准则(见表 16.28)。

表 16.2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业绩)	2019(实际业绩)	2020(实际业绩)	2021(计划业绩)	2022(计划业绩)
世卫组织/麻管局示范准则是国际提供受管制药物用于紧急医疗护理的基础	世卫组织/麻管局示范准则是国际提供受管制药物用于紧急医疗护理的基础	认识到应更新世卫组织/麻管局示范准则，以更好地指导会员国，确保在 COVID-19 等紧急状况下提供受管制药物	与世卫组织和会员国协商修订示范准则	会员国通过更新的示范准则

立法授权

- 16.25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公约

经《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
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

大会决议

45/179	加强联合国药物滥用管制机构	S-20/2	政治宣言
46/104	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	S-30/1	我们对有效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
59/162	采取后续行动加强化学前体管制制度并防止其转移他用和贩运		

安全理事会决议

1817(2008)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966/1106 (XL)	一九六一年麻醉品单一公约之实施	1996/29	采取行动，加强国际合作，对用以非法制造受管制物品，特别是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前体及其替代物实行管制并防止其转入非法渠道
1967/1196 (XLII); 1991/48	保证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在技术上充分独立之行政办法		
1973/1775 (LIV)	保证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在技术上充分独立的行政办法的继续实施	2003/39	加强对化学品前体管制制度和防止其转移用途和贩运
1992/29	防止前体和基本化学品被转用于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措施	2004/38	采取后续行动，加强化学前体管制制度并防止其转移和贩运

麻醉药品委员会决议

49/3	加强对用于制造合成药物的前体化学品的管制制度	62/1	加强国际合作以及综合性监管框架和机构框架，管制用于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前体
54/6	促进用于医疗和科研目的的国际管制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充分供应并同时防止其被转移和滥用	62/2	增加国际协作以提高对非医疗用途合成药物的检测和识别能力
54/8	加强国际合作以及监管和机构框架管制用于非法制造合成药物的前体化学品	62/4	通过国家行动、区域行动和国际行动推进有效的创新办法，处理合成药物特别是合成类阿片的非医疗使用构成的多方面挑战
56/13	前体：加深认识国际贸易中转移用作表列物质替代品的非表列物质以供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情况	62/5	增强会员国的能力以充分估算和评估医疗和科研对国际管制物质的需要
57/9	在识别和报告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及涉及此类物质的事件方面加强国际合作	62/8	支持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在与会员国合作并与麻醉药品委员会和世界卫生组织协作下履行条约规定的职能
58/10	促进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合法国际贸易进出口许可国际电子系统的使用	63/1	通过与私营部门实体建立有效伙伴关系，促进会员国努力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特别是采取与减少供应有关的措施
60/5	针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非法制造中所用的前体和非列管前体化学品加强国际协调		
61/5	促进施行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合法贸易国际进出口许可电子系统	63/3	促进提高认识、教育和培训作为确保为医疗和科研用途获得和供应国际管制药物并改进其合理使用的综合办法的一部分
61/8	增进和加强国际和区域合作及国内努力，应对合成类阿片非医疗使用构成的国际威胁		

应交付产出

16.258 表 16.2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29

次级方案 9， 构成部分 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52	37	52	52
1.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的年度报告	1	1	1	1
2.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关于 1988 年《公约》第 12 条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麻醉药品的报告和关于精神药物的报告	3	3	3	3
3. 关于监督用于合法目的的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前体化学品的流动的报告以及关于阿片类药物原料的供应以及医疗和科学用阿片类药物的需求的报告	8	8	8	8
4. 关于闭会期间发展动态的报告、财务和行政委员会的报告、概算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和关于其上届会议所作决定执行情况的报告以及关于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审议的事项和作出的决定的报告	11	10	11	11
5. 麻醉药品需求估计、精神药物需求评估和苯丙胺类兴奋剂前体的合法需求评估	6	6	6	6
6. 各国政府对条约遵守情况的总体评估、关于确保执行国际药物管制条约措施的报告、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执行任务的报告。关于会员国对麻管局建议的执行情况的具体研究和评价	23	9	23	23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98	92	98	98
7.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及其概算常设委员会的会议	60	50	60	60
8. 向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提供咨询意见的特设专家组会议	18	22	18	18
9. 与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全球性项目有关的会议	20	20	20	20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98	92	98	98
10.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及其概算常设委员会的会议	60	50	60	60
11. 向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提供咨询意见的特设专家组会议	18	22	18	18
12. 与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全球性项目有关的会议	20	20	20	2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3	3	3	3
13. 支持政府遵守国际药物管制公约的项目	3	3	3	3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	28	4	4
14. 为国家当局举办培训课程，以改善对药物管制条约的遵守情况，改善用于医疗和科学目的的国际受管制物质的供应，同时防止被转用和滥用	4	28	4	4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56	88	56	92
15. 更新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医疗和科学需求估计和评估	24	64	24	64
16. 每年更新会员国根据 1961 年、1971 年和 1988 年《公约》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相关决议提交条约规定的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前体化学品报告的表格，每年更新这三项公约管制的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前体化学品清单	12	12	12	12
17. 定期维护需要批准才可进口 1971 年《公约》附表三和附表四所列物质的国家的表格；每年更新未列入附表的化学品的国际特别监督清单	5	5	5	5

第 16 款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	---------------	---------------	---------------	---------------

18. 每月就与药物管制和遵守条约有关的问题发出警报，并更新为国家当局提供的关于执行三项药物管制公约规定的培训材料	15	7	15	15
---	----	---	----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开展国家行动，审查公约的执行情况，并提出旨在改进条约遵守和执行情况的建议，目标是确保国际受管制物质的供应，同时防止转用、贩运和滥用。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秘书处使用的国际药物管制系统；68 个国家政府使用的国际进出口许可系统；165 个国家政府使用的网上出口前通知系统；123 个国家政府使用的前体事件通信系统；135 个国家政府使用的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国际行动项目事件通信系统。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政府间会议期间的会外活动。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活动的新闻稿和新闻发布会、回应媒体提出的请求、麻管局成员在政府间会议上的发言、给各国政府的通讯、向决策者和公众宣传麻管局的建议和立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网站，为麻管局成员和国家主管当局留出空间。

B. 2022 年拟议所需员额资源和非员额资源

概览

16.259 表 16.30 至 16.32 显示 2022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并酌情显示资源变动细节。

表 16.30

总表：按支出用途列示的财政资源演变情况

(千美元)

支出用途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拨款数	变动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员额	19 422.5	20 419.4	—	—	—	—	—	20 419.4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236.1	218.1	(67.2)	—	47.2	(20.0)	(9.2)	198.1
招待费	—	1.1	—	—	—	—	—	1.1
咨询人	354.9	296.9	(160.8)	—	55.6	(105.2)	(35.4)	191.7
专家	6.6	251.7	—	—	(67.5)	(67.5)	(26.8)	184.2
代表差旅	199.2	963.9	(286.3)	—	—	(286.3)	(29.7)	677.6
工作人员差旅	27.9	217.8	(35.1)	—	(17.8)	(52.9)	(24.3)	164.9
订约承办事务	666.9	622.8	(30.0)	—	(39.3)	(69.3)	(11.1)	553.5
一般业务费用	288.8	79.2	—	—	33.2	33.2	41.9	112.4
用品和材料	60.9	87.9	—	—	(1.0)	(1.0)	(1.1)	86.9
家具和设备	311.0	176.1	—	—	(54.1)	(54.1)	(30.7)	122.0
赠款和捐助款	23.3	28.2	—	—	(28.2)	(28.2)	(100.0)	—
其他	18.3	—	—	—	—	—	—	—
共计	21 616.5	23 363.1	(579.4)	—	(71.9)	(651.3)	(2.8)	22 711.8

表 16.31

总表：2022 年拟议员额和员额变动

	数目	详情
2021 年核定数	125	1 个 USG、3 个 D-2、8 个 D-1、14 个 P-5、32 个 P-4、27 个 P-3、13 个 P-2/1、3 个 GS (PL)、24 个 GS (OL)
员额变动	—	—
2022 年拟议数	125	1 个 USG、3 个 D-2、8 个 D-1、14 个 P-5、32 个 P-4、27 个 P-3、13 个 P-2/1、3 个 GS (PL)、24 个 GS (OL)

注：表格和图表使用的缩写如下：GS(OL)，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GS(PL)，一般事务人员(特等)；USG，副秘书长。

表 16.32

总表：按职类和职等列示的拟议员额

(员额数目)

职类和职等	2021 年 核定数	变动				共计	2022 年 拟议数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专业及以上职类							
USG	1	—	—	—	—	—	1
D-2	3	—	—	—	—	—	3
D-1	8	—	—	—	—	—	8
P-5	14	—	—	—	—	—	14
P-4	32	—	—	—	—	—	32
P-3	27	—	—	—	—	—	27
P-2/1	13	—	—	—	—	—	13
小计	98	—	—	—	—	—	98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GS (PL)	3	—	—	—	—	—	3
GS (OL)	24	—	—	—	—	—	24
小计	27	—	—	—	—	—	27
共计	125	—	—	—	—	—	125

16.260 关于 2022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16.33 至 16.35 和图 16.二十二。

16.261 如表 16.33(1)和 16.34(1)所示，2022 年拟议资源总额在重计费用前为 22 711 800 美元，与 2021 年批款相比，净减少 651 300 美元(2.8%)。资源变动由两个因素造成，即(a) 技术调整；(b) 其他变动。拟议资源用于充分、高效率和高成效地执行任务。

表 16.33

总表：按资金来源、构成部分、次级方案列示的财政资源演变情况

(千美元)

(1) 经常预算

构成部分/次级方案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批款数	变动				百分比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A. 决策机关	411.7	1 257.0	(579.4)	—	—	(579.4)	(46.1)	677.6
B. 行政领导和管理	1 015.8	895.7	—	—	(2.4)	(2.4)	(0.3)	893.3
C. 工作方案								

第四编 国际合作促进发展

构成部分/次级方案	2020年 支出数	2021年 批款数	变动				2022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1. 打击跨国组织犯罪	3 026.6	3 198.6	—	—	(26.3)	(26.3)	(0.8)	3 172.3
2. 以综合和平衡方针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703.8	799.3	—	—	(4.5)	(4.5)	(0.6)	794.8
3. 反腐败	2 823.6	2 994.8	—	—	(1.1)	(1.1)	(0.0)	2 993.7
4. 预防恐怖主义	1 369.7	1 427.8	—	—	(4.5)	(4.5)	(0.3)	1 423.3
5. 司法	1 450.8	1 425.3	—	—	(3.0)	(3.0)	(0.2)	1 422.3
6. 研究、趋势分析和法证	3 095.5	3 274.3	—	—	(11.1)	(11.1)	(0.3)	3 263.2
7. 政策支助	1 245.2	1 131.0	—	—	(0.5)	(0.5)	(0.0)	1 130.5
8. 技术合作和外地支助	626.6	642.3	—	—	—	—	—	642.3
9. 向联合国政府间机构、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提供秘书处服务和实务支助	5 351.4	5 870.0	—	—	(18.5)	(18.5)	(0.3)	5 851.5
小计, (C)	19 693.3	20 763.4	—	—	(69.5)	(69.5)	(0.3)	20 693.9
D. 方案支助	495.6	447.0	—	—	—	—	—	447.0
小计, (1)	21 616.5	23 363.1	(579.4)	—	(71.9)	(651.3)	(2.8)	22 711.8

(2) 预算外

构成部分/次级方案	2020年 支出数	2021年 估计数	变动	百分比	2022年 估计数
A. 决策机关	—	—	—	—	—
B. 行政领导和管理	2 962.7	3 540.2	168.1	4.7	3 708.4
C. 工作方案					
1. 打击跨国组织犯罪	88 762.5	118 976.9	(860.8)	(0.7)	118 116.1
2. 以综合和平衡方针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55 228.2	52 909.7	9.9	0.0	52 919.7
3. 反腐败	18 590.9	21 195.8	890.9	4.2	22 086.7
4. 预防恐怖主义	15 320.5	14 604.0	352.7	2.4	14 956.6
5. 司法	46 928.3	49 891.6	9 107.0	18.3	58 998.7
6. 研究、趋势分析和法证	22 898.7	29 672.8	(205.6)	(0.7)	29 467.2
7. 政策支助	5 925.9	7 033.7	489.6	7.0	7 523.4
8. 技术合作和外地支助	9 555.0	11 560.2	659.7	5.7	12 219.8
9. 向联合国政府间机构、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提供秘书处服务和实务支助	2 850.1	5 886.2	487.3	8.3	6 373.6
小计, (C)	266 060.1	311 730.9	10 930.8	3.5	322 661.7

第 16 款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

构成部分/次级方案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估计数	变动	百分比	2022 年 估计数
D. 方案支助	3 451.4	3 744.5	—	—	3 744.5
小计, (2)	272 474.3	319 015.6	11 098.9	3.5	330 114.6
共计	294 090.8	342 378.7	10 447.6	3.1	352 826.4

表 16.34

总表：按资金来源、构成部分、次级方案列示的 2022 年拟议员额

(员额数目)

(1) 经常预算

构成部分/次级方案	2021 年 核定数	变动				共计	2022 年 拟议数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A. 决策机关	—	—	—	—	—	—	
B. 行政领导和管理	4	—	—	—	—	4	
C. 工作方案							
1. 打击跨国组织犯罪	18	—	—	—	—	18	
2. 以综合和平衡方针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4	—	—	—	—	4	
3. 反腐败	18	—	—	—	—	18	
4. 预防恐怖主义	8	—	—	—	—	8	
5. 司法	8	—	—	—	—	8	
6. 研究、趋势分析和法证	17	—	—	—	—	17	
7. 政策支助	6	—	—	—	—	6	
8. 技术合作和外地支助	4	—	—	—	—	4	
9. 向联合国政府间机构、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提供秘书处服务和实务支助	38	—	—	—	—	38	
小计, (C)	121	—	—	—	—	121	
D. 方案支助	—	—	—	—	—	—	
小计, (1)	125	—	—	—	—	125	

(2) 预算外

构成部分/次级方案	2021 年 估计数	变动	2022 年 估计数
A. 决策机关	—	—	—
B. 行政领导和管理	18	—	18

第四编 国际合作促进发展

构成部分/次级方案	2021 年 估计数	变动	2022 年 估计数
C. 工作方案			
1.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	160	—	160
2. 以综合和平衡方针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32	—	32
3. 反腐败	34	—	34
4. 预防恐怖主义	28	—	28
5. 司法	43	—	43
6. 研究、趋势分析和法证	77	—	77
7. 政策支助	29	—	29
8. 技术合作和外地支助	56	—	56
9. 向联合国政府间机构、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提供秘书处服务和实务支助	18	—	18
小计, (C)	477	—	477
D. 方案支助	24	—	24
小计, (2)	519	—	519
共计	644	—	6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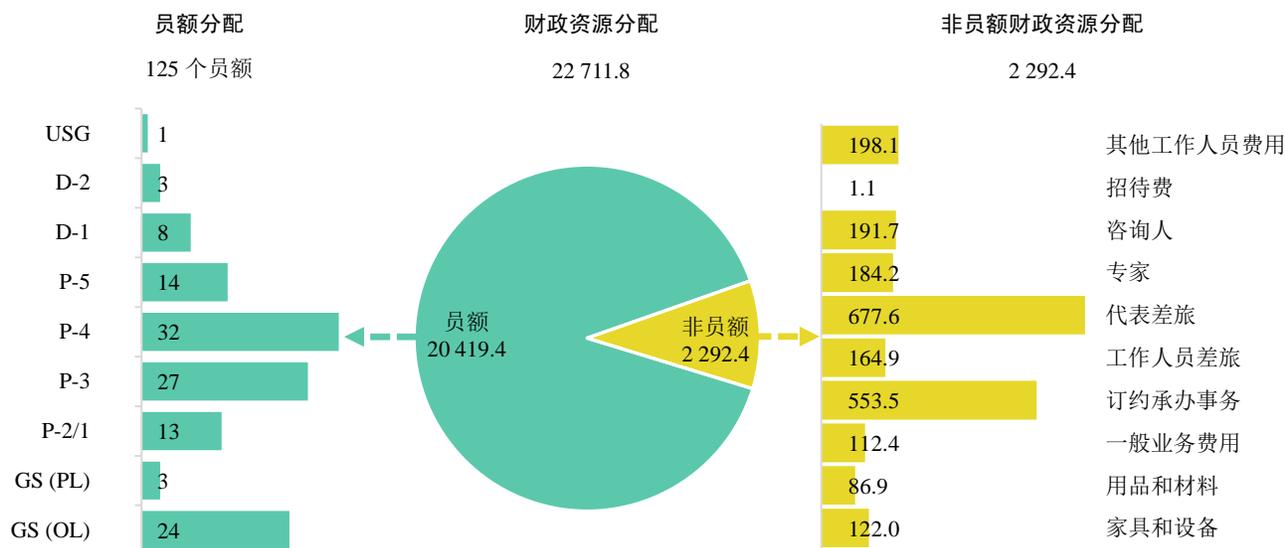
表 16.35
总表：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拨款数	变动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19 422.5	20 419.4	—	—	—	—	—	20 419.4
非员额	2 194.0	2 943.7	(579.4)	—	(71.9)	(651.3)	(22.1)	2 292.4
共计	21 616.5	23 363.1	(579.4)	—	(71.9)	(651.3)	(2.8)	22 711.8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98	—	—	—	—	—	98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27	—	—	—	—	—	27
共计		125	—	—	—	—	—	125

图 16.二十二
2022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按因素、构成部分和次级方案列示的差异解释

总体资源变动

技术调整

16.262 如表 16.33(1)所示，资源变动反映决策机关项下净减少 579 400 美元，原因是取消代表差旅(286 300 美元)、工作人员差旅(35 100 美元)、咨询人(160 800 美元)、订约承办事务(30 000 美元)和其他工作人员费用(67 200 美元)项下非经常性经费，这些经费用于根据大会第 46/152 号决议、第 56/119 号决议、第 74/171 号决议和第 75/253 号决议第四节以及大会第 74/550 B 号决定举行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因为此类大会每五年举行一次；以及根据大会第 74/247 号决议，举行负责拟订关于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行为全面国际公约的代表所有区域的特设政府间专家委员会的一次性组织会议。

其他变动

16.263 如表 16.33 (1)所示，资源变动反映净减少 71 900 美元，详情如下：

- (a) 行政领导和管理。减少 2 400 美元，原因是：其他工作人员费用项下所需经费减少(200 美元)，因为更多地使用补偿假代替加班；工作人员差旅项下所需经费减少(200 美元)，因为更多地使用虚拟互动，以与落实“重建得更好”作法保持一致；一般业务费用(1 000 美元)以及用品和材料(1 000 美元)项下所需经费减少，因为更多地使用远程工作安排；
- (b) 次级方案 1(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减少 26 300 美元，原因是：其他工作人员费用项下所需经费减少(400 美元)，因为更多地使用补偿假代替加班；工作人员差旅项下所需经费减少(13 900 美元)，因为更多地使用虚拟互动，以与落实“重建得更好”作法保持一致；赠款

和捐助款项下所需经费减少(12 000 美元), 因为在线提供培训和研讨会, 节省了专家发言者和与会者的差旅费;

- (c) 次级方案 2(以综合和平衡方针应对世界毒品问题)。减少 4 500 美元, 原因是工作人员差旅项下所需经费减少(4 500 美元), 因为更多地使用虚拟互动, 以与落实“重建得更好”作法保持一致;
- (d) 次级方案 3(反腐败)。减少 1 100 美元, 原因是专家项下所需经费减少(1 100 美元), 因为更多地使用混合专家组会议;
- (e) 次级方案 4(预防恐怖主义)。减少 4 500 美元, 原因是工作人员差旅项下所需经费减少(4 500 美元), 因为更多地使用视频会议代替差旅;
- (f) 次级方案 5(司法)。减少 3 000 美元, 原因是其他工作人员费用(2 900 美元)和工作人员差旅(100 美元)项下所需经费减少, 因为减少使用临时人员, 更多地使用视频会议代替差旅;
- (g) 次级方案 6(研究、趋势分析和法证)。减少 11 100 美元, 原因是专家(6 100 美元)、工作人员差旅(3 900 美元)、订约承办事务(500 美元)和一般业务费用(600 美元)项下所需经费减少, 因为更多地使用视频会议代替差旅, 更多地使用混合专家组会议以及更多地使用电子出版物和信息传播材料来取代传统的硬拷贝出版物;
- (h) 次级方案 7(政策支助)。减少 500 美元, 原因是工作人员差旅(300 美元)和订约承办事务(200 美元)项下所需经费减少, 因为更多地使用视频会议代替差旅, 以及更多地使用电子出版物和信息传播材料来取代传统的硬拷贝出版物;
- (i) 次级方案 9(向联合国政府间机构、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提供秘书处服务和实务支助)。减少 18 500 美元, 原因是专家项下所需经费减少(17 100 美元), 因为专家组会议纳入了在线部分, 促使专家差旅所需经费减少, 此外, 工作人员差旅项下所需经费减少(\$1 400), 因为更多地使用虚拟互动, 以与落实“重建得更好”作法保持一致。

预算外资源

16.264 如表 16.33 (2)和 16.34 (2)所示,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收到捐款和实物捐助, 这些捐助是对经常预算资源的补充, 对执行其任务仍然至关重要。2022 年, 预算外资源(现金捐款)估计为 330 114 600 美元, 将用于 519 个员额, 如表 16.34 (2)所示。这些资源将主要用于应会员国请求实施技术合作项目。此类项目的例子包括在次级方案 1 下, 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和和其他技术合作活动, 以协助各国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和各项国际药物管制公约; 在次级方案 2 下, 支持有效、全面、平衡地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在次级方案 3 下, 开展咨询服务、培训课程、讨论会和讲习班、知识产品和工具、实地项目等活动, 支持会员国批准和执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在次级方案 4 下, 就批准和执行国际反恐法律文书提供法律和能力建设方面的技术援助; 在次级方案 5 下, 支持会员国努力制定有效的战略、政策和方案, 以预防犯罪并改善刑事司法系统; 在次级方案 6 下, 支持《世界野生生物犯罪报告》和《全球杀人问题研究报告》的研究工作, 提高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的可比实时数据的可用性和质量; 在次级方案 7 下, 支持方案审查委员会的运作; 在次级方案 8 下, 支持综合方案编制和跨部门技

术合作；在次级方案 9 下，支持与减少危险非医用合成阿片类药物和其他危险的新型精神活性物质贩运有关的活动。预算外资源占本款资源总额的 93.6%。

- 16.265 预计实物捐助将提供以下地点 15 处房地的捐赠使用权：巴西利亚、利伯维尔、罗马、都灵(意大利)、的黎波里、墨西哥城、阿布贾、拉各斯(尼日利亚)、伊斯兰堡、巴拿马城、利马、马尼拉、达喀尔、阿什哈巴德和阿布扎比，估计价值为 1 344 000 美元；以及专家咨询、培训设施使用和设备提供等估计价值为 200 000 美元的其他服务。

决策机关

- 16.266 本构成部分的拟议资源将用于支付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负责服务的常设政府间机关和专家机构、大会特别会议和各政府间进程相关的费用。以个人身份在委员会任职的专家经费按照大会第 2491(XXIII)号决议所定、第 41/176、42/25 号决议第六节和第 43/217 号决议第九节修订的规定编列，各职司委员会成员的经费按照大会第 1798(XVII)号、第 2128(XX)号和第 2245(XXI)号决议的规定编列。表 16.36 提供信息，说明各常设政府间机关和经常预算下的相关所需资源。

表 16.36
决策机关

(千美元)

决策机关	说明	补充信息	2021 年 批款数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为开展下述活动提供论坛：(a) 各国、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代表不同专业和学科的专家之间交流意见；(b) 就研究、法律、政策制定问题交流经验；(c) 确定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面新出现的趋势和问题；(d) 就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提交给该大会的某些事项提供咨询和意见；(e) 就工作方案的可能议题提出建议，供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审议。	授权：大会第 46/152、56/119 和 74/171 号决议以及大会第 74/550 B 号决定 成员：193 名政府官员 2022 年届会次数：0 次	530.7	—
负责拟订关于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行为全面国际公约的代表所有区域的特设政府间专家委员会	在定于 2021 年举行的组织会议取得成果前，尚未确定负责拟订关于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行为全面国际公约的代表所有区域的特设政府间专家委员会的模式。	授权：大会第 74/247 号决议和第 74/567 号决定 成员：待定 2022 年届会次数：待定	48.7	—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是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一个职司机构。它是联合国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面的主要决策机关。 委员会被赋予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筹备机构的职能。委员会除了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犯罪问题方案的理事机构之外，还被授权核准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基金的预算。	授权：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2/1 号决议 成员：40 名政府官员 2022 年届会次数：2 次	51.8	51.8

第四编 国际合作促进发展

决策机关	说明	补充信息	2021 年 批款数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麻醉药品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	<p>麻醉药品委员会是联合国在国际药物管制方面的主要决策机构，担负国际药物管制条约规定的具体任务。委员会被授权核准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基金的预算。</p> <p>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设立了该委员会的附属机构，以协调区域一级的禁毒执法合作机制。这些附属机构是：(a) 近东和中东麻醉品非法贩运和有关事项小组委员会，有 23 名代表；(b) 非洲、亚洲和太平洋、欧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各国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其成员为有关区域委员会的成员。</p>	<p>授权：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9/30 号决议</p> <p>成员：53 名政府官员</p> <p>2022 年届会次数：2 次</p>	149.7	149.7
改善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	<p>设立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是为了改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工作组为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在若干关键领域拟订决定和行动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这些领域包括：战略和预算事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方案工作及其财务状况、评价和监督；改进两个委员会的工作方法。</p>	<p>授权：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9/251 和 2017/236 号决定</p> <p>成员：不适用</p> <p>2022 年届会次数：1 次(第六次任务，包括 1 次正式会议、7 次非正式会议)</p>	—	—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	<p>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是一个以条约为基础的准司法机构，负责评价、促进、协助、监测各国政府遵守三项国际药物管制条约(经 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 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麻管局评估国家和国际药物管制工作，与各国政府建立并保持对话，开展技术培训，出版诸公约规定的各种年度报告和技术报告。如果一国不与麻管局合作，或一国采取可能危及诸公约宗旨的行动，该国可能因此面临援引 1961 年《公约》第 14 条、1971 年《公约》第 19 条或 1988 年《公约》第 22 条所采取的措施。</p> <p>麻管局不断审查国际药物管制制度的运作情况，查明三项主要国际药物管制条约缔约国政府在执行该制度方面的不足之处，并就如何进一步采取行动向国家药物管制机构及有关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提出建议。这些建议旨在协助各国政府充分履行其条约义务，同时进一步发展国际药物管制制度。这些建议每年都列入麻管局的年度报告，分发给各国政府。此外，麻管局每年编写一份关于 1988 年《公约》第 12 条执行情况的报告，每年编写两份关于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技术性出版物。</p>	<p>授权：大会第 1774(XVII)号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66/1106(XL)和 1967/1196 (XLII)号决议；《经 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 1961 年〈公约〉》第 9 条</p> <p>成员：13 名成员</p> <p>2022 年届会次数：3 次</p>	476.1	476.1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	<p>设立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是为了提高缔约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的能力，并促进对该《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的执行工作和审查执行情况。</p>	<p>授权：大会第 55/25 和 55/255 号决议；《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第 32 条；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第 3 条</p>	—	—

第 16 款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

决策机关	说明	补充信息	2021 年 批款数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多年来，缔约方会议设立了负责协助其促进对该《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的执行工作和审查执行情况的下述一系列工作组(按成立时间顺序排列)：技术援助问题政府专家工作组；国际合作问题工作组；贩运人口问题工作组；偷运移民问题工作组；枪支问题工作组；探讨关于审查《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的适当和有效机制的所有备选方案的政府间不限成员名额的会议。	成员：189 名政府官员 2022 年届会次数：1 次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及其附属机构	设立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是为了增进缔约国的能力及缔约国间的合作，从而实现该《公约》设定的目标，促进和审查公约的执行工作。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是缔约国会议的秘书处。缔约国会议在制定和执行与反腐败有关的活动方面为该办公室提供政策指导。 缔约国会议设立了执行情况审查组和 2 个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以进一步落实该《公约》的具体内容(即资产追回和预防)，并设立了国际合作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会议。	授权：大会第 58/4 号决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第 63 条； 缔约国会议议事规则第 3 条 成员：189 名政府官员 2022 年届会次数：0 次	—	—
共计			1 257.0	677.6

16.267 2022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677 600 美元，与 2021 年批款相比净减少 579 400 美元。16.262 段解释了拟议减少该数额的原因。关于 2022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16.37。

表 16.37

决策机关：财政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批款数	变动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非员额								
代表差旅	411.7	1,257.0	(579.4)	—	—	(579.4)	(46.1)	677.6
共计	411.7	1,257.0	(579.4)	—	—	(579.4)	(46.1)	677.6

行政领导和管理

16.268 执行主任负责协调和领导联合国的所有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活动，使方案内各项行动保持一致，确保联合国系统内的此类活动相互协调、相辅相成、互不重复。执行主任以这一身份参加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的工作。执行主任代表秘书长履行与国际药物管制或预防犯罪有关的国际条约和联合国各机构决议赋予执行主任的责任。这些职责与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总干事的职责

相结合。执行主任办公室与总干事办公室合署，经费来自第 1 款(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C 部分经常预算资源。

- 16.269 执行主任办公室的核心职能是：(a) 协助执行主任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实施总体行政领导和管理；(b) 促进各部门在落实工作计划和行政事项方面开展合作；(c) 确保及时执行各项决定，协调组织内所有单位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活动作出贡献；(d) 提供广泛的研究和实质性信息，就政策、资源、成果管理问题提供咨询意见，协助执行主任全面领导和协调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活动。
- 16.270 执行主任办公室还协调贯穿各领域的体制改革进程，例如有系统地将性别平等内容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的所有领域，在工作人员中实现性别平等。为此，执行主任办公室设有性别问题小组，负责协调《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战略和行动计划》(2022-2025 年)的执行工作，确保履行联合国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承诺，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 5。
- 16.271 独立评价科向执行主任和会员国报告评价结果，这是执行主任办公室的一个独立的职能和业务部分。2020 年，该科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网站上发布了 11 项评价，并且启动了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性别平等战略第一次整体评价。该科进一步加强了其基于网络的创新评价管理应用程序 *Unite Evaluations*，以确保提高实用性。此外，将所有评价程序和结构都作了充分调整以适应 COVID-19 大流行，确保评价继续保持全面参与、着眼实用性，并对所有利益攸关方有用。编写并试行了这方面的专门指导文件和概念说明。此外，该科还开展了关于预防犯罪和暴力极端主义的创新性综合集成评价，以便在各级促进学习和支持决策，并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评价结果进行综合集成，以便为制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21-2025 年期间新战略提供参考。最后，在可持续发展目标和联合国改革的背景下，该科继续加强内部和对国家的评价能力。
- 16.272 2022 年，独立评价科将遵循秘书长对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系统的改革，包括会员国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之间的供资契约，提高其与会员国和联合国其他评价职能进行协作评价并为之沟通的能力，将联合国管理改革转化为具体行动。还将与联合国评价小组接触，以便根据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汲取的经验教训，例如与实施快速评价程序有关的经验教训，进一步加强评价程序。该科还将侧重于更多利用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授权工作领域有关的总体评价结果，并改进基于评价的元数据分析，特别是利用 *Unite Evaluations* 开展的 analysis。该科除管理战略评价和联合评价外，还将继续投资建设信息技术和创新知识管理工具，特别是用于监测评价结果采用情况、为长期变革提供依据的系统。
- 16.273 根据《2030 年议程》，特别是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中鼓励各组织将可持续性信息纳入各自报告周期的具体目标 12.6，并且根据大会第 72/219 号决议第 19 段所述共有任务，该办公室将环境管理做法纳入其业务活动。维也纳总部是一个气候中性设施，100%使用可再生能源。2020 年，总部设在维也纳的联合国共同制度各组织翻新了所有建筑物的入口，以符合残疾人无障碍条例，并升级了建筑标准，包括用最先进的解决方案替代现有风幕。此外，各组织开始对 1978 年标准的整个维也纳国际中心的空调设备进行升级，翻新电梯以改进技术和安全措施，并在楼梯和办公楼层安装发光二极管。这些措施的实施进一步减少了维也纳国际中心的环境影响。这些项目将持续到 2021 年，以进一步减少维也纳国际中心的碳足迹。

16.274 表 16.38 显示遵守及时提交材料和预购机票政策的情况。2020 年预购机票政策合规率很低(19%)，主要原因是 COVID-19 大流行及其造成的全球封锁，导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无法以可预测、及时的方式执行出差任务。2020 年分发了一份指令，目的是提高工作人员的认识，并强调预购机票规定的重要性和遵守的要求。要求管理人员实施预防和监控纠正措施。每季度监测合规率，并将统计数据和趋势分发给管理人员。

表 16.38
合规率

(百分比)

	2019 年 实际数	2020 年 实际数	2021 年 计划数	2022 年 计划数
及时提交材料	88	80	100	100
在旅行开始前提前至少两星期购买机票	24	19	100	100

16.275 2022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893 300 美元，与 2021 年批款相比净减少 2 400 美元。上文第 16.263(a)段解释了拟议减少该数额的原因。关于 2022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16.39 和图 16.二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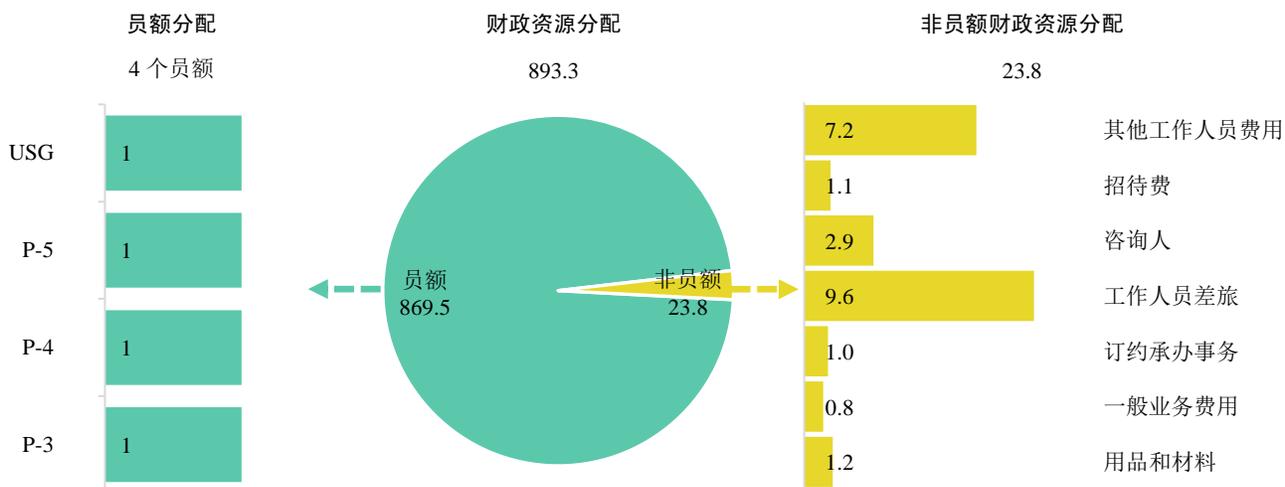
表 16.39
行政领导和管理：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批款数	变动				百分比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1 003.7	869.5	—	—	—	—	—	869.5
非员额	12.2	26.2	—	—	(2.4)	(2.4)	(9.2)	23.8
共计	1 015.8	895.7	—	—	(2.4)	(2.4)	(0.3)	893.3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4	—	—	—	—	—	4
共计		4	—	—	—	—	—	4

图 16.二十三
行政领导和管理：2022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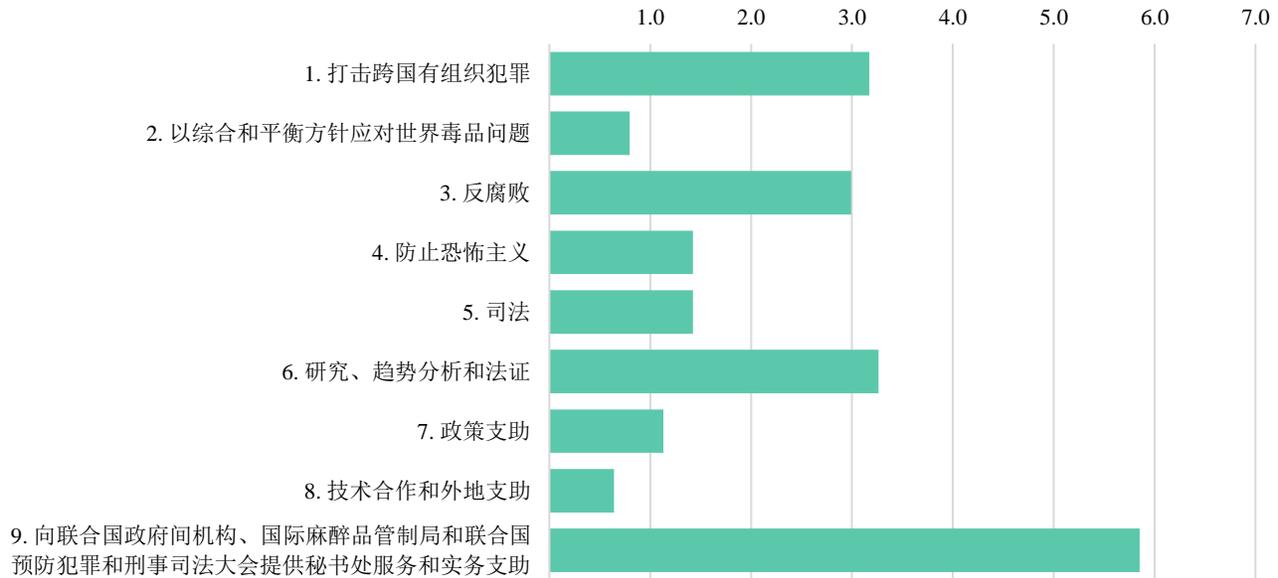
16.276 本构成部分的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3 708 400 美元，将用于执行主任办公室和独立评价科的 18 个员额(1 个 D-1、6 个 P-4、2 个 P-3、3 个 P-2 和 6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并用作非员额资源。在执行主任办公室项下，这些资源将支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战略和行动计划》(2022-2025 年)的执行工作。在独立评价科项下，这些资源还将继续投资于创新型评价产品和服务、国家评价能力建设、知识管理、通信和信息技术工具。

工作方案

16.277 2022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20 693 900 美元，与 2021 年批款相比净减少 69 500 美元。第 16.263 段解释了拟议减少该数额的原因。按次级方案开列的资源分配情况见图 16.二十四。

图 16.二十四
按次级方案列示的 2022 年拟议资源分配情况

(百万美元)



次级方案 1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

16.278 2022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3 172 300 美元，与 2021 年批款相比减少 26 300 美元。关于 2022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16.40 和图 16.二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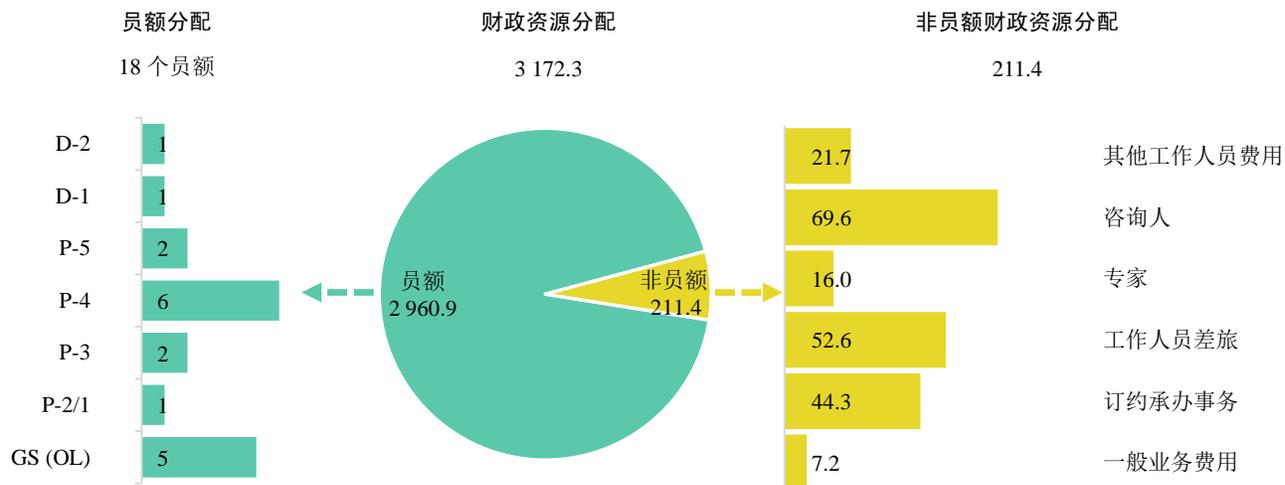
表 16.40
次级方案 1：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批款数	变动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2 747.3	2 960.9	—	—	—	—	2 960.9
非员额	279.3	237.7	—	—	(26.3)	(26.3)	211.4
共计	3 026.6	3 198.6	—	—	(26.3)	(26.3)	3 172.3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13	—	—	—	—	13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5	—	—	—	—	5
共计		18	—	—	—	—	18

图 16.二十五
次级方案 1: 2022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16.279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118 116 100 美元，将用于 160 个员额(10 个 P-5、77 个 P-4、42 个 P-3、5 个 P-2/1、2 个一般事务人员(特等)和 24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并用作非员额资源。上述资源将用于法律咨询服务和其他技术合作活动，以协助各国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和国际药物管制公约汇编，并协助各国在实现关于和平、正义和强有力机构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方面取得更大进展。

次级方案 2 以综合和平衡方针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16.280 2022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794 800 美元，与 2021 年批款相比减少 4 500 美元。关于 2022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16.41 和图 16.二十六。

表 16.41
次级方案 2: 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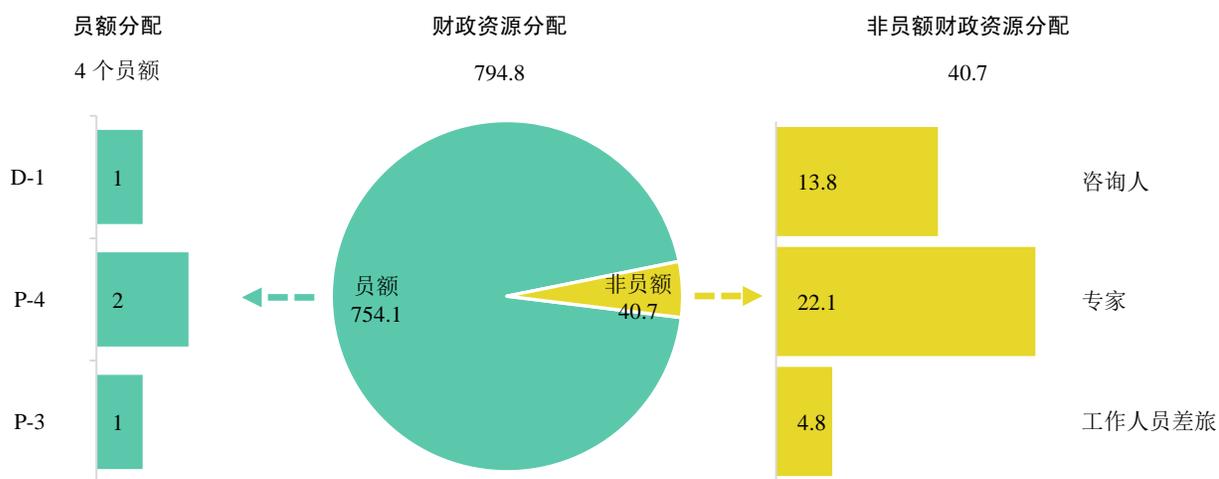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批款数	变动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637.7	754.1	—	—	—	—	754.1
非员额	66.1	45.2	—	—	(4.5)	(4.5)	40.7
共计	703.8	799.3	—	—	(4.5)	(4.5)	794.8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批款数	变动				百分比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4	—	—	—	—	—	4
共计		4	—	—	—	—	—	4

图 16.二十六
次级方案 2：2022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16.281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52 919 700 美元，将用于 32 个员额(4 个 P-5、13 个 P-4、8 个 P-3、1 个 P-2/1 和 6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并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将根据三项药物管制公约和其他相关联合国条约，通过规范方面和技术方面的合作，为世界毒品问题提供有效、全面和平衡的对策。这些资源还将用于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的咨询服务和实地项目，以支持会员国开展循证的药物预防、治疗和康复、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替代发展和可持续的生计，包括打击有组织野生生物犯罪和环境犯罪的新举措。

次级方案 3 反腐败

16.282 2022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2 993 700 美元，与 2021 年批款相比减少 1 100 美元。关于 2022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16.42 和图 16.二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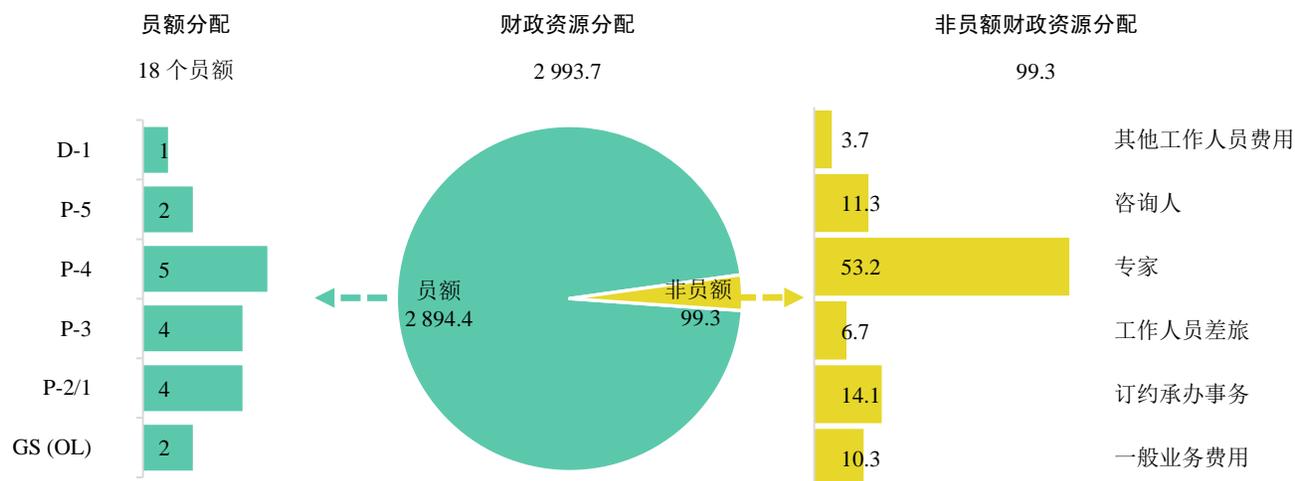
表 16.42
次级方案 3：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批款数	变动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2 690.0	2 894.4	—	—	—	—	—	2 894.4
非员额	133.6	100.4	—	—	(1.1)	(1.1)	(1.1)	99.3
共计	2 823.6	2 994.8	—	—	(1.1)	(1.1)	(0.0)	2 993.7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16	—	—	—	—	—	16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2	—	—	—	—	—	2
共计		18	—	—	—	—	—	18

图 16.二十七
次级方案 3：2022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16.283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22 086 700 美元，将用于 34 个员额(2 个 P-5、10 个 P-4、13 个 P-3、1 个 P-2/1、1 个一般事务人员(特等)和 7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并用作非员额资源。上述资源将用于范围广泛的咨询服务、培训课程、研讨会和讲习班、知识产品和工具以及实地项目，以支持会员国批准和执行反腐败公约。

次级方案 4
防止恐怖主义

16.284 2022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1 423 300 美元，与 2021 年批款相比减少 4 500 美元。关于 2022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16.43 和图 16.二十八。

表 16.43

次级方案 4：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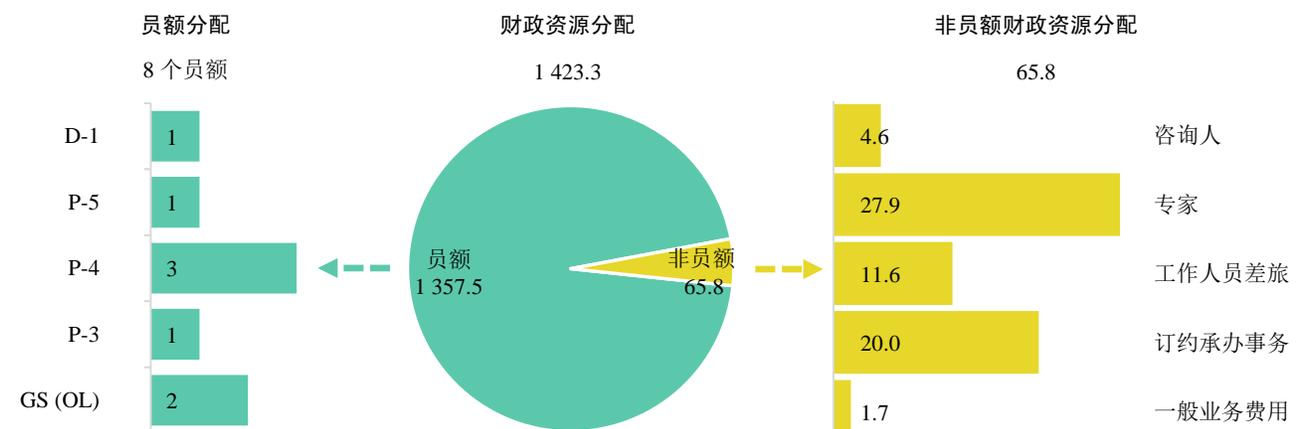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批款数	变动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1 325.1	1 357.5	—	—	—	—	—	1 357.5
非员额	44.6	70.3	—	—	(4.5)	(4.5)	(6.4)	65.8
共计	1 369.7	1 427.8	—	—	(4.5)	(4.5)	(0.3)	1 423.3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6	—	—	—	—	—	6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2	—	—	—	—	—	2
共计		8	—	—	—	—	—	8

图 16.二十八

次级方案 4：2022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16.285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14 956 600 美元，将用于 28 个员额(2 个 P-5、11 个 P-4、8 个 P-3、2 个 P-2/1 和 5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并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将用于支持提供在

批准和执行反恐国际法律文书方面的法律和能力建设技术援助，以便根据国际人权法和法治，促进并加强刑事司法应对恐怖主义措施。

次级方案 5 司法

16.286 2022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1 422 300 美元，与 2021 年批款相比净减少 3 000 美元。关于 2022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16.44 和图 16.二十九。

表 16.44

次级方案 5：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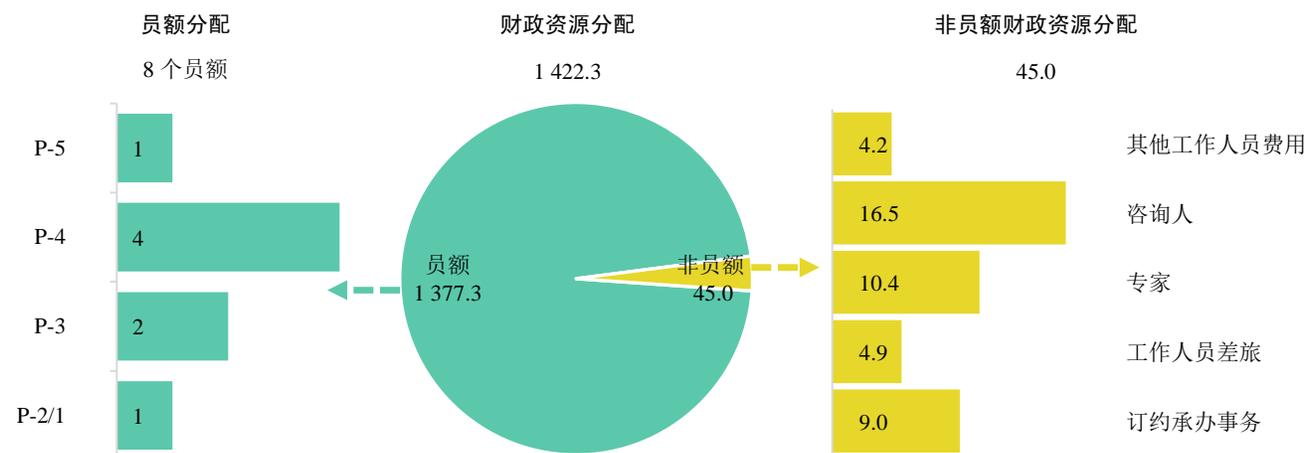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批款数	变动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1 395.8	1 377.3	—	—	—	—	—	1 377.3
非员额	55.0	48.0	—	—	(3.0)	(3.0)	(6.3)	45.0
共计	1 450.8	1 425.3	—	—	(3.0)	(3.0)	(0.2)	1 422.3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8	—	—	—	—	—	8
共计		8	—	—	—	—	—	8

图 16.二十九

次级方案 5：2022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16.287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58 998 700 美元，将用于 43 个员额(2 个 P-5、15 个 P-4、18 个 P-3、1 个 P-2/1、1 个一般事务人员(特等)和 6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并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将使本次级方案能够支持会员国努力制定预防犯罪的有效战略、政策和方案，并支持会员国根据国际标准和规范改进刑事司法系统。例如，工作领域包括囚犯待遇、预防和处理暴力侵害儿童和妇女行为的措施、法律援助、监狱中的妇女和海上犯罪。预计增加 9 107 000 美元，主要原因是全球海上犯罪方案和监狱改革领域的活动扩大。

次级方案 6

研究、趋势分析和法证

16.288 2022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3 263 200 美元，与 2021 年批款相比净减少 11 100 美元。关于 2022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16.45 和图 16.三十。

表 16.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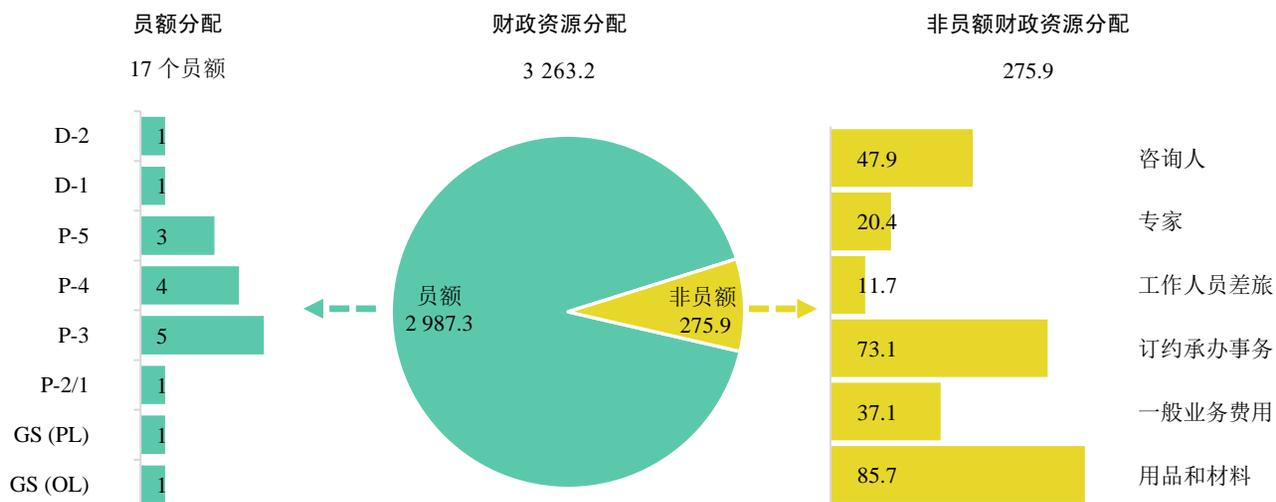
次级方案 6：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批款数	变动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2 806.4	2 987.3	—	—	—	—	—	2 987.3
非员额	289.1	287.0	—	—	(11.1)	(11.1)	(3.9)	275.9
共计	3 095.5	3 274.3	—	—	(11.1)	(11.1)	(0.3)	3 263.2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15	—	—	—	—	—	15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2	—	—	—	—	—	2
共计		17	—	—	—	—	—	17

图 16.三十
次级方案 6: 2022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16.289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29 467 200 美元，将用于 77 个员额(1 个 D-2、1 个 D-1、3 个 P-5、15 个 P-4、23 个 P-3、3 个 P-2/1 和 31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并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将支持对新出现的跨国犯罪威胁进行研究和深入的全球分析，包括监测和分析偷运移民网络以及有组织犯罪参与走私的情况。这些资源还将用于支持世界野生生物犯罪报告和全球杀人问题研究报告的研究工作，以及利用创新方法和新技术提高毒品和犯罪问题可比实时数据的收集工作和质量。这些资源还将通过质量保证支助、实验室培训和建立预警系统方面的协助，特别是新型精神活性物质预警系统，帮助加强会员国的技术和法医能力。此外，这些资源还将使本次级方案能够应对扩大的任务，涵盖毒品和犯罪领域的若干法医问题，并更加重视实验室研究和监测活动，以支持毒品趋势分析和调查。

次级方案 7

政策支助

16.290 2022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1 130 500 美元，与 2021 年批款相比净减少 500 美元。关于 2022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16.46 和图 16.三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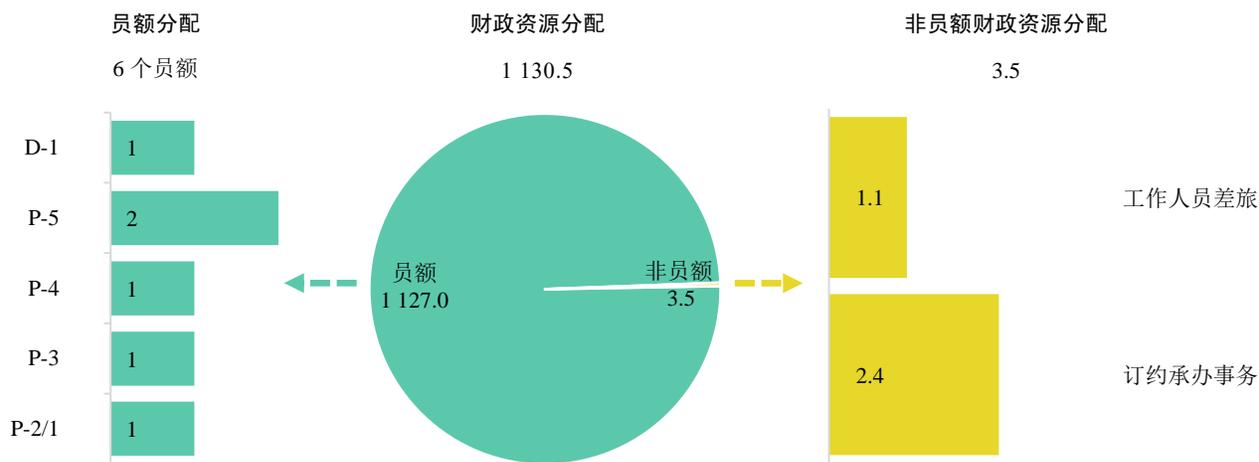
表 16.46
次级方案 7: 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批款数	变动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1 236.4	1 127.0	—	—	—	—	1 127.0
非员额	8.8	4.0	—	—	(0.5)	(0.5)	3.5
共计	1 245.2	1 131.0	—	—	(0.5)	(0.5)	1 130.5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6	—	—	—	—	6
共计		6	—	—	—	—	6

图 16.三十一
次级方案 7: 2022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16.291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7 523 400 美元, 将用于 29 个员额(1 个 D-2、6 个 P-4、10 个 P-3、1 个 P-2/1 和 11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并用作非员额资源。除其他外, 这些资源将用于加强传播和公共信息, 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进行成果管理制培训, 方案审查委员会的运作, 以及参加相关机构间论坛的差旅费。

次级方案 8 技术合作和外地支助

16.292 2022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642 300 美元，与 2021 年批款相比资源数额不变。关于 2022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16.47 和图 16.三十二。

表 16.47

次级方案 8：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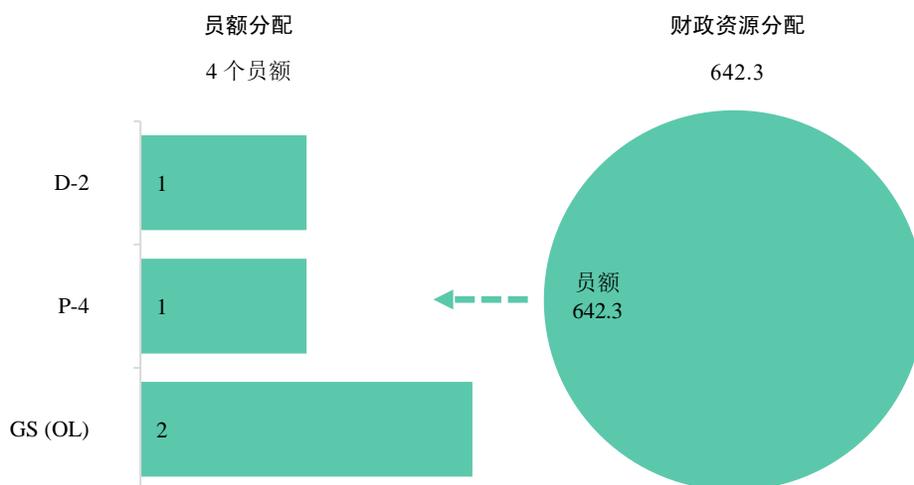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批款数	变动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626.6	642.3	—	—	—	—	642.3
共计	626.6	642.3	—	—	—	—	642.3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2	—	—	—	—	2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2	—	—	—	—	2
共计		4	—	—	—	—	4

图 16.三十二

次级方案 8：2022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16.293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12 219 800 美元，将用于 56 个员额(10 个 D-1、13 个 P-5、11 个 P-4、11 个 P-3、1 个一般事务人员(特等)和 10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并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将支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方案的综合方案编制以及跨部门技术合作、战略指导、监测和基于成果的报告，并支持外勤安保支助。

次级方案 9

向联合国政府间机构、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提供秘书处服务和实务支助

16.294 2022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5 851 500 美元，与 2021 年批款相比净减少 18 500 美元。关于 2022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16.48 和图 16.三十三。

表 16.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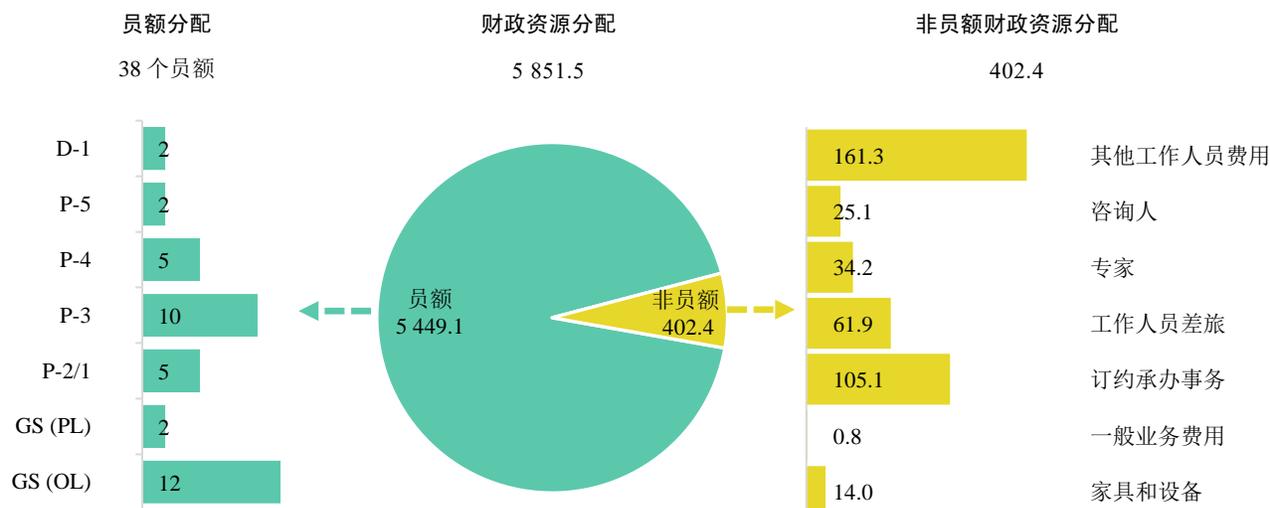
次级方案 9：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批款数	变动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4 953.4	5 449.1	—	—	—	—	—	5 449.1
非员额	398.0	420.9	—	—	(18.5)	(18.5)	(4.4)	402.4
共计	5 351.4	5 870.0	—	—	(18.5)	(18.5)	(0.3)	5 851.5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24	—	—	—	—	—	24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14	—	—	—	—	—	14
共计		38	—	—	—	—	—	38

图 16.三十三
次级方案 9: 2022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16.295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6 373 600 美元，将用于 18 个员额(2 个 P-5、5 个 P-4、3 个 P-3、1 个 P-2/1 和 7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并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将支持新型精神活性物质方面的政府间机构工作和活动，以减少对危险、非医用合成类阿片和其他危险新型精神活性物质的贩运，并限制向消费市场的供应。

方案支助

16.296 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为在其总部开展的活动提供方案支助服务，其中包括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管理司财政资源管理处、人力资源管理处、一般支助科和信息技术处。与方案支助有关的所有经常预算员额列于第 29F 款(行政，维也纳)。

16.297 2022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447 000 美元，与 2021 年批款相比资源数额不变。关于 2022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16.49 和图 16.三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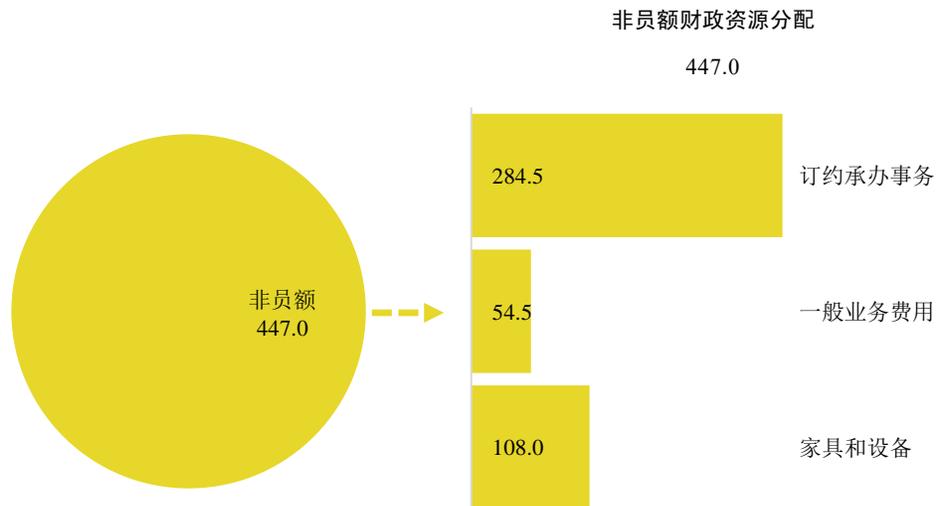
表 16.49
方案支助: 财政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

	2020 年 支出数	2021 年 批款数	变动				2022 年估计数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非员额	495.6	447.0	—	—	—	—	447.0
共计	495.6	447.0	—	—	—	—	447.0

图 16.三十九
方案支助：2022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16.298 本构成部分的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3 744 500 美元，将用于 24 个员额(2 个 P-3、2 个 P-2/1、3 个一般事务人员(特等)和 17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并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将用于在该办公室实质性任务的专题领域内，向会员国提供软件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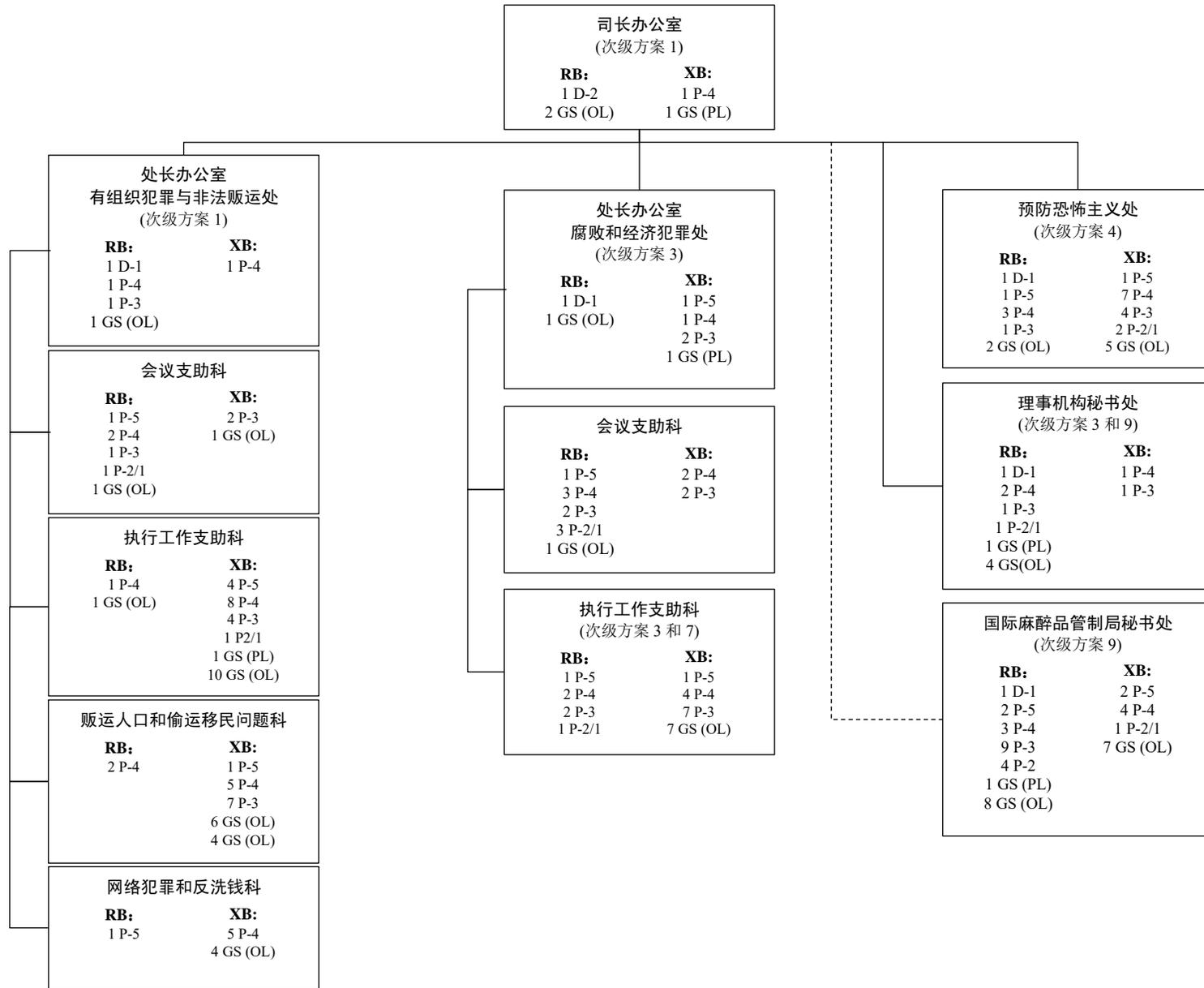
附件一

2022 年组织结构和员额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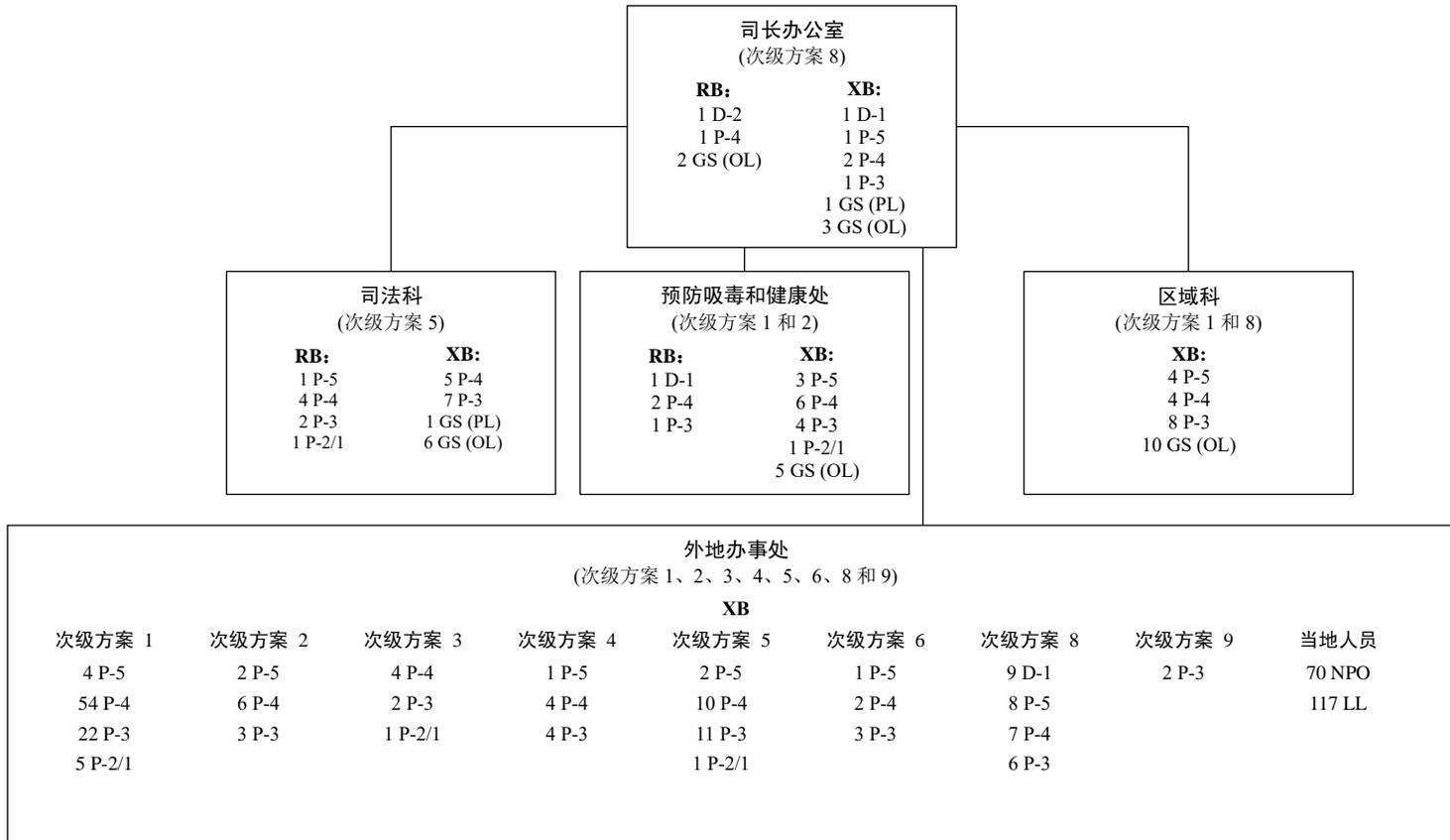
A.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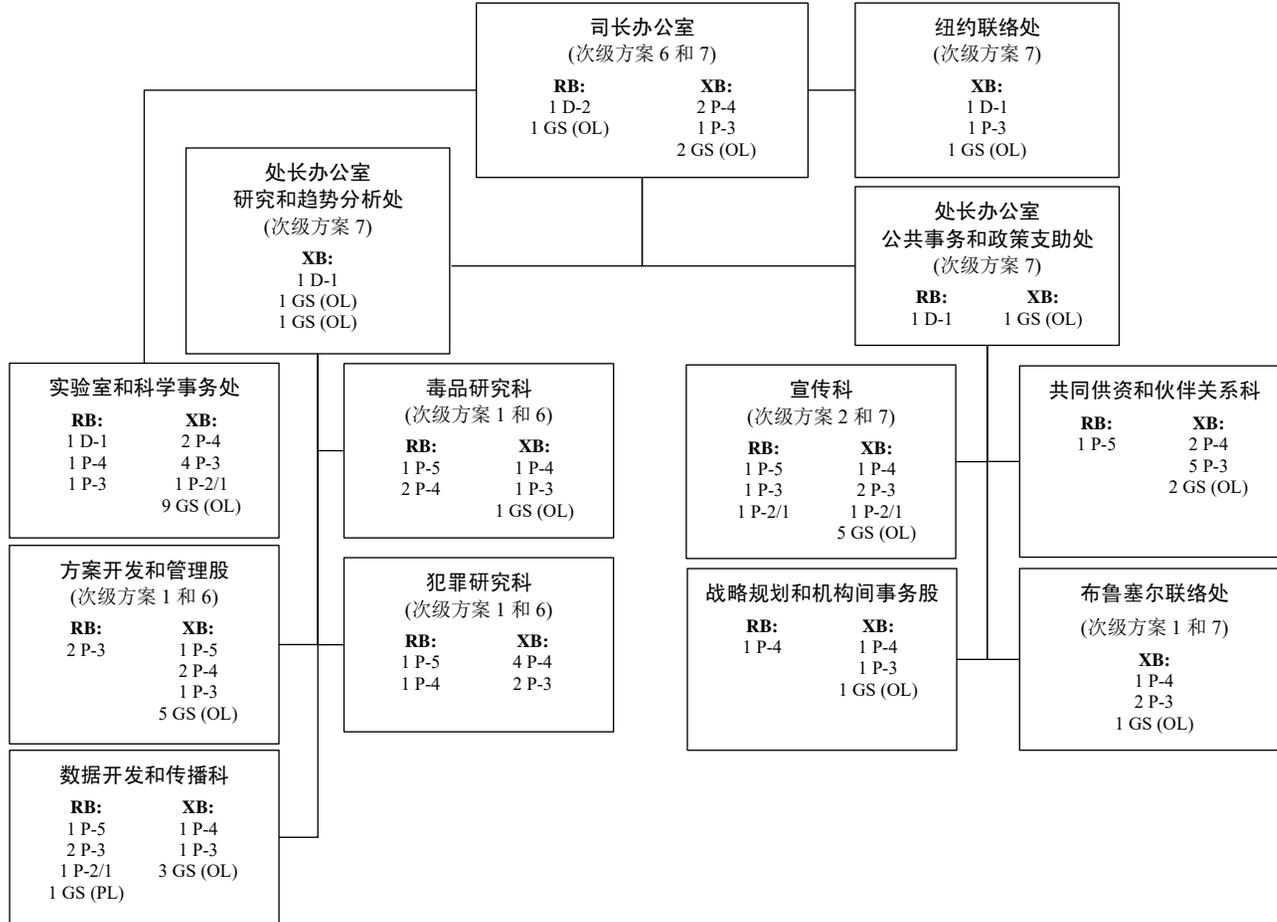
B. 条约事务司



C. 业务司



D. 政策分析和公共事务司



E. 管理司

信息技术处 (方案支助) XB: 2 P-3 2 P-2/1 3 GS (PL) 17 GS (OL)
--

缩写：GS(OL)，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GS(PL)，一般事务人员(特等)；LL，当地雇员；NPO，本国专业干事；RB，经常预算；USG，副秘书长；XB，预算外。

附件二

为执行监督机构相关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汇总

建议简述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审计委员会

[A/73/5/Add.10](#), 第二章

审计委员会建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考虑要求联合国秘书处审查预购政策,并评估如何才能争取到最佳旅行价格(第 144 段)。

这项建议正在执行中。请参阅秘书长的报告: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基金和方案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报告所载建议执行情况([A/75/339/Add.1](#), 第 1 269 段)。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定期评价遵守预购政策的情况,并在必要时立即采取纠正行动(第 153 段)。

这项建议正在执行中。请参阅秘书长的报告([A/75/339/Add.1](#), 第 1 271 段)。

[A/71/5/Add.10](#), 第二章

审计委员会建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考虑可在多大程度上简化报告结构,例如,只报告对先前申请的修改内容,更好地利用图表显示进展与目标的对照,列入关键支出数据以判断是否偏离商定的预测,并着重说明在支出和活动中出现差异的原因(第 86 段)。

这项建议正在执行中。请参阅秘书长的报告([A/75/339/Add.1](#), 第 1 285 段)。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A/75/7](#) 和 [A/75/7/Corr.1](#)

行预咨委会认为,举行在线会议应能节省费用,特别是因为不会产生与现场会议有关的某些费用,如差旅(例如见第四.91 段和表四.16)或印刷和分发文件和会议材料的有关支出。行预咨委会相信,将会尽一切努力确保相关节余,并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在下一个拟议方案预算中提供有关资料(第四.102 段)。

2020 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展示了对 COVID-19 大流行导致的业务现实的适应能力,以及学习新的更高效做法和工作方法的能力。例如,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尽可能以混合形式提供技术援助,包括面对面培训和在线培训;更多地使用在线或混合组成部分召开专家组会议;更多地使用在线文件来代替印刷文件。这些做法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在 COVID-19 大流行后延续下去;然而,面对面的会议不能完全被取代,特别是在涉及决策过程的时候。虽然举行在线会议可以为某些预算项目(即工作人员差旅、专家组会议等)节省费用,但向在线或混合会议提供服务需要更多工作人员资源,因为增加了额外的一系列技术和组织工作。因此,在线或混合会议的费用可能与面对面会议一样高,甚至更高,因为为其提供服务意味着更高的口译费用、更多的工作人员和额外的任务。因此,已确定 2022 年将节省 71 900 美元。

[A/74/7](#)

行预咨委会回顾，大会曾多次对提前订票政策指示遵守比率低的情况表示关切。鉴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合规率特别低，行预咨委会希望该办公室优先注意这一事项，以确保今后更好地规划公务旅行。行预咨委会重申需要作出更大努力，特别是在可以更好地规划差旅的领域(另见[A/73/779](#)，第 16 段)。行预咨委会注意到本办公室为 2019 年和 2020 年制定了雄心勃勃的目标，但认为还应为实现这些目标制定具体计划和战略，并相信秘书长将在下次提交的预算中列入有关这些计划的资料(第四.113 段)。

这项建议正在执行中。2020 年分发了一份指令，目的是提高工作人员的认识，并强调预购机票规定的重要性和遵守的要求。要求管理人员实施预防和监控纠正措施。每季度监测合规率，并将统计数据和趋势分发给管理人员。